

报批版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年产7万吨铝

板带箔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4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1845j6		
建设项目名称	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年产7万吨铝板带箔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9--065有色金属压延加工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81MA44FU5Q6H		
法定代表人 (签章)	邓佳音		
主要负责人 (签字)	王继星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王亚恒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河南宇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7MA9FJWB08M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温事业	12354143512410429	BH019956	温事业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陈延飞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	BH064279	陈延飞
温事业	审核	BH019956	温事业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河南宇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07MA9FJWB08M）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年产7万吨铝板带箔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温事业（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12354143512410429，信用编号BH019956），主要编制人员包括陈延飞（信用编号BH064279）、温事业（信用编号BH019956）（依次全部列出）等2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4年8月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7MA9FJWB08M

营业执照



电子营业执照文件仅供信息参考，具体信息请登录公示系统查验或用电子营业执照软件扫码查验。

名称 河南宇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孟祥业

经营范围

工程计价咨询；工程招标代理服务；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工程技术咨询服务；环保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环境影响评价；节能评估服务；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建设项目建议书与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环保设备的设计、生产（限分支机构）、安装、调试、销售；环境保护检测服务；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0年06月12日

营业期限 长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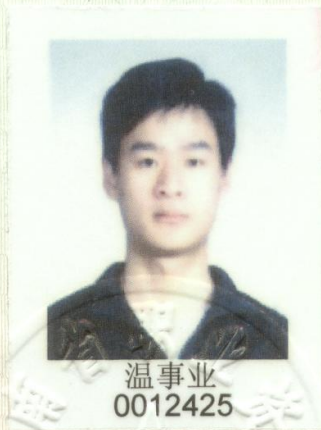
住所 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王城大道与古城路交叉口盛唐至尊4号楼1单元701室

登记机关 洛阳市洛龙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 11 月 08 日

说明：

- 1、本营业执照于2021年11月09日10时18分03秒由孟祥业(法定代表人)留存(打印)
- 2、数字签名：ADBFAiBmqCQN62VR0yyXFcnjViez+KwpwXmoXJlaXz2jb1R7g1hAMB3BWFA56b4f3dtE9CtdKqjUMjPVPFkaopDZFIsdr6OR



姓名: 温事业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5. 03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3. 03
Approval Date

仅用于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年产7万吨铝板带箔项目环评报告表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3 年 2 月 4 日
Issued on

管理号: 12354143512410429

File No. 证书编号: 0012425



表单验证号码9c781f094faa470e99d239e9393c0170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4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024198503034750		
社会保障号码	411024198503034750		姓 名	温事业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205		201803	
河南哈勃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5		202009	
(市本级)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205		201412	
河南宇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10		-	
(市本级)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904		202002	
(市本级)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洛阳分公司		工伤保险	201501		201903	
(市本级)洛阳有色金属加工设计研究 院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0709		201204	
(市本级)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205		201412	
洛阳有色金属加工设计研究院有限公 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707		201204	
(市本级)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洛阳分公司		失业保险	201501		201903	
河南宇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010		-	
河南宇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010		-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3		202002	
(市本级)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904		202002	
(市本级)洛阳有色金属加工设计研究 院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0709		201204	
河南哈勃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005		202009	
(市本级)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洛阳分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707		201903	
河南哈勃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005		202009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9-03-01	参保缴费	2007-09-01	参保缴费	2007-09-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750	●	3750	●	3750	-
02	3750	●	3750	●	3750	-
03	3750	●	3750	●	3750	-
04	3750	●	3750	●	3750	-
05	3750	●	3750	●	3750	-
06	3750	●	3750	●	3750	-
07	6000	●	6000	●	6000	-
08	6000	●	6000	●	6000	-

表单验证号码9c781f094faa470e99d239e9393c0170

	6000	●	6000	●	6000	-
	6000	●	6000	●	6000	-
	6000	●	6000	●	6000	-
12		-		-		-

说明：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4-12-09

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年产7万吨铝板带箔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函审意见修改清单

序号	函审意见	修改内容
1	完善项目建设与相关环保政策文件和规划的相符性分析。	已完善项目建设与相关环保政策文件和规划的相符性分析，见报告正文P13-19。
2	补充制氮机运行原理；补充纯水制备系统、铝灰渣处理系统依托可行性分析；核实全厂水平衡图；完善现有工程存在的环保问题及整改建议。	已补充制氮机运行原理，见报告正文P36；已补充纯水制备系统、铝灰渣处理系统依托可行性分析，见报告正文P30；已核实全厂水平衡图，见报告正文P35；已完善现有工程存在的环保问题及整改建议，见报告正文P50-51。
3	核实退火废气处理措施，核实废气排放口设置情况，完善大气环境影响分析；核实噪声声源种类；完善风险防范措施。	已核实退火废气处理措施，见报告正文P66-67；已核实废气排放口设置情况，见报告正文P70；已完善大气环境影响分析，见报告正文P71；已核实噪声声源种类，见报告正文P73-74、77；已完善风险防范措施，见报告正文P88。
4	核实环保投资、自行监测计划；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已核实环保投资，见报告正文P89；已核实自行监测计划，见报告正文P70；已完善相关附图、附件，见附图三、附图五、附图十二、附件8。

已修改.可上报.

王军洲
2024.10.17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年产 7 万吨铝板带箔项目		
项目代码	2307-410381-04-01-253999		
建设单位联系人	王亚恒	联系方式	13673625508
建设地点	洛阳市偃师市顾县镇中宫底村 10 组		
地理坐标	(112 度 48 分 3.194 秒, 34 度 40 分 9.216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252 铝压延加工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九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32 有色金属压延加工 325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洛阳市偃师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5000	环保投资（万元）	185
环保投资占比（%）	3.7%	施工工期	6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40651.74m ² （扩建工程新增 25245.07m ² ）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按照《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推动河南省开发区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豫发〔2021〕21 号）等工作部署和要求，洛阳市偃师区成立了洛阳偃师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并委托洛阳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洛阳偃师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 年）》，规划对原偃师区先进制造开发区规划方案为基础进行适当调整，同时整合偃师区顾县工业园、鞋业产业园等，新增东南板块。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评名称：《洛阳偃师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 召集审查机关：河南省生态环境厅；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洛阳偃师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豫环函[2023]103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洛阳偃师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年）》及其规划环评 1.1 规划范围 洛阳偃师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整体空间发展布局结构为“一园区三板块”，“三板块”分别为北环板块、岳滩板块、东南板块，本次规划各板块结合洛阳市国土空间规划开发边界和现状产业发展态势，对板块边界进行优化，规划总用地面积约21.44平方公里。 北环板块：位于偃师中心城区西北区域，空间范围为东至华润热电，西至龙海玻璃，南至陇海铁路，北至邙山大道、招商大道北300米，片区范围面积约5.09平方公里。 岳滩板块：位于偃师中心城区西南部区域，空间范围为东至杜甫大道，西至恒东新能源，南起规划创业路，北至规划科创路，片区范围面积约3.75平方公里。 东南板块：位于偃师中心城区东南区域，空间范围为西起S539、商汤大道、规划岭西路，东至洛河堤、干沟河堤、规划岭东路，北至陇海铁路、滨河南路、郑西高铁，南至规划岭南路，片区范围面积约12.60平方公里。 本项目位于东南板块范围内。 1.2 产业定位 以无机及有色金属新材料、装备制造、节能环保产业作为洛阳偃师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的主导产业。

1.3 产业布局

洛阳偃师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以无机及有色金属新材料、装备制造、节能环保产业为三大主导产业，综合考量开发区现有产业基础与未来发展趋势，合理布局产业开发区产业门类，形成“一区三板块”的产业布局结构，“一区”为洛阳偃师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三板块”分别北环板块、岳滩板块、东南板块，分别重点发展分子筛、信息显示、有色金属为主的新材料产业，三轮摩托、新能源车、智能装备为主的装备制造业，节能环保、新能源、储能装备制造产业，有色金属及特种电缆制造产业，新材料、新装备产业，制鞋产业等。

1.4 本项目相符性分析

项目位于洛阳偃师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东南板块顾县片区，项目占地属于工业用地，项目建设符合开发区用地规划要求，本项目为铝压延加工项目，符合该板块产业布局。项目与洛阳偃师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用地规划及产业布局位置关系见附图九、附图十。

1.5 洛阳偃师区先进制造业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洛阳偃师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见表1-1。

表1-1 洛阳偃师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类别	要求	本项目情况
产业发展	禁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淘汰类项目入驻。	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版）淘汰类项目。
	原则上入驻项目应符合开发区规划主导产业或与主导产业具备一定的相关性，属于主导产业上下游产业延伸链项目。	本项目为铝压延加工，为主导产业中有色金属新材料产业相关项目，符合开发区主导产业。
	从严控制新增高污染、高耗能、高排放、高耗水项目建设，开发区入区两高项目应符合有关产业规划，应满足有关产能置换及环境管理文件要求（豫环文〔2021〕100号文等）。原则上禁止新改扩建有色金属冶炼项目（再生有色金属项目除外）、普通平板玻璃项目（电子玻璃、光伏玻璃等特种玻璃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高耗能、高排放、高耗水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不属于有色金属冶炼项目（再生有色金属项目除外）、普通平板玻璃项目（电子玻璃、光伏玻璃等特种玻璃项目。

		除外)入驻开发区。	
		禁止涉及炼化、硫化工艺项目和有毒材料的人造革、发泡胶等项目入驻。	不属于
		原则上禁止独立电镀项目入驻。	不属于
		强化煤炭消费总量管控,严格控制新增燃煤项目,原则上不再新增非电行业耗煤项目,确因产业和民生需要新上的,需落实煤炭减量代。	不涉及煤炭
		禁止新建燃煤、重油及高污染燃料的锅炉项目,锅炉应采用清洁能源。在开发区实现集中供热之后,在保障各企业工业用蒸汽的等级、压力及用汽的连续性的基础上,原则上不再新增分散式燃气锅炉项目。	不涉及锅炉
	生产工艺与装备水平	新建、改建、扩建“两高”项目应采用先进的工艺技术和装备,单位产品能耗、物耗、水耗等清洁生产水平和污染物排放强度应达到清洁生产先进水平,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新建、扩建项目达到A级水平,改建项目达到B级以上水平。其他绩效分级重点行业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应达到B级及以上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本项目可达到“有色金属压延”行业绩效分级A级指标要求。
		禁止新建生产和使用高VOCs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洁剂等项目。	本项目不使用高VOCs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洁剂。
		禁止物料输送设备、生产车间非全密闭且未配置收尘设施;禁止露天喷漆项目。	本项目设备设置于密闭车间内,物料为金属材料,产生工序配制有收尘措施及除尘器。
	污染控制	对于废水水量较大、水质浓度高,对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易造成冲击,影响污水处理厂稳定运行达标排放的项目,禁止入驻。入驻开发区企业废水需通过污水管网排入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生产废水不得直排外环境。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不属于水量较大、水质浓度高项目,不会对污水处理厂造成冲击、影响污水处理厂稳定运行达标排放的项目,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排入偃师区枣庄污水处理厂处理,远期排入偃师区第四污水处理厂处理。
		重点行业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本项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入区项目新增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需满足区域或行业替代的有关要求。新、改、扩建重点行业涉重点重金属(铅、汞、镉、铬、砷)	本项目总量指标需满足区域或行业替代的有关要求,本项目不涉重。

		项目需实行排放等量置换或减量置换，禁止入驻不满足重金属排放控制要求的建设项目。	
		涉及 VOCs 废气排放的项目应根据废气产生情况，选择合理处理工艺，对于 VOCs 产生浓度高、气量大的涉 VOCs 重点行业项目，应采用 RTO 或催化燃烧等高效处理工艺，其他涉 VOCs 项目应采用低温等离子体技术、UV 光催化氧化技术、活性炭吸附技术等两种或两种以上组合工艺，禁止使用单一吸附、催化氧化等处理技术。	本项目冷轧工序采用“油雾捕集+全油回收”两级处理设施，退火废气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符合废气处理要求，可确保废气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环境风险	涉及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及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的污染物排放企业，应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的要求，制定完善的环境应急预案，并报环境管理部门备案管理。未落实有关要求的，应停产整改。	本项目环境风险等级为简单分析，按要求采取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加强环境管理的情况下，发生风险事故的可能性较低，风险处于可接受水平。
		入区项目应按照有关行业规范要求，建设初期雨水池和事故水池，做好事故风险管控联动，防止初期雨水及事故废水排入雨水管网或未经处理直接进入地表水体。	项目属于铝压延加工业，原料、产品堆存及生产过程均位于封闭车间内，不设初期雨水池；厂区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管道收集进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避免废水进入地表水体。
		涉重金属及难降解类有机污染物的重点排污单位，应按照排污许可执行监测要求，对土壤、地下水进行监测，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防治措施，避免对土壤、地下水造成污染。	项目不属于涉重金属及难降解类有机污染物的重点排污单位。
	资源利用	入区项目在条件具备的情况下，应加大中水回用力度，建设再生水回用配套设施，提高再生水利用率。	本项目冷却塔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提高用水回用率。
		入区新改扩建建设项目的清洁生产水平应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项目生产工艺、设备、污染治理技术等符合国家和行业环境保护标准要求，按照国内先进水平进行建设。
	2、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洛阳偃师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豫环函[2023]103号）		
表1-2 与豫环函[2023]103号相符性分析			
相关内容		要求	本项目情况
三、对规		（二）加快推进产业转型。开发	本项目为铝压延加工业，项目

	划优化调整和实施的意见	区应遵循循环经济理念，积极推进产业技术进步和园区循环化改造；入区新、改、扩建项目应实施清洁生产，生产工艺、设备、污染治理技术，以及单位产品能耗、物耗、污染物排放和资源利用率均需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确保产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协调。	生产工艺、设备、污染治理技术等符合国家和行业环境保护标准要求，确保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协调。
		（三）优化空间布局严格空间管控。进一步加强与国土空间规划的衔接，保持规划之间协调一致；做好规划控制和生态隔离带建设，加强对开发区及周边生活区的防护，确保开发区产业布局与生态环境保护、人居环境安全相协调，其中，开发区部分区域与邙山陵墓群重点保护区相重叠，应慎重开发布局项目，在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内，不得建设污染文物保护单位及其环境的设施，相关开发建设活动应满足文物保护单位相关要求，避免对文物保护区产生不良影响。	项目位于偃师区顾县镇，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符合相关规划要求，项目区域内无文物保护单位，项目建设不会对文物造成影响。
		（四）强化减污降碳协同增效。根据国家和河南省关于挥发性有机物、工业炉窑等大气和水、土壤污染防治相关要求，严格执行相关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及特别排放限值；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新增污染物排放指标应做到“等量或倍量替代”，确保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和河南省关于挥发性有机物、工业炉窑等大气和水、土壤污染防治相关要求，污染物排放满足《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1/1951-2020）、《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等相关标准及特别排放限值要求，颗粒物、NO _x 、SO ₂ 、非甲烷总烃实行倍量替代。
		（五）严格落实项目入驻要求。严格落实《报告书》生态环境准入要求，鼓励符合开发区功能定位、国家产业政策鼓励的项目入驻；从严控制新增高污染、高耗能、高耗水项目；禁止新建、扩建、改建有色金属冶炼项目（再生有色金属项目除外）、平板玻璃项目（电子玻璃、光伏玻璃等特种玻璃项目除外）、使用高污染燃料的项目（集中供热、热电	项目符合《报告书》生态环境准入要求，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高耗能、高耗水项目。

	联产设施除外)；禁止新建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项目、废水直接外排环境的项目。	
	(六) 加快开发区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建设完善集中排水、供热、供水等基础设施，加快实施北环板块配套污水管网铺设工程，加快东南板块顾县片区依托的偃师区第四污水处理厂及配套污水管网的建设，根据开发时序适时建设东南板块山化片区污水处理厂，根据确保企业外排废水全部有效收集，开发区各污水处理厂出水满足《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一级标准不断提高水资源利用率，减少废水排放；园区固废应有安全可行的处理处置措施，不得随意弃置，危险固废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收集、贮存、转运、处置，确保 100% 安全处置。	本项目位于洛阳偃师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东南板块顾县片区，生产废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偃师区枣庄污水处理厂处理，出水标准满足《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一级标准，厂区设置一般固废暂存间和危废暂存间用于固体废物的暂存。

综合分析，本项目建设符合洛阳偃师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条件，符合洛阳偃师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核意见中的要求。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已于 2023 年 7 月 11 日在洛阳市偃师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2307-410381-04-01-253999，备案证明见附件 2。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其中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应为允许建设项目，本项目建设符合当前国家产业政策。 2、项目用地情况 本项目位于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中宫底村 10 组（偃师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东南板块内），厂区总占地面积 40651.74m²，根据偃师区国土资源局出具的不动产权证，本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见附件 4），本项目为铝压延加工项目，属于园区主导产业之一有色金属新材料项目，项目建设符合先进制造开发区用地规划要求。 3、本项目与《河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更新成果（2023 年版）》（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公告 2024 年 2 号）、《洛阳市县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相符性 3.1 与生态保护红线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中宫底村 10 组（偃师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东南板块内），经过现场踏勘，本项目不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區、森林公园、地质公园、重要生态功能区、生态敏感区和脆弱区以及其他要求禁止建设的环境敏感区内。 距离本项目最近的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为顾县镇饮用水水源地，项目厂区距离 2#水源井一级保护区边界约 1855m；本项目不在洛阳市大遗址保护规划范围内，项目所在厂区最近的文物保护单位为南侧的唐恭陵，距离为 3.7km。本项目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内。 综上，项目所在地不属于生态红线区域。 3.2 环境质量底线
---------	--

	根据《2023 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全年常规监测数据，项目所在区域 SO₂、NO₂ 及 CO 年平均浓度可以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PM₁₀、PM_{2.5}、O₃ 年平均浓度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目前偃师区正在实施《洛阳市 2024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偃师区 2023 年夏季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实施方案》（偃环委办[2023]5 号）等，通过实施一系列措施，可有效改善当地区域环境空气质量。 距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体为伊河，根据《2023 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3 年全市 8 条主要河流中，水质状况“优”的为伊河、洛河、伊洛河、北汝河、涧河，占比 62.5%；水质状况“良好”的为二道河、小浪底水库，占比的 25%；水质状况“轻度污染”的为瀍河，占河流总数的 12.5%。因此，项目区域地表水体伊河环境质量状况较好。 项目热工单元和铝灰处理系统产生的废气通过集气和除尘设施处理，冷轧单元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集气和除尘设施处理后能够达标排放；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排入枣庄污水处理厂；设备噪声通过厂房隔声和距离衰减后能达标排放，不会改变项目所在区域的声环境功能。 综合上述分析，本项目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的要求。 3.3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生产过程所用能源为电能和天然气，均属于清洁能源，热工单元采用蓄热式燃烧系统，节约用气。本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因此，项目建设不会达到资源利用上线。 3.4 环境准入清单 2024年2月1日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发布了《关于发布河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更新成果（2023版）》，对照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项目所在区域为洛阳偃师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
--	---

属于重点管控单元，单元编码为ZH41030720001，本项目与管控单元要求相符性分析见表1-3。							
表1-3 与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环境 管控 单元 编码	管控 单元 分类	环境管 控单元 名称管 控单元 分类	乡镇	管控要求		本项目特点	相符 性
ZH410 30720 001	重点 管控 单元	洛阳偃 师区先 进制造 业开发 区	商城 街道、 首阳 山镇、 岳滩 镇、 顾县 镇、 山化 镇	空间 布局 约束	1、入驻项目应符合园区规划或规划环评的要求。 2、重点发展节能环保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含化工）等产业，建设高新技术示范基地和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区。 3、禁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淘汰类项目入驻。 4、禁止新建燃煤、重油及高污染燃料的锅炉项目，锅炉应采用清洁能源。 5、在开发区实现集中供热之后，在保障各企业工业用蒸汽的等级、压力及用汽的连续性的基础上，原则上不再新增分散式燃气锅炉项目。 6、新建、改建、扩建“两高”项目应采用先进的工艺技术和装备，符合国家、省、市“两高”项目相关管理要求。	1、本项目符合园区规划或规划环评的要求。 2、本项目为铝压延加工项目，属于园区主导产业之一有色金属新材料项目，项目占地为工业用地，项目建设符合先进制造开发区规划要求。 3、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版）淘汰类项目。 4、本项目不涉及。 5、本项目不涉及。 6、本项目不涉及。	相符
				污 染 物 排 放 管 控	1、重点行业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2、涉及 VOCs 废气排放的项目应根据废气产生情况，选择合理处理工艺。 3、入驻开发区企业废水排放应满足污水处理厂纳管标准，需通过污水管网排入集中污水处理厂处理，出水执行《河南	1、本项目排放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 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2、本项目冷轧和退火工序涉及 VOCs 排放，冷轧废气采用油雾净化+全油回收装置处理，退火炉废气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 理。	相符

					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中的相关标准；生产废水不得直排外环境。 4、入区项目新增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需满足区域或行业替代的有关要求。新、改、扩建重点行业涉重金属（铅、汞、镉、铬、砷）项目需实行排放等量置换或减量置换，禁止入驻不满足重金属排放控制要求的建设项目。	3、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枣庄污水处理厂处理，出水标准满足《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一级标准。 4、项目新增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需满足区域或行业替代的有关要求，项目不涉及重金属排放。	
				环境 风 险 防 控	1、加强开发区环境安全管理工作，严格危险化学品管理，减少环境风险。 2、建立开发区风险防范体系以及风险防范应急预案；基础设施和企业内部生产运营管理中，认真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减少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3、做好事故废水的风险管控联动，防止事故废水排入雨水管网或未经处理直接进入地表水体。 4、重点排污单位，应按照排污许可执行监测要求，对土壤、地下水进行监测，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防治措施，避免对土壤、地下水造成污染。	本项目环境风险等级为简单分析，按要求采取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加强环境管理的情况下，发生风险事故的可能性较低，风险处于可接受水平	相 符
				资 源 开 发 效 率	1、入区新改扩建项目的清洁生产水平应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2、入区项目在条件具备的情况下，应加大中水回用力度，建设再生水回用配套设施，提高再生水利用率。	1、有色金属压延加工行业无相关清洁生产标准，本项目物耗、能耗、污染物治理设施及排放方面可达到国内先进水平进行企业。 2、不涉及。	相 符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洛阳偃师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环境管控要求。							

4、“两高”项目相关政策分析

2023年1月19日，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和河南省生态环境厅联合发布了《关于印发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年修订)的通知》(豫发改环资[2023]38号)，通知中确定了“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年修订)”，目录确定了两类“两高”项目的类别，具体如下：

第一类：煤电、石化、化工、煤化工、钢铁、焦化、建材(非金属矿物制品、不含耐火材料项目)、有色(不含铜、铅锌、铝、硅等有色金属再生冶炼和原生、再生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项目)等8个行业年综合能耗5万吨标准煤(等价值)及以上项目。

第二类：19个细分行业中年综合能耗1-5万吨标准煤(等价值)的项目(本项目不涉及，不再列举)。

由上述分析可知，本项目属铝压延加工业，不列为上述第一类中“有色”行业，且不涉及第二类项目类别，因此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5、黄河流域相关政策分析

5.1《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相符性分析

表1-4 项目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的相符性分析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推动沿黄一定范围内高耗水、高污染企业迁入合规园区，加快钢铁、煤电超低排放改造，开展煤炭、火电、钢铁、焦化、化工、有色等行业强制性清洁生产，强化工业炉窑和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实行生态敏感脆弱区工业行业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严禁在黄河干流及主要支流临岸一定范围内新建“两高一资”项目及相关产业园区。开展黄河干支流入河排污口专项整治行动，加快构建覆盖所有排污口的在线监测系统，规范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核。严格落实排污许可制度，沿黄所有固定排污源要依法按证排污。沿黄工业园区全部建成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并稳	项目位于洛阳偃师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本项目不属于“两高一资”项目，不属于高耗水、高污染企业，本项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 达到特别排放限值。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枣庄污水处理厂处理，出水标准满足《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相符

	定达标排放，严控工业废水未经处理或无效处理直接排入城镇污水处理系统，严厉打击向河湖、沙漠、湿地等偷排、直排行为。加强工业废弃物风险管控和历史遗留重金属污染区域治理，以危险废物为重点开展固体废物综合整治行动。加强生态环境风险防范，有效应对突发环境事件。健全环境信息强制性披露制度。	（DB41/2087-2021）一级标准。厂区设置一般固废暂存间和危废暂存间用于固体废物的暂存。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相关要求。 5.2 《黄河生态保护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环综合〔2022〕51号）相符性分析 表1-5 项目与《黄河生态保护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的相符性分析 <table><tr><th>文件要求</th><th>本项目情况</th><th>相符性</th></tr><tr><td>严格环境风险防控。以涉危险废物涉重金属企业、化工园区为重点，完成黄河干流和主要支流突发水污染事件“一河一策一图”全覆盖。以黄河干流和要支流为重点，严控石化、化工、化纤、有色金属、印染、原料药制造等行业企业环境风险，加强油气管道环境风险防范,开展新污染物环境调查监测和环境风险评估，推进流域突发环境风险调查与监控预警体系建设，加强流域及地方环境应急物资库建设。</td><td>本项目属于铝压延加工项目，不涉及重金属。环境风险主要是轧制油、洗油、液压油的存储风险、天然气和液化石油气使用风险，不构成重大风险源。经采取一系列措施后，风险可控。</td><td>相符</td></tr><tr><td>强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硬约束，充分衔接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因地制宜建立差别化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加快推进“三线一单”（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成果应用。严格规划环评审查、节能审查、节水评价和项目环评准入，严控严管新增高污染、高耗能、高排放、高耗水企业。严控钢铁、煤化工、石化、有色金属等行业规模，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和化解过剩产能。禁止在黄河干支流岸线一定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严禁“挖湖造景”等不合理用水需求。</td><td>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相关要求，项目建设符合洛阳偃师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规划要求，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高耗能、高排放、高耗水企业。项目不属于化工项目。</td><td>相符</td></tr></table>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黄河生态保护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环综合〔2022〕51号）相关要求。 6、项目与《洛阳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实施方案》（洛政办〔2024〕30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严格环境风险防控。以涉危险废物涉重金属企业、化工园区为重点，完成黄河干流和主要支流突发水污染事件“一河一策一图”全覆盖。以黄河干流和要支流为重点，严控石化、化工、化纤、有色金属、印染、原料药制造等行业企业环境风险，加强油气管道环境风险防范,开展新污染物环境调查监测和环境风险评估，推进流域突发环境风险调查与监控预警体系建设，加强流域及地方环境应急物资库建设。	本项目属于铝压延加工项目，不涉及重金属。环境风险主要是轧制油、洗油、液压油的存储风险、天然气和液化石油气使用风险，不构成重大风险源。经采取一系列措施后，风险可控。	相符	强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硬约束，充分衔接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因地制宜建立差别化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加快推进“三线一单”（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成果应用。严格规划环评审查、节能审查、节水评价和项目环评准入，严控严管新增高污染、高耗能、高排放、高耗水企业。严控钢铁、煤化工、石化、有色金属等行业规模，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和化解过剩产能。禁止在黄河干支流岸线一定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严禁“挖湖造景”等不合理用水需求。	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相关要求，项目建设符合洛阳偃师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规划要求，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高耗能、高排放、高耗水企业。项目不属于化工项目。	相符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严格环境风险防控。以涉危险废物涉重金属企业、化工园区为重点，完成黄河干流和主要支流突发水污染事件“一河一策一图”全覆盖。以黄河干流和要支流为重点，严控石化、化工、化纤、有色金属、印染、原料药制造等行业企业环境风险，加强油气管道环境风险防范,开展新污染物环境调查监测和环境风险评估，推进流域突发环境风险调查与监控预警体系建设，加强流域及地方环境应急物资库建设。	本项目属于铝压延加工项目，不涉及重金属。环境风险主要是轧制油、洗油、液压油的存储风险、天然气和液化石油气使用风险，不构成重大风险源。经采取一系列措施后，风险可控。	相符										
强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硬约束，充分衔接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因地制宜建立差别化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加快推进“三线一单”（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成果应用。严格规划环评审查、节能审查、节水评价和项目环评准入，严控严管新增高污染、高耗能、高排放、高耗水企业。严控钢铁、煤化工、石化、有色金属等行业规模，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和化解过剩产能。禁止在黄河干支流岸线一定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严禁“挖湖造景”等不合理用水需求。	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相关要求，项目建设符合洛阳偃师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规划要求，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高耗能、高排放、高耗水企业。项目不属于化工项目。	相符										

号) 相符性分析			
表1-6 项目与洛政办〔2024〕30号的相符性分析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二、优化产业结构,促进产业绿色发展	(一) 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国家和省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发展的政策要求,建立完善“两高”项目管理清单,实施动态监管,坚决把好项目准入关。严禁新增钢铁产能,严格执行有关行业产能置换政策,被置换产能及其配套设施关停后,新建项目方可投产。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窑窑的其他行业,新(改、扩)建项目原则上达到环境绩效 A 级和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本项目为铝压延加工业,根据《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 年修订)》,项目行业不属于“两高”项目;本项目建设满足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环办大气函[2020]340 号)中“十四、有色金属压延”行业绩效分级 A 级指标要求。	相符
	(二) 加快淘汰落后产能。严格落实国家和省产业政策,执行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2023 年本)》有关要求,进一步提高落后产能能耗、环保、质量、安全、技术等要求,将大气污染物排放强度高、清洁生产水平低、治理难度大以及产能过剩行业的工艺和装备纳入淘汰范围,逐步退出限制类涉气行业工艺和装备;有序退出砖瓦行业 6000 万标砖/年以下烧结砖及烧结空心砌块生产线,鼓励城市规划区内的烧结砖瓦企业关停退出。	本项目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允许建设项目,不属于淘汰类、限制类行业。	相符
三、优化能源结构,加快能源绿色低碳发展	(八) 实施工业炉窑清洁能源替代。全市不再新增燃料类煤气发生炉,新、改、扩建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熔化炉原则上采用清洁低碳能源。到 2024 年 10 月底前,完成 31 台燃料类煤气发生炉清洁能源替代或采用园区(集群)集中供气、分散使用方式。2025 年底前,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熔化炉改用清洁低碳能源,淘汰不能稳定达标的燃煤锅炉和以煤、石油焦、渣油、重油等为燃料的工业窑炉。	本项目熔炼炉、保温炉采用天然气,属于清洁能源。	相符

	六、加强多污染物减排，切实降低排放强度	（十九）持续实施低（无）VOCs 含量原辅材料替代。鼓励引导企业生产和使用低 VOCs 含量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推动现有高 VOCs 含量产品生产企业加快升级转型，提高低（无）VOCs 含量产品比重。深入排查涉 VOCs 企业，摸清原辅材料类型、生产使用量、源头替代情况、污染设施建设情况，建立清单台账，全面推动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电子制造等行业企业实施低（无）VOCs 含量原辅材料替代，对完成原辅材料替代的企业纳入“白名单”管理，在重污染天气预警期间实施自主减排。	本项目涉 VOCs 物料为轧制油，项目不使用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原料。	相符
		（二十）加强 VOCs 全流程综合治理。按照“应收尽收、分质收集”原则，将无组织排放转变为有组织排放进行集中治理，持续深化 VOCs 无组织废气治理。推动企业污水处理场排放的高浓度有机废气单独收集处理，含 VOCs 有机废水储罐、装置区集水井（池）有机废气密闭收集处理。依据废气排放特征配套建设适宜高效治理设施，加强治理设施运行维护。加强非正常工况管理，企业开停车、检维修期间，需按要求及时收集处理退料、清洗、吹扫等作业产生的 VOCs 废气。企业不得将火炬燃烧装置作为日常大气污染处理设施。石化、化工、焦化等重点行业企业按要求规范开展泄露检测与修复工作，定期开展储罐部件密封性检测。2024 年底前，孟津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化工园区）建立统一的泄露检测与修复信息管理平台。2025 年底前，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基本使用低泄漏的储罐呼吸阀、紧急泄压阀；汽车罐车基本使用自封式快速接头。	项目冷轧废气采用油雾净化+全油回收装置处理，退火炉废气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不涉及含 VOCs 有机废水。项目投入运营后加强非正常工况管理，企业开停车、检维修期间，需按要求及时收集处理退料、清洗、吹扫等作业产生的 VOCs 废气。	相符

	（二十二）开展低效失效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整治。对涉工业炉窑、VOCs 行业以及燃煤、燃油、燃生物质锅炉，全面开展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排查，建立排查整治清单，淘汰不成熟、不适用、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治理工艺；整治关键组件缺失、质量低劣、自动化水平低的治理设施，提升治理设施的运行维护水平；健全监测监控体系，提升自动监测和手工监测数据质量。2024 年 6 月底前完成排查工作，2024 年 10 月底前对未配套高效除尘和脱硫、脱硝设施的实施升级改造，未完成整治改造提升的，实施秋冬季生产调控。	项目熔化炉配备低氮燃烧器，熔炼、扒渣产生的颗粒物采用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冷轧废气采用油雾净化+全油回收装置处理，退火炉废气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不属于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	相符
	（二十八）开展环境绩效等级提升行动。加强应急减排清单标准化管理，实施动态调整。支持铸造、建材、有色、石化、化工、工业涂装等重点行业企业通过设备更新、技术改造、治理升级等措施提升环境绩效等级。优化重点行业绩效分级管理，分行业分类别明确绩效提升企业，建立工作清单，加快培育一批绩效水平高、行业带动强的绿色标杆企业，推动全市工业企业治理能力整体提升。	本项目建设满足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环办大气函[2020]340 号）中“十四、有色金属压延”行业绩效分级 A 级指标要求。	相符
7、项目与《洛阳市推动生态环境质量稳定向好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 年）》（洛政办〔2023〕42号）相符性分析			
表1-7 项目与洛政办〔2023〕42号的相符性分析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四） 工 业 行 业	10.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国家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规划环评，以及产能置换、煤炭 消费减量替代、区域	本项目为铝压延加工业，根据《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 年修订)》，	相符

	升级改造行动	污染物削减等要求，严把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准入关口。全市严格执行国家、省关于新增钢铁、电解铝、氧化铝、水泥熟料、平板玻璃（光伏压延玻璃除外）、煤化工、焦化、铝用炭素、含烧结工序的耐火材料和砖瓦制品等行业产能的政策。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建、扩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 A 级绩效水平，改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 B 级以上绩效水平。	项目行业不属于“两高”项目；本项目建设符合洛阳偃师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条件，符合洛阳偃师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核意见中的要求，符合“三线一单”相关要求；本项目建设满足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环办大气函[2020]340 号）中“十四、有色金属压延”行业绩效分级 A 级指标要求。	
		11.加快淘汰落后低效产能。按照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和《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2023 年)》等综合标准，淘汰落后产能，推动重点行业、重点区域产业布局调整，依法依规制定方案，加强监督检查，严格落实能耗、环保、质量、安全、技术标准，推动落后产能退出。	本项目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允许建设项目，不属于淘汰类、限制类行业。	相符
8、项目与《偃师区2024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偃环委办[2024]5号）相符性分析				
表1-8 项目与偃环委办[2024]5号的相符性分析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偃师区 2024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				
(二) 工业 污染 治理 减排 行动		12.开展低效失效设施排查整治。对工业炉窑、锅炉、涉 VOCs 等重点行业全面开展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整治，制定排查整治方案，建立整治提升企业清单，重点关注水喷淋脱硫、简易碱法脱硫、简易氨法脱硫脱硝、微生物脱硝、单一水膜(浴)除尘、湿法脱硫除尘一体化等脱硫脱硝除尘工艺，单一低温等离子、光氧化、光催化、非水溶性 VOCs 废气采用单一水喷淋吸	本项目冷轧和退火工序涉及 VOCs 排放，冷轧废气采用油雾净化+全油回收装置处理，退火炉废气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工艺不属于单一低效工艺。	相符

		收等 VOCs 废气采用单一水喷淋吸收等治理工艺及上述工艺的组合(异味治理除外)，处理机制不明、无法通过药剂或副产物进行污染物脱除效果评估的治理工艺，对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通过更换适宜高效治理工艺、清洁能源替代、原辅材料源头替代、关停淘汰等方式实施分类整治。对人工投加脱硫脱硝剂的简易设施实施自动化改造，取缔直接向烟道内喷洒脱硫脱硝剂等敷衍式治理工艺。2024 年 10 月底前完成排查工作，对于能立行立改的问题，督促企业抓紧整改到位；确需一定整改周期，明确提升改造措施和时限，未按时完成提升改造的纳入秋冬季生产调控范围。		
		13.(1)实施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推进源头替代。深入排查涉 VOCs 企业，摸清原辅材料类型、生产使用量、源头替代情况、污染设施建设情况，建立完善清单台账，按照“可替尽替、应代尽代”的原则，持续推进低（无）VOCs 含量原辅材料替代。（2）加强 VOCs 全流程综合治理。持续深化 VOCs 无组织废气收集治理，加大蓄热式氧化燃烧(RTO)、蓄热式催化燃烧(RCO)、催化燃烧(CO)、沸石转轮吸附浓缩等高效治理技术推广力度，加强火炬燃烧装置监管；对企业含 VOCs 有机废水储罐、装置区集水井(池)完成有机废气收集密闭化改造；对企业活性炭装填量、更换周期实施编码登记，实现从购买、更换到处置的全过程可回溯管理；对污水处理设施排放的高浓度有机废气实施单独收集处理；化工行业中载有气态、液态 VOCs 物料的设备与管线组件密封点大于等于 1000 个的企业按要求开展泄露检测与修复。2024 年 5 月底前，排查建立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清单台账；2024 年年底，完成治理任务，全面提升 VOCs 治理水平。	本项目涉 VOCs 物料为轧制油；项目冷轧废气采用油雾净化+全油回收装置处理，退火炉废气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不涉及含 VOCs 有机废水，项目投入运营后活性炭装填量、更换周期按要求实施编码登记。	相符
	(五) 重污 染天	31. 开展环境绩效等级提升行动。按照重点行业绩效分级管理有关规定，实施“有进有出”动态调整，	本项目建设满足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	相符

	气联合应对行动	分行业分类别建立绩效提升企业名单，推动水泥、焦化、化工、铸造、耐材、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重点行业环保绩效创A，全力帮扶重点行业企业对照行业先进水平实施生产和治理工艺装备提升改造，不断提升环境绩效等级。2024年5月底前，建立绩效提升培育企业清单，着力培育一批绩效水平高、行业带动强的企业，推动全区工业企业治理能力整体提升。	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环办大气函[2020]340号）中“十四、有色金属压延”行业绩效分级A级指标要求。	
偃师区2024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				
	（七）持续提升污水资源化利用水平	20. 持续开展工业废水循环利用工程。推动工业企业、园区废水循环利用，实现串联用水、分质用水、一水多用和梯级利用，提升企业水重复利用率。推动有条件的工业企业、园区进一步完善再生水管网，将处理达标后的再生水回用于生产过程，减少企业新水取用量，形成可复制推广的产城融合废水高效循环利用新模式。	本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相符
偃师区2024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				
	（四）加强固体废物综合处理和污染治理	15. 推动实施重金属总量减排。加强重点区域、重点行业 and 重点企业重金属污染防治，动态更新全口径涉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清单。	项目不涉及重金属。	相符
9、项目与《偃师区2023年夏季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实施方案》（偃环委办[2023]5号）相符性分析 表1-9 项目与偃环委办[2023]5号的相符性分析				
方案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二）实施源头削	3、推动工业企业源头替代落实。按照“可替尽替、应代尽代”的原则，开展工业涂装、家具制造、包装印刷、钢结构制造、制鞋等行业溶剂型涂料、	本项目涉VOCs物料为轧制油，不属于左列所列原料类别和行业类别。	相符	

	减， 推 进 总 量 减排	油墨、胶粘剂、清洗剂使用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替代，明确治理任务，动态更新清单台账。建立保存期限不少于三年的台账，记录生产原料、辅料的使用量、废弃量、去向以及挥发性有机物含量。		
	(三) 强 化 收 集 效 果， 减 少 无 组 织 排 放	9、提升无组织废气收集效率。遵循“应收尽收、分质收集”的原则，科学设计废气收集系统，提升废气收集效率，尽可能将无组织排放转变为有组织排放进行控制。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行业优先采用密闭设备、在密闭空间中操作等方式收集无组织废气，并保持负压运行；采用集气罩、侧吸风等方式收集无组织废气的，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的控制风速不低于 0.3 米/秒或按相关行业要求规定执行。5 月底前，对采用集气罩、侧吸风等措施收集无组织 VOCs 废气的企业开展一轮风速实测，达不到要求的一周内采取加装增压风机等措施，确保废气收集效率满足环评批复要求。	项目设置熔化炉集气罩、炒灰机集气罩、冷轧机集气罩，采用上方集气的方式，增大集气面积，加大抽风风量，保证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控制风速大于 0.3m/s。	相符
	(四) 提 升 治 理 水 平， 全 面 达 标 排 放	10、取缔简易低效治理设施。在 5 月底前组织 VOCs 治理设施运行情况专项排查，重点关注单一低温等离子、光催化、光氧化以及非水溶性 VOCs 废气单一喷淋吸收等简易低效治理且无法稳定达标的设施，实施全面清理整治，指导企业依据废气浓度、组分、风量以及生产工况等选用适宜治理技术，加快推进升级改造，确保废气污染物稳定达标。6 月底前完成简易低效 VOCs 治理设施清理整治，定期开展排查实现“动态清零”，确需一定整改周期的，最迟在相关设备下次停车(工)大修期间完成整治。	本项目冷轧和退火工序涉及 VOCs 排放，冷轧废气采用油雾净化+全油回收装置处理， <u>退火炉废气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u> ，处理工艺不属于单一低效工艺。	相符

10、项目与《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号）相符性分析

表1-10 项目与环大气[2019]56号的相符性分析

项目		要求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加大产业结构调整力度	严格建设项目环境准入	新建涉工业炉窑的建设项目，原则上要入园，配套建设高效环保治理设施。	本项目所涉及炉窑主要为热工单元的熔化炉和保温炉、冷轧单元的退火炉。项目位于洛阳偃师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东南板块的顾县镇，属正规工业园区。	相符
		原则上禁止新建燃料类煤气发生炉（园区现有企业统一建设的清洁煤制气中心除外）。	本项目不涉及煤气发生炉	相符
实施污染深度治理	推进工业炉窑全面达标排放	严格执行行业排放标准相关规定，确保稳定达标排放。	项目利用清洁能源电能和天然气，排放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氯化氢浓度按地方标准执行，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表1标准要求。	相符

11、本项目与项目与《洛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2019年工业污染治理专项方案的通知》（洛环攻坚办[2019]49号）相符性分析

表1-11 项目与洛环攻坚办[2019]49号的相符性分析

项目	文件要求	本项目特点	相符性
4、实施工业炉窑提标治理	有色金属（含氧化锌）行业。2019年9月底前，有色冶炼及压延企业的焙烧炉、冶炼炉、熔炼熔化炉完成提标治理。铜、铝（氧化铝除外）、铅、锌工业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10、50、100毫克/立方米。	本项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熔炼炉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10、50、100毫克/立方米。	相符

12、项目与《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环办大气函[2020]340号）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十四、有色金属压延”，按照有色金属压延行业绩

效分级指标 A 级进行企业管理。本项目与其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1-12 项目与“有色金属压延”行业绩效分级A级指标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A 级绩效指标	有色金属压延加工	本项目	相符性
能源类型	以电、天然气、煤制气作为能源	本项目使用电、天然气作为能源	相符
污染治理技术	煤制气单元采用硫份低于 1%及以下的低硫煤或配备煤气脱硫；电泳喷漆工序采用吸收法、吸附法或燃烧法；粉末喷涂采用袋式除尘	本项目不涉及	相符
	1、除尘采用覆膜滤料袋除尘等治理技术；2、熔炼炉（电炉除外）脱销采用低氮燃烧或烟气脱销等高效工艺；3、氟碳喷涂工序废气采用预处理+吸附浓缩+燃烧方式或预处理+燃烧处理工艺；4、油雾采用多级回收+VOCs 治理技术；封闭式熔炼炉烟气单独治理	本项目采用覆膜袋式除尘器，熔炼炉采用低氮燃烧，冷轧产生的油雾经集气罩+油雾净化+全油回收装置处理，退火炉废气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达标排放，封闭式熔炼炉烟气单独治理	相符
排放限值	熔炼炉：PM、SO ₂ 、NO _x 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 10、50、50mg/m ³ 备注：窑炉烟气基准氧含量 12%	本项目 PM、SO ₂ 、NO _x 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 10、50、50mg/m ³ ，窑炉烟气基准氧含量 12%	相符
无组织排放	1、物料储存：(1)煤、焦粉等燃料储存场，采用封闭或半封闭(仓、库、棚)；料场至少两面有围墙(围挡)及屋顶，并采取喷淋等抑尘措施；(2)涉 VOCs 物料以及废料(渣、液)应储存在密闭容器，并存放在封闭储存室内，或设置有雨棚、遮阳和防渗设施的专用场地；(3)厂区道路应硬化，并采取清扫、洒水等措施，保持清洁； 2、物料转移和输送：(1)粉状、粒状等易散发粉尘的物料厂内转移、输送时，应采取密闭或覆盖等抑尘措施；转移、输送、装卸过程中应采取集气除尘措施，或喷淋(雾)等抑尘措施；(2)除尘器卸灰口应采取密闭措施，除尘灰不得直接卸落到地面；除尘灰采取袋装、罐装等密闭措施收集、存放和运输；(3)转移和输送 VOCs 物料以及 VOCs 废料(渣、液)时，应采用密闭管道或密闭容	1、物料储存：(1)粉状物料主要是铝灰处理产生的废铝灰和除尘灰，生产线在车间内，筛分机、球磨机均密闭，出料口密闭袋装，除尘器卸灰口与收集袋密闭连接。(2)废过滤介质等物质均桶装暂存于危废间，轧制油密闭油箱内循环使用。(3)厂区道路已硬化，并采取清扫、洒水等措施。 2、物料转移和运输：(1)本项目废铝灰、除尘灰均直接袋装收集，在转运时密闭袋由叉车转运；(2)除尘器卸灰口设袋装接口密闭收集，除尘灰袋装收集后存放和运输；(3)轧制油生产线输送过程采用管道，含油废过滤介质桶装后转	相符

		器； 3、工艺过程：(1)铝渣搓灰和铜渣分离操作应采用密闭设备或密闭车间内进行，设置废气收集系统，收集粉尘至除尘设备；(2)熔炼炉应设置废气收集系统，收集烟尘至除尘设备。	移至危废间。 3、工艺过程：(1)铝渣分离操作采用密闭设备在密闭车间内进行，设置废气收集系统，收集粉尘至除尘设备；(2)熔铝炉设废气收集系统，收集烟尘至除尘设备。	
	监测控制水平	重点排污企业的熔炼炉等主要排气口安装 CEMS，数据保存一年以上	根据生态环境部门要求安装。	相符
		熔炼炉烟气等污染治理设施接入 DCS，记录企业环保设施运行主要参数和生产过程主要参数，DCS 数据保存一年以上；VOCs 治理设施安装监控或分表计电	现有工程热工单元已安装在线监测设施，其他单元监控水平按照当地环保部门要求执行。	相符
		具备对全厂视频监控、CEMS 监控、污染物治理设施运行、主要生产设施运行等相关数据集中调控的能力	安装全厂视频监控、CEMS 监控、污染物治理设施运行、主要生产设施运行监控设备。	相符
	环境管理水平	环保档案齐全： 1、环评批复文件； 2、排污许可证及季度、年度执行报告； 3、竣工验收文件； 4、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 5、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 台账记录： 1、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 2、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除尘滤料更换量和时间、脱硫及脱硝剂添加量和时间、含烟气和污染物出口浓度的月度 DCS 曲线图等)； 3、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手工监测和在线监测)等)； 4、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 5、燃气（天然气）消耗记录 人员配置： 设置环保部门，配置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	项目环评取得批复文件后及时申报排污许可证，并在满足生产条件后及时验收；项目建成后要制定环境管理制度、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制度；按时进行台账记录；设置环保部门，配置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	相符
	运输方式	1、物料公路运输使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或新能源车辆比例不低于 80%。 2、厂内运输车辆全部达到国五	本项目物料运输及厂区运输车辆全部用达到国五及以上载货车辆运输，厂区内非道路移动机械达到国三排放标	相符

	及以上排放标准(含燃气)或新能源车辆比例不低于 80%。 3、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车辆比例不低于 80%。	准。	
运输监管	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系统和电子台账	要求企业按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要求，安装门禁系统，建立电子台账。	相符

根据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中有色金属压延企业的 A 级指标要求。

13、项目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豫政办[2016]23 号）及《偃师市乡镇级集中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技术划分报告》，偃师区顾县镇一水厂源地设有 2 眼井，其保护范围如下：

一级保护区：以开采井为中心，50m 为半径的圆形区域。

二级保护区：不设立；

准保护区：不设立。

根据《偃师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划定偃师市首阳山镇第二集中供水厂顾县镇第二集中供水厂饮用水水源保护范围的批复》（偃政文[2019]60 号），顾县镇第二集中供水厂水源地包含三眼井，其保护范围为：1#井西 78m、北 146m，2#井南 100m、东 100m，3#井东 100m、北 65m 所形成的多边形区域。

经调查，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水源保护区为顾县镇一水厂源地保护区，项目位于顾县镇一水厂 2#水井一级保护区边界约 1885m，不在其保护范围内，符合偃师区顾县镇饮用水源地保护要求。

本项目与偃师区顾县镇饮用水源地位置关系图见附图八。

14、文物调查

洛阳市大遗址保护规划包含隋唐洛阳城遗址、汉魏故城、周王城

	遗址、龙门石窟、白马寺、关林庙、偃师商城遗址、二里头遗址及邙山陵墓群等九处保护区域。邙山陵墓群保护范围分为孟津北魏陵区、洛北陵区、洛南陵区、偃师西晋陵区、其他单位墓葬保护范围，其中偃师西晋陵区位于偃师市中心城区边缘。偃师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岳滩板块位于偃师市岳滩镇、北环板块位于偃师市城关镇，东南板块顾县片区位于顾县镇，岳滩板块西侧临二里头遗址，与其建设控制地带相邻；北环板块与大遗址保护的邙山陵墓群（偃师西晋陵区）区域有部分重叠。 本项目位于偃师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东南板块顾县片区，距离本项目所在厂区最近的文物保护单位为南侧的唐恭陵，距离本项目厂区3.7km。本项目不在洛阳市大遗址保护规划范围内，本项目与市域文物保护规划位置关系图见附图十一。根据洛阳市偃师区文物保护服务中心2023年9月26日出具的考古勘探成果报告，本项目用地范围内未发现古墓葬及古文化遗存（见附件6）。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基本情况及周围概况 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原河南华隆铝业有限公司）成立 2011 年，2017 年 8 月公司名称变更为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该企业位于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中宫底村 10 组（偃师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东南板块内），是一家从事铝板带箔生产和销售的企业。现有工程生产规模为年产铝板带 7 万吨，现有工程现状评估报告于 2017 年 1 月通过偃师市环保局备案（环保备案公告[2017]4 号），企业排污证许可编号：91410381MA44FU5Q6H。有效期：2023-06-26 至 2028-06-25。 为提升企业竞争力，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拟实施扩建工程“年产 7 万吨铝板带箔项目”。项目实施后全厂占地由现有工程的 15406.67m² 扩大至 40651.74m²，扩建车间 16000m²，新增熔炼炉、保温炉、铸轧机、冷轧机、退火炉、拉弯矫直机、横剪机、纵剪机等设备，同时对现有工程 7 万吨铝板带产品进一步进行冷轧加工生产铝板带箔，扩建完成后，全厂总生产规模为铝板带箔 14 万 t/a。扩建工程已经在洛阳市偃师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 2307-410381-04-01-253999。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内容，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建设项目，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本项目厂区北侧为南环路，南侧为 G310 省道，隔路为虹桥外国语学校，西侧为空地，东侧为朋岸石材。距离本项目较近的环境敏感点为东侧散户（1 户，相邻），南侧 47m 处的虹桥外国语学校，东南侧 93m 处沿街分布的中宫底村散户。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一，周围环境见附图二，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见附图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以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应进行环境
------	---

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版），本项目类别为“二十九、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65 有色金属压延加工 325”，该类别的项目全部编制报告表。本项目属于有色金属压延加工，因此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类型为报告表。

2、项目组成及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偃师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东南板块内，现有工程占地面积 15406.67m²，扩建工程扩大厂区占地，扩建工程完成后，厂区总占地面积为 40651.74m²。项目组成及主要建设内容见下表。

表 2-1 项目组成及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项目组成	主项名称	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	1 座，1 层，钢结构，长宽高：68×30×14.65m。建设现有工程熔炼炉、保温炉、铸轧机等	现有工程已建
	生产车间 2#	1 座，1 层，钢结构，长宽高：82×30×14.65m。建设铝灰渣回收线	现有工程已建
	生产车间 3#	1 座，1 层，钢结构，长宽高：48.5×24.5×14.65m。建设扩建工程熔炼炉、保温炉、铸轧线等	拟建
	生产车间 4#	1 座，1 层，钢结构，长宽高：102.5×94×14.65m。建设扩建工程冷轧机、退火炉、拉弯矫直机、纵剪、横剪机等	拟建
辅助工程	综合楼 1#	1 座，4 层，占地面积 172.5m ² ，砖混结构，用于办公	现有工程已建
	服务用房	1 座，2 层，占地面积 172.5m ² ，砖混结构，用于办公	现有工程已建
	车棚	1 座，占地面积 125m ²	现有工程已建
	综合楼 2#	1 座，5 层，占地面积 655.25m ² ，砖混结构，用于办公	拟建
储运工程	仓库 1#	1 座，1 层，钢结构，长宽高：58.5×20.5×14.65m	拟建
	仓库 2#	1 座，1 层，钢结构，长宽高：68.5×48.5×14.65m	拟建
公用工程	供水	由顾县镇供水管网供给	/
	供电	由顾县镇供电所供给	/
	排水	雨污分流，雨水排入顾县镇镇区雨水管网	/
	纯水系统	制水工艺：砂滤+碳滤+反渗透；制水量：8t/h	现有工程已建

环保工程	制氮系统	制氮规模 60m ³ /h	现有工程已建 1 套、扩建项目新增 1 套
	供气工程	天然气气柜 1 个, 建设设备用天然气解压撬站 1 座, 25.1m ³ CNG 罐车 2 辆	现有工程已建
	循环冷却水系统	循环冷却水池 1 座, 容积 250m ³ , 循环塔规模 150m ³ /d	现有工程已建
		1 套闭式循环系统, 循环水量 550m ³ /h	拟建
	废气措施	现有工程熔炼炉废气: 1 套覆膜袋式除尘器(TA001)+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	现有工程已建
		铝灰处理废气: 引入现有工程已建熔炼炉废气覆膜袋式除尘器(TA001)处理	现有工程已建
		扩建工程熔炼炉废气: 1 套覆膜袋式除尘器(TA002)+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	除尘器新建、排气筒依托现有工程已建
		扩建工程冷轧废气: 1 套全油回收装置(TA003)+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2)	拟建
		扩建工程退火废气: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4)+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3)	拟建
		食堂油烟: 1 套油烟净化装置	拟建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经厂区现有化粪池处理后, 经市政管网排入偃师区枣庄污水处理厂处理, 远期排入偃师第四污水处理厂	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
	噪声控制	选用低噪声设备, 减振、墙体隔声等	拟建
	固废处置	1 座危废暂存间 35m ² , 1 座一般固废暂存区 20m ²	现有工程已建
		1 座铝灰渣暂存间 100m ²	拟建

3、主要产品及产能

本项目主要产品及产能见下表。

表 2-2 本项目主要产品及产能一览表

产品名称	现有工程产能	扩建工程产能	扩建后全厂产能	备注
铝板带(铸轧卷)	7 万 t/a	7 万 t/a	0	本项目备案中建设规模为“扩建产能 7 万吨铝板带箔”, 指本次扩建工程的产能, 扩建项目完成后, 现有工程生产的铝板带以及扩建工程生产的铝板带全部作为冷轧原料进一步加工为铝板带箔, 扩建后全厂产能为年产 14 万吨铝板带箔
铝板带箔	0	14 万 t/a	14 万 t/a	

4、主要生产单元及设备

项目扩建前后主要设备一览表见表 2-3。

表 2-3 项目扩建前后主要设备一览表

生产单元	设备名称	现有工程		扩建工程		扩建后全厂		备注
		规格	数量	规格	数量	规格	数量	
热工	熔炼炉	35t	2 台	35t	2 台	35t	4 台	天然气加热
	保温炉	40t	2 台	40t	2 台	40t	4 台	
铸轧	铸轧机	Φ720×1550	2 台	Φ720×1550	2 台	Φ720×1550	4 台	/
	铸轧机	Φ850mm×1650	2 台	Φ850mm×1650	2 台	Φ850mm×1650	4 台	/
	铸嘴加热炉	/	2 台	/	/	/	2 台	现有工程 2 台为一备一用，扩建后备用机用于扩建工程
冷轧	冷轧机	/	/	1650 型	2 台	1650 型	2 台	/
精整	拉弯矫直机	/	/	1850 型	2 台	1850 型	2 台	/
	横剪机	/	/	1650 型	1 台	1650 型	1 台	/
	纵剪机	/	/	1650 型	1 台	1650 型	1 台	/
退火	退火炉	/	/	60t	6 台	60t	6 台	电加热
铝灰渣处理	炒灰机	1t/h	1 台	/	/	1t/h	1 台	依托现有工程
	冷却筒+球磨筛分	/	1 台	/	/	/	1 台	
公用单元	制氮机	60m³/h	1 台	60m³/h	1 台	60m³/h	2 台	/
	循环冷却塔	150m³/d	1 台	550m³/h	1 台	150m³/d、550m³/h	2 台	新增一套闭式循环系统
	光谱检测仪	TD-HSP 6000	1 台	/	/	TD-HSP 6000	1 台	依托现有工程
	纯水制备	8t/h	1 台	/	/	8t/h	1 台	依托现有工程
	天然气调压柜	/	1 座	/	/	/	1 座	依托现有工程
	CNG 罐车	25.1m³ 槽车	1 辆	25.1m³ 槽车	1 辆	25.1m³ 槽车	2 辆	一用一备
	液化气罐	80kg/罐	5 罐	80kg/罐	5 罐	80kg/罐	10 罐	存量增加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和《河南省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目录》内容，本项目所用设备及新增、技改设备均不属于文件中淘汰类设备。

主要设备产能分析:

(1) 熔化

熔化炉运行年时基数为 7200h，每炉单次熔化时间为 6h，则熔炉次数约为 1200 炉/年，扩建工程新增 2 台 35T 熔炼炉，总熔化能力为 84000t/a，可满足产能需要。

(2) 铝灰渣处理系统依托可行性分析

扩建工程产生的铝灰渣依托现有工程已建铝灰渣回收系统处理，该系统目前安装 1 套，处理能力约 1t/h，属热工单元的配套工程，间歇运行。现有工程铝灰渣回收系统运行时间为 4h/d，为处理扩建工程新增的铝灰渣，延长铝灰渣回收系统运行时间，扩建工程建成后，铝灰渣回收系统运行时间为 8h/d，2400h/a。扩建工程建成后，全厂铝灰渣处理量约 2400t/a，铝灰渣回收系统处理能力为 2400t/a，可满足扩建后全厂铝灰渣处理需求，扩建项目依托可行。

(3) 纯水制备系统依托可行性分析

现有工程已建一套纯水制备系统，制水能力 8t/h，制水工艺为“砂滤+碳滤+反渗透”，扩建工程所需纯水依托现有纯水制备系统，根据后文公用工程用中给排水分析，扩建后全厂纯水用量为 21.97m³/d、6592m³/a，现有纯水制备系统制水能力可以满足全厂纯水用量需求，扩建项目依托可行。

5、主要原辅材料种类及用量

项目扩建前后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见表 2-4。

表 2-4 项目扩建前后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t/a

物料名称		现有工程	扩建工程	扩建后全厂	储存情况	备注
原料	铝锭	70247.045	70247.045	140494.09	最大储量 1000t	外购
辅料	除渣剂	60	60	1200	最大储量 200t	外购
	锰剂、铁剂等	500	500	1000		外购
	铝钛硼丝	150	150	300		外购
其他	液压油	2	2	4	最大储量 10 桶	外购 180kg/桶

		润滑油	2	2	4	最大储量 10 桶	外购 180kg/桶
		轧制油	0	160	160	69.53t (在线量)	外购, 厂家直接更换
		膨润土	0	60	60	/	外购, 厂家直接更换
		滤纸	0	3	3	/	外购, 厂家直接更换
		洗油	0	10	10	10t (在线量)	外购, 厂家直接更换
		清洗液	0	5	5	0.5	外购, 用于拉弯矫直机
	能源	电	1000 万 kw · h/a	4000 万 kw · h/a	5000 万 kw · h/a	/	由顾县镇供电所供给
		水	4380m ³ /a	7473.9m ³ /a	11853.9m ³ /a	/	由顾县镇供水管网供给
		氮气	40 万 m ³ /a	40 万 m ³ /a	80 万 m ³ /a	/	自制
		天然气	515.34 万 m ³ /a	515.34 万 m ³ /a	1030.68 万 m ³ /a	CNG: 2 个 25.1m ³ 槽车管道气气柜	一备一用
		液化气	100	100	200	最大储量 20 罐	外购, 80kg/罐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除渣剂: 白色粉末或颗粒状, 主要成分氯化钾40%、氯化钠50%、氯化镁10%, 属无氟精炼剂。主要是用于清除铝液内部的氢和浮游的氧化夹渣。在急剧升温时, 体积瞬间膨胀而形成粘稠的多孔结构的活性材料, 可将铝水中的熔渣, 杂质粘在一起, 起到聚渣作用, 又因其导热系数低, 可有效减少铝水表面的热传导、热辐射, 具有保温作用; 且具有膨胀系数大, 覆盖保温性能好, 聚渣能力强、易于结壳、去除、处理金属液时温度下降小等优点。精炼剂成份中的氯化钾和氯化钠性质都较为稳定, 氯化钠熔点802℃, 沸点1465℃, 高温氯化钠会熔化汽化不会分解。氯化钾熔点770℃, 沸点1420℃, 加热至1500℃则升华, 很难分解。氯化镁熔点714℃, 沸点1412℃。

铝钛硼丝: 铝钛硼丝化学成分为 Ti4.5-5.5%、B0.8-1.2%、Si≥0.3%、Fe≥0.3%、V≤0.02%, 余量为 Al。①提高铝合金的强度和塑韧性。晶粒越细合金的强度越高, 而且塑韧性也越好。强度高是因为晶粒细小, 单位面积上的晶粒数多, 晶界的总面积达, 每个晶粒周围不同取向的晶粒数多, 对塑性变形的抗力大。塑韧性好是因为晶粒细小, 单位体积中的晶粒数多, 变形可

以在更多的晶粒中发生，并且比较均匀，减少了应力集中，即使金属发大的塑性变形也不会断裂。因此在金属强化的诸多方法中，晶粒强化是唯一能够同时提高强度和韧性的有效方法，而其他的方法一般都是在提高强度的同时降低塑韧性。②消除柱状晶和羽毛状晶组织。③减少内部缩孔、缩松、气孔、热裂和偏析倾向，改善铝制品的内在质量。④提高铝制品的延展性，为铸造后续加工中的塑性变形带来更大的灵活性，减少加工过程中的表面缺陷。⑤在铝型材压延过程中，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可提高压延速率和生产率，延长模具和辅助设备的使用寿命。⑥提高铝制品的表面处理工艺性能，改善表面质量。

轧制油：轧制油在冷轧机组使用，有较高的极压性和润滑性。轧制油是乳化性高皂化值油类，无色，透明，含有杂质时淡黄色，不溶于水，混溶于溶剂油；密度小于 $1.0\text{g}/\text{cm}^3$ ；闪点大于 88° ，正常工作中油温控制在 45° 以下。主要成分为基础油，成分为煤油，约占轧制油品总质量的90%；活性油添加剂(占比5%)、表面活性剂(占比约2%)；极压添加剂、防腐剂和消泡剂等(合计占比3%)。冷轧机使用后的轧制油进行净化过滤，净化后的轧制油循环使用。经多次循环使用后，废轧制油不能再使用时，作为危险废物进行处置。

洗油：全油回收设施中吸收油，又称吸收液，一般为黄褐色或棕色油状液体，是煤焦油精馏过程中的一部分馏分，主要由萘类化合物、氮杂芳环化合物等组成。外观清澈透明，粘度指数132，闪点 $>285^\circ\text{C}$ ，馏程 $445\sim 620^\circ\text{C}$ 。

清洗液：铝材冷轧后的清洗方法主要包括化学清洗、有机溶剂清洗、水基溶液清洗和物理清洗。本项目仅去除材料表面少量杂质，计划采用水基溶液和物理清洗相结合的方式。其中水基溶液为铝板带专用清洗液，主要成分为四硼酸钠(占比约30%)、碳酸氢钠(占比约 30%)、亚硝酸钠(占比约10%)、无水硫酸钠(占比约20%)和水基表面活性剂(占比约10%)，清洗方式为物理高低压喷射。水基溶液成分简单，其中弱碱性离子、表面活性剂中亲水基和亲油基的共存结构，可有效溶解表面残留的少量杂质和油脂；物理喷射的方式

可借助喷射压力加速作用。

6、项目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现有工程劳动定员 58 人，三班制，每班 8h，年运行 300 天。扩建工程新增员工 92 人，扩建后总员工 150 人，员工在厂内用餐。

项目热工、轧制、退火精整等单元设备连续生产，铝灰处理系统间断生产，具体设备年时基数见下表。

表 2-5 项目主要设备年时基数

序号	生产单元	设备	年时基数
1	热工单元	熔炼炉	24h/d、300d/a
		保温炉	24h/d、300d/a
2	铸轧单元	铸轧机	24h/d、300d/a
3	冷轧单元	冷轧机	24h/d、300d/a
4	退火单元	退火炉	20h/d、300d/a
5	精整单元	拉弯矫直机	24h/d、300d/a
		横剪机	24h/d、300d/a
		纵剪机	24h/d、300d/a
6	铝灰处理单元	炒灰机	4h/d、300d/a（扩建前） 8h/d、300d/a（扩建后）
		冷却筒+球磨筛分	4h/d、300d/a（扩建前） 8h/d、300d/a（扩建后）

7、公用工程

7.1 供电

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所用电来自偃师区顾县镇变电所，厂区设有一个变压器，提供全厂用电量。扩建工程用电量为4000万kw·h/a，扩建后全厂用电量为5000万kw·h/a。

7.2 给排水

7.2.1 给水

项目用水主要是拉弯矫直机清洗用水、循环冷却用水及生活用水。其中拉弯矫直机清洗用水、循环冷却用水为纯水，项目采用“砂滤+碳滤+反渗透”工艺制备纯水，制水能力为 8t/h，可满足扩建后全厂需求。

（1）拉弯矫直机清洗用水

	根据客户需要部分产品须进行拉弯矫直，该处需用纯水进行清洗，纯水自制。根据设备型号及同类企业生产情况，本项目 2 套拉弯矫直机用水通过蒸发损耗，补充量 $0.53\text{m}^3/\text{d}$、$160\text{m}^3/\text{a}$。清洗液循环使用定期更换，更换后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2) 循环冷却用水 本项目铸轧机和冷轧机均配备冷却循环塔对设备进行间接降温，该设施需用纯水，纯水自制。本次扩建工程新增一套闭式冷却塔，为冷轧设备进行降温。根据设施循环量设计，冷轧系统配套循环水量为 $550\text{m}^3/\text{h}$，闭式冷却塔损耗量较小取 0.1%，则该设施补充水量为 $13.2\text{m}^3/\text{d}$、$3960\text{m}^3/\text{a}$。现有工程循环系统补充量为 $8.24\text{m}^3/\text{d}$，扩建后全厂循环冷却水系统补充量为 $21.44\text{m}^3/\text{d}$、$6432\text{m}^3/\text{a}$。 (3) 纯水制备用水 项目所需纯水量为 $21.97\text{m}^3/\text{d}$、$6592\text{m}^3/\text{a}$，纯水采用“砂滤+碳滤+反渗透”工艺制备，自来水经过砂滤、碳滤预处理，去除自来水中的悬浮物、溶解态有机物后进入RO水室，原水在高压力的作用下通过反渗透膜，反渗透去除水中的细菌、病毒、胶体、有机物和98%以上的溶解性盐类后得到纯水。项目纯水制备系统纯水与浓水比例为4: 1。制水设备的反渗透膜需定期进行反冲洗，否则会使反渗透膜堵塞。正常工作条件下，采水24h，正反冲洗一次，制水设备配置药洗装置，先用柠檬酸酸洗，再用碱洗，整个过程设备配套自动正反冲洗装置，自带pH调节箱。反冲洗时间为15min，正冲洗时间为5min，冲洗强度10L/min。则制水设备反冲洗用水量为$0.2\text{m}^3/\text{次}$，年冲洗次数约为80次，则反冲洗用水量为$16\text{m}^3/\text{a}$，平均至每天用水量为$0.053\text{m}^3/\text{d}$。 综上，项目纯水制备所需新鲜水用量为$27.513\text{m}^3/\text{d}$，$8253.9\text{m}^3/\text{a}$。 (4) 生活用水 本项目扩建后全厂劳动定员 150 人，根据《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和企业现有实际生活用水量，生活用水量按 $80\text{L}/\text{d} \cdot \text{人}$
--	---

计算，则生活用水量为 $12\text{m}^3/\text{d}$ 、 $3600\text{m}^3/\text{a}$ 。

综上，本项目新鲜水用量为 $39.513\text{m}^3/\text{d}$ ， $11853.9\text{m}^3/\text{a}$ 。

7.2.2 排水

项目循环冷却水系统定期补充，不外排；拉弯矫直机清洗水通过设备自带的过滤系统处理后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定期更换废清洗液作为危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纯水制备系统产生的制备浓水和反冲洗废水用于厂区洒水降尘；生活污水经厂区现有化粪池处理后，近期排入枣庄污水处理厂，远期排入偃师第四污水处理厂。

项目全厂水平衡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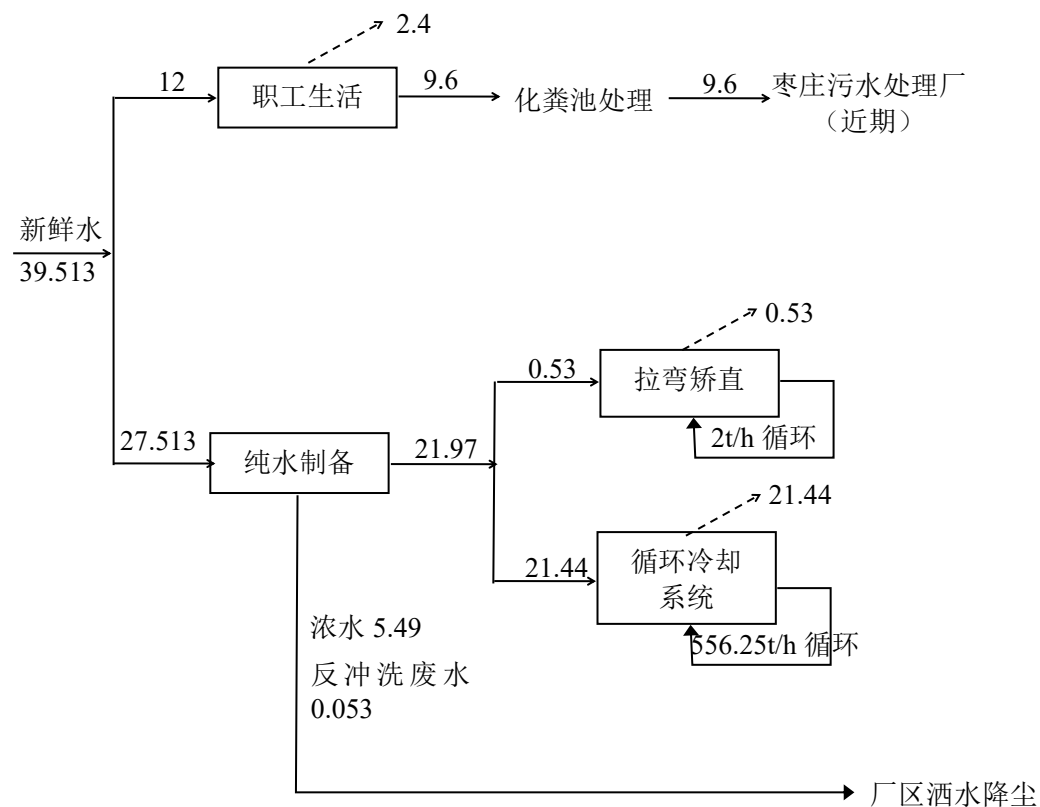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全厂水平衡示意图 单位： m^3/d

7.7 供气

(1) 天然气

本项目天然气使用单元为熔保炉。扩建工程天然气用量为 $515.34\text{万m}^3/\text{a}$ ，扩建后全厂用量为 $1030.68\text{万m}^3/\text{a}$ ，厂区设管道气柜 1 个和 $25.1\text{m}^3\text{CNG}$ 罐车 2 辆。

	（一备一用）。 （2）液化气 液化气由70L罐装供应，主要用于铸轧卷成卷前的涂炭，扩建工程液化气用量100t/a，扩建后全厂用量为200t/a。 （3）氮气 本项目热工单元氮气由制氮机自制，厂区现有1套60m³/h的制氮机，扩建工程新增1套60m³/h的制氮机。扩建工程氮气用量40万m³/a，扩建后全厂用量为80万m³/a。<u>项目所用制氮机为分子筛（PSA）制氮机，工作原理是基于分子筛的吸附作用，通过压缩空气将空气中的氧气和氮气分离，从而得到高纯度的氮气。分子筛是一种具有特定孔径的吸附剂，能够选择性地吸附氧气分子，而让氮气分子通过，从而实现氧气和氮气的分离。分子筛制氮机的工作流程为：①压缩空气，空气被压缩到一定的压力，以便于后续的分离过程；②冷却空气，压缩后的空气被冷却到适当的温度，以减少其他气体的干扰；③冷却后的空气通过分子筛，分子筛对氧气分子有选择性的吸附作用，而氮气分子则通过分子筛；④分离气体，通过分子筛后，氧气被吸附在分子筛上，而氮气则被收集起来；⑤分子筛再生，当分子筛吸附饱和后，需要通过减压来再生，以便重复使用。这通常通过两个吸附塔交替进行来实现，一个塔进行吸附，另一个塔进行再生。</u> 8、厂区平面布置图 本项目为扩建项目，在现有厂区的基础上扩大厂区面积，扩建后厂区占地为40651.74m²，本次扩建工程新建生产车间3#、生产车间4#、仓库1#、仓库2#以及综合楼2#，扩建工程布置于生产车间3#、生产车间4#内。项目原料由厂区北门送入，经加工后成品由厂区南门送出，厂区各分区明确，运输便利，平面布置较合理。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五，本项目车间平面布置图见附图七。
工艺流程	一、施工期

1、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施工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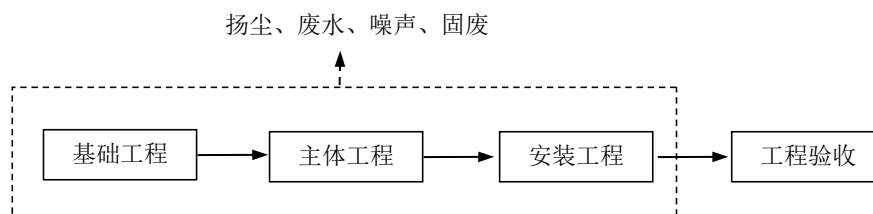


图 2-2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本次施工期主要建设生产车间 3#、生产车间 4#、仓库 1#、仓库 2#以及综合楼 2#，结构为钢构结构厂房和砖混结构综合楼。基础工程主要涉及土方挖填作业、土建混凝土浇铸及运输车辆装卸材料等；主体工程包扩车间地上部分施工，涉及砖混部分砌体和车间钢构部分；安装工程主要为车间内设备安装；安装完成后进行工程验收。本项目施工过程中外购已搅拌好的混凝土，厂区不设临时搅拌站。

2、施工期产污环节

（1）废气：主要为土方挖填作业及建筑材料装卸、运输、堆放过程产生的扬尘；车间钢构部分焊接产生的少量焊接烟尘。

（2）废水：主要来自于车辆清洗废水、施工人员生活污水。

（3）噪声：主要由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产生。

（4）固体废物：主要来自施工所产生的建筑垃圾、废弃土方以及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

二、运营期

1、运营期工艺流程：

1.1 热工及铸轧单元

扩建工程扩大熔炼、铸轧线生产规模，新增两套熔炼保温炉及四条铸轧生产线，具体工艺流程示意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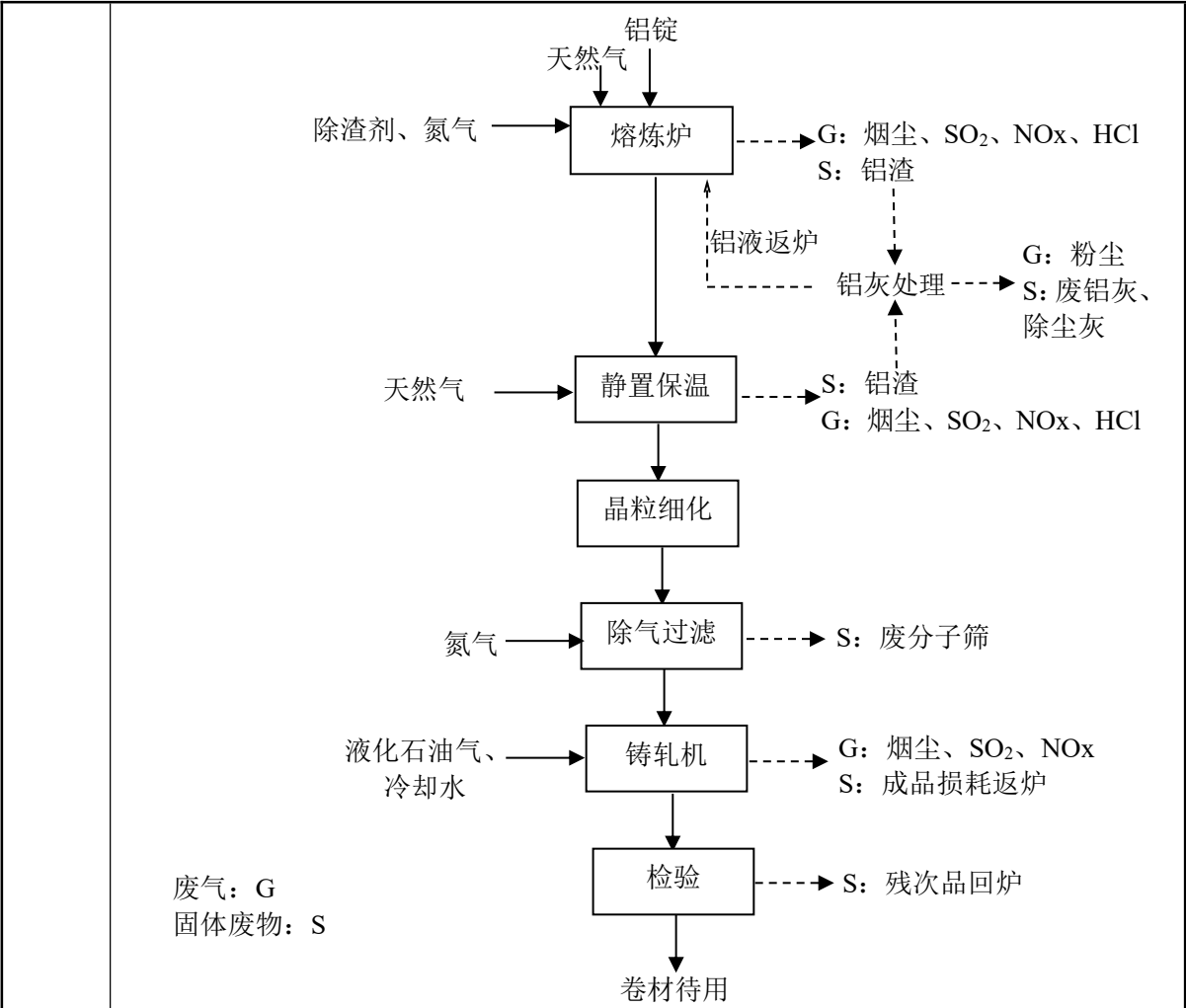


图 2-3 热工及铸轧单元工艺流程图

工艺简述：

（1）熔化：通过投料口将铝锭投入燃气铝熔化炉内，进料口关闭，点火进行熔化。铝熔化炉侧壁烧嘴喷入天然气，在炉膛内燃烧，熔池温度保持在700~750℃，上部加入覆盖剂，防止铝液氧化。熔池内铝液通过搅拌使池内铝液充分循环起来，使后续加入的铝原料直接卷入铝液中，加快熔化速度，有效降低铝烧损。投料系统为自动投料，在炉顶安装天车和链板输送投放装置，配套控制器可自动输送和投放铝锭，投料时间为10min。

（2）扒渣、搅拌：铝液中含有氧化铝、返炉料及杂质，会在熔化过程通过搅拌上浮到溶液的表面，加入除渣剂同时通过机械除渣将其去除，以保证铝液的品质，在炉底安装电磁搅拌装置和配套控制器，可使铝液均匀熔化。

	(3) 静置保温：项目铝液成分调整完毕后，为保证产品品质需静置保温一段时间，保温温度为 650℃，保温的目的是让铝液成分更加均匀。铝液经槽转输到静置保温炉内，静置保温炉采用天然气加热。熔铝炉和保温炉炉门处均配套有集气罩，引入车间袋式除尘器处理。 (4) 晶粒细化及除气过滤：理想的铝材组织是整个截面上具有均匀、细小的等轴晶，这是因为等轴晶各向异性小，加工时变形均匀、性能优异、塑性好，利于铸造及随后的塑性加工。要得到这种组织，通常需要对熔体进行细化处理。凡是能促进形核、抑制晶粒长大的处理，都能细化晶粒。本项目采用铝钛硼丝作为晶粒细化剂。在铝液压延加工前，铝液先流经晶粒细化槽，向晶粒细化槽匀速通入铝钛硼丝，利用铝液的高温将其熔化。铝在熔化过程中，气泡、氧化膜和非金属夹杂物破坏了金属材料的连续性，减少了铸件的有效承载截面，同时引起应力集中使铸件的机械性能变坏。为了避免这些危害，在铝液流过晶粒细化槽后进入除气箱（通入氮气）和过滤槽，去除铝液中的气泡和杂质。 (5) 铸轧：本项目压延单元主要为铝板带铸轧线。经静置后的铝液通过溜槽进入铸轧机，铝液在铸轧机内通过冷却水塔的间接冷却水作用冷却结晶成温度为 480-510℃的铸轧卷，企业采用铸轧机连续铸轧，可以提高铸轧带材的版型精度和铸轧辊寿命。铸轧成板的同时需要在卷板过程对轧辊预热，采用液化石油气直接烘烤预热，主要作用为液化石油气燃烧产生的炭灰润滑不粘板，保证卷板时轧辊产品不沾辊。 1.2 铝灰渣处理单元（依托现有工程）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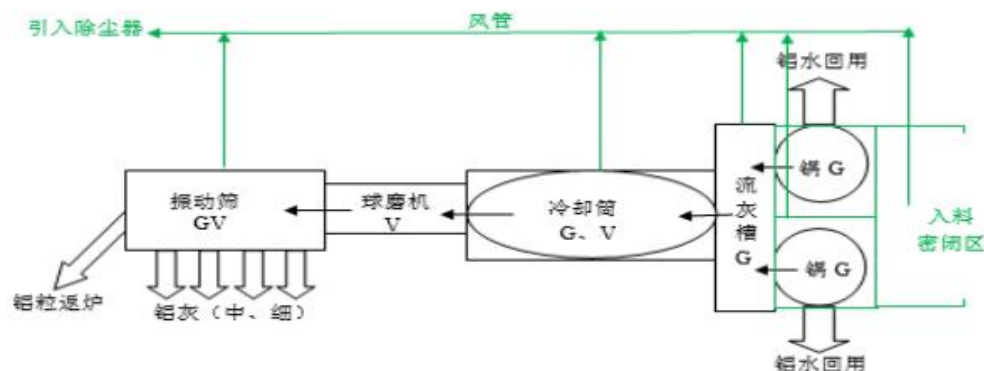


图 2-4 铝灰渣处理工艺流程图

工艺简述：

扩建工程铝灰渣处理依托现有工程已建的铝灰渣处理单元，铝灰渣处理单元采取铝渣热分离处理系统，熔炉里扒出的熔融状热铝渣由专用容器通过小车推至铝渣处理系统，铲车将容器置于炒灰机上开始搅拌，过程利用熔融状物料本身的热量，无需外加热。经过升降搅拌系统充分搅拌 5min 左右防止其凝结，其中熔融状的铝液由于重力作用分离，铝液通过底部小孔排出至容器内形成不规则铝块，无需待其冷却，直接由铲车将容器倒入熔炉内作为返料。铝水流出后剩余铝渣通过铝灰导流槽进入后续密闭冷却筒内，冷却筒为密闭的双层设备，冷却方式为间接水冷，冷却时间约 15min。冷却筒下设有一个 20m³ 的密闭储水槽，储水槽内的冷却水通过管道在筒的夹层中循环，对筒内部的灰渣进行冷却。冷却后灰渣温度可由炒灰锅处的 500℃ 左右降至 80℃。冷却后的灰渣通过密闭管道进入球磨机滚动球磨，之后再由密闭管道进入振动筛。筛分机为三层筛，筛上物铝粒返炉使用；筛下物分铝中灰和铝细灰，其中较大粒的铝中灰回炉、剩余铝中灰在用于炒灰锅表面覆盖，铝细灰和除尘灰袋装暂存于铝灰暂存间后，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回收。

铝灰物流运输及贮存方式：本项目需要贮存和运输的铝灰包括两部分，除尘灰、灰处理系统的废铝灰。其中除尘器卸灰口处设有盛装容器，内部放置收集袋，袋口与卸灰口系绑绳保证密闭卸灰；灰处理系统各出料口处与盛装袋口系绑绳保证密闭接料；两部分灰料经人工封口，后由厂内叉车运至铝灰暂存间暂存。本次扩建后厂区现有危废暂存间面积不足，因此企业拟建一

座 100m²的铝灰渣暂存间，用于贮存现有工程及扩建工程产生的除尘灰和废铝灰，每周由有资质单位专业车辆至铝灰暂存间门口收运转移，转移过程企业要严格记录台账。

1.3 冷轧及精整单元

现有工程铸轧后产生的铸轧卷直接外售，本次扩建工程在扩大熔炼、铸轧线生产规模的基础上，将现有工程产生的铸轧卷作为原料进行进一步冷轧精整加工，具体工艺流程示意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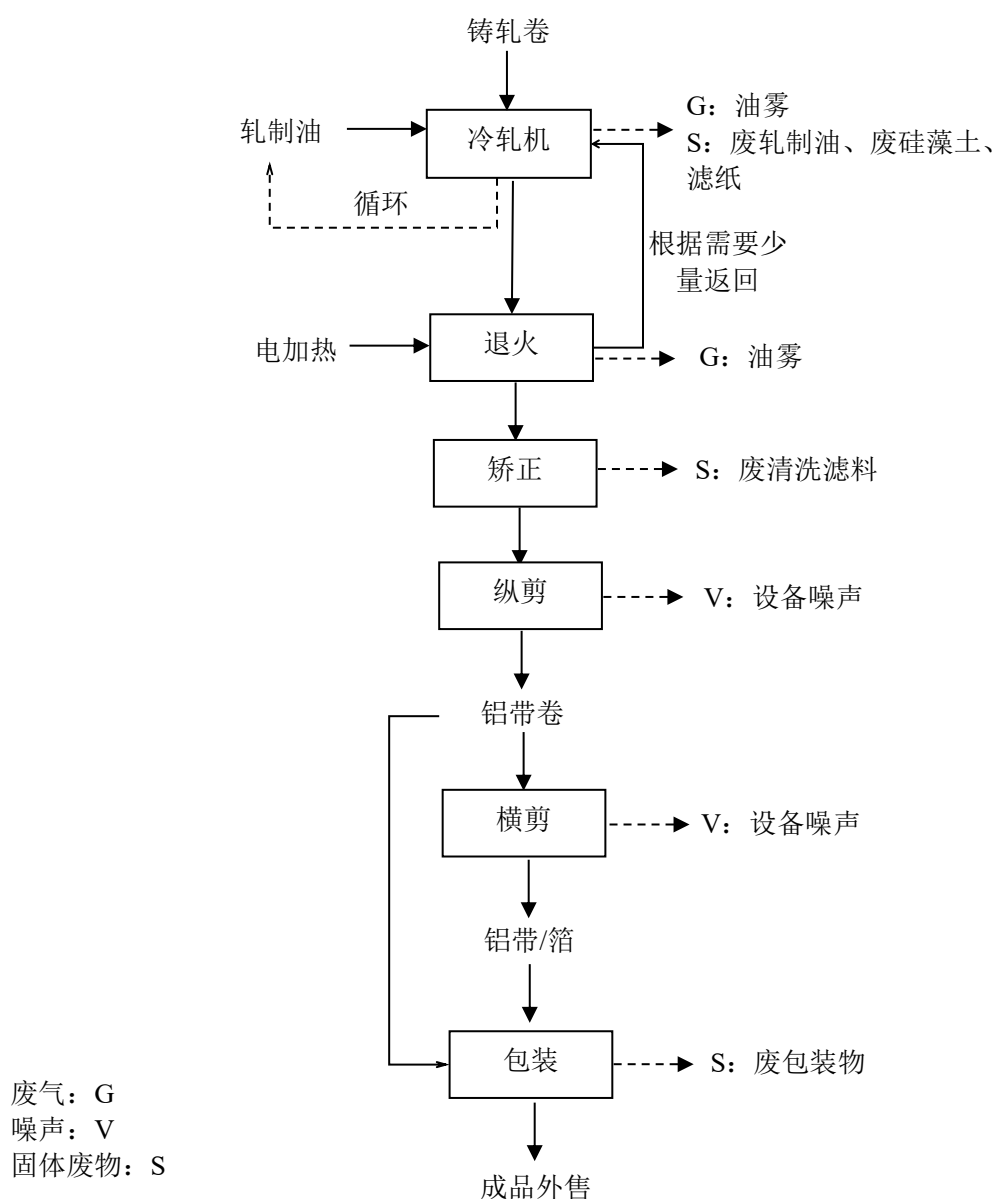


图 2-5 冷轧及精整单元工艺流程图

工艺简述：

（1）冷轧及退火：铸轧卷在冷轧机进行多道次单向轧制直至客户要求产品厚度，然后进入退火炉（退火温度 150~500℃，电加热）使其满足产品要求的状态和性能，退火后根据客户需求少量轧卷需返回冷轧机再次轧制。

（2）精整工序：轧卷进入精整工序，先经过矫直机对轧卷进行矫正，然后由分切机进行纵剪，达到客户要求的宽度成为带卷材，木架包装待售；需要板材的产品需经过横剪机对进行横向剪切，成为铝板/箔，经过木架包装待售。

（3）制油循环工艺：冷轧需使用轧制油对铝卷进行润滑和冷却，轧制油采用循环系统，配有冷却器、过滤系统、污油箱、净油箱、废气处理系统等，具体工艺流程示意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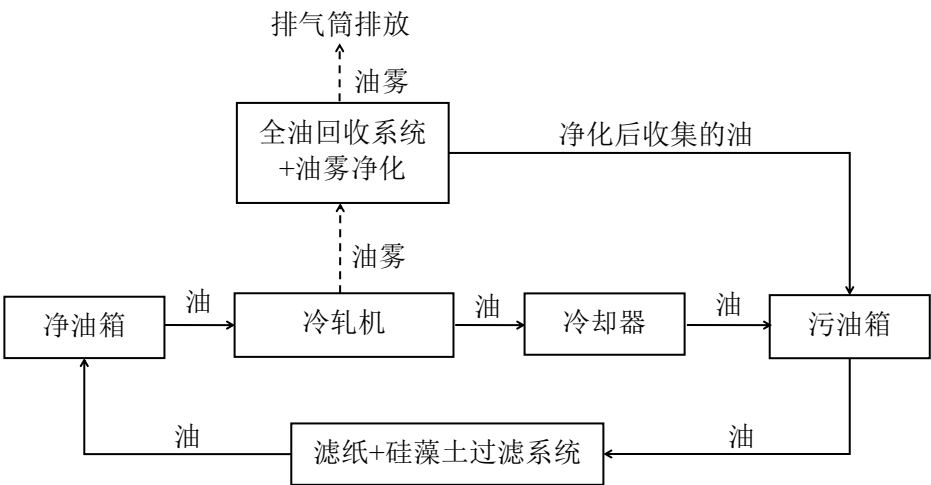


图 2-6 轧制油循环回收工艺图

轧制油通过管道进入冷轧机中作业，轧制期间会因工件较热导致轧机内轧制油升温，使轧制油部分以油雾形式挥发。由于常用的轧制油主要是由基础油和添加剂组成，且轧制油是一种石油衍生的复杂混合物，脂肪族，环烷烃碳氢化合物，油雾污染物主要按非甲烷总烃考虑。挥发的油雾（非甲烷总烃）通过冷轧机顶部和进口开卷处设置的油雾（非甲烷总烃）捕集装置收集后引入全油回收装置处理，处理后废气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冷轧使用且升温的轧制油通过轧机后端的冷却器（配套水循环冷却塔）

间接水冷降温至 45℃ 以下，保证其工作温度。然后轧制油和全油回收装置收集的油进入地下污油箱，通过管道进入板式过滤系统（过滤器内填充硅藻土，上部铺设滤纸），过滤掉轧制油中的杂质，滤纸和废硅藻土定期更换，作为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过滤后的轧制油进入地上净油箱，供冷轧机循环使用。

（4）油雾处理回收工艺：

全油回收装置是针对铝带、箔轧制过程中产生的含油烟气而设计的一种轧制油回收设备，所谓全油回收是指该装置对油烟中的液体和气态轧制油均能回收，基本原理为利用油品的互溶性和各种油品在相同条件（如温度和压力）下的饱和蒸汽压之差异，通过吸收、解析等过程对烟气中的气、液两相油雾进行吸收、解析，从而达到轧制油的回收，同时也使排放的油雾浓度达到排放标准而排放。该装置解决了过去常用的丝网过滤式油雾净化器不能吸收气态轧制油的缺陷，回收后的轧制油可回用于轧机循环使用。

该系统一般包括吸收、解析、轧制油回收三个过程，示意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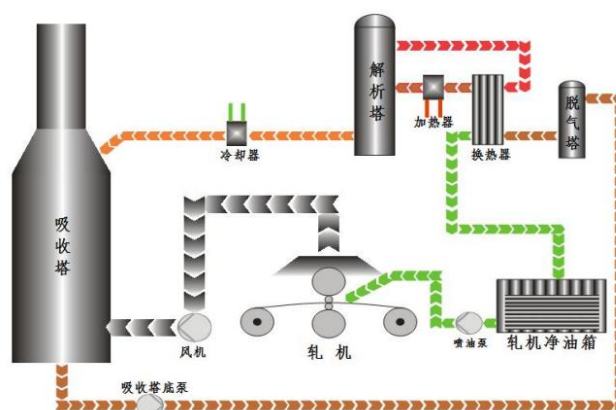


图 2-7 全油回收工艺示意图

工艺简述：

吸收：轧机产生的油烟经进出口排烟罩由排烟风机送入吸收塔，本项目在该处还增加丝网油雾净化器，由塔底部进入，穿过塔内填料，吸收油(洗油)从塔顶导入，经液体分布器均匀喷淋到波纹规整填料上将填料润湿，这样在塔内建立大面积的气相、液相逆向流动接触，液态吸收油在填料表面形成

油膜，在适当的温度和常压条件下，轧制油被融入吸收油中，含有轧制油的吸收油(混合油也称富洗油)在塔底排出，经过吸收净化的烟气由吸收塔顶部排放。

解析：全油回收装置配备解析塔，解析工艺为含有轧制油的混合油由吸收塔底泵打入脱气塔脱气，经脱气后进入换热器预热，再经加热器加热到设定的解析温度后进入解析塔，在适当的温度和压力条件下，轧制油汽化并从混合油中分离，这时气相轧制油从塔顶排出，形成成品油；液相吸收油从解析塔底部排出，经降温冷凝器冷却到所需要的吸收温度，然后被送入吸收塔的顶部，开始新一轮的吸收、解析循环。

轧制油回收：离开解析塔顶部的气相轧制油，经冷凝器冷却为液相油流入成品罐，达到一定液位后被送入到成品油箱中，同时为保证从混合油中分离的轧制油纯度，回流泵将一定量的轧制油从成品罐中输送到解析塔中。真空泵组与解析系统连接，用于保持系统低压运行。

2、产污环节

本项目产污环节及对应的污染物见下表。

表 2-6 本项目产污环节及污染物一览表

类别	要素	污染源	污染因子
施工期	废气	扬尘	颗粒物
	废水	车辆清洗废水	COD、SS
		生活污水	COD、氨氮、SS
	噪声	施工机械；车辆运输	A 声级
	固体废物	建筑施工	建筑垃圾
		土方作业	废弃土方
		施工人员生活	生活垃圾
运营期	废气	热工单元	颗粒物、SO ₂ 、NO _x 、HCl
		铸轧单元液化气燃烧	颗粒物、SO ₂ 、NO _x
		冷轧	非甲烷总烃
		退火	非甲烷总烃
		全油回收装置	非甲烷总烃
		食堂	食堂油烟

	废水	生活污水	COD、氨氮、SS
	噪声	高设备噪声	A 声级
	固体废物	制氮工序	废分子筛
		包装	废包装材料
		熔炼及铝灰处理	废铝灰和除尘灰
		设备维护	废润滑油、废液压油
		全油回收装置	废洗油、废滤渣
		轧制油循环装置	废滤纸、废硅藻土
		拉弯矫直机	废滤料、废清洗液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废活性炭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3、物料平衡

本项目物料平衡图见图 2-8，轧制油平衡图见图 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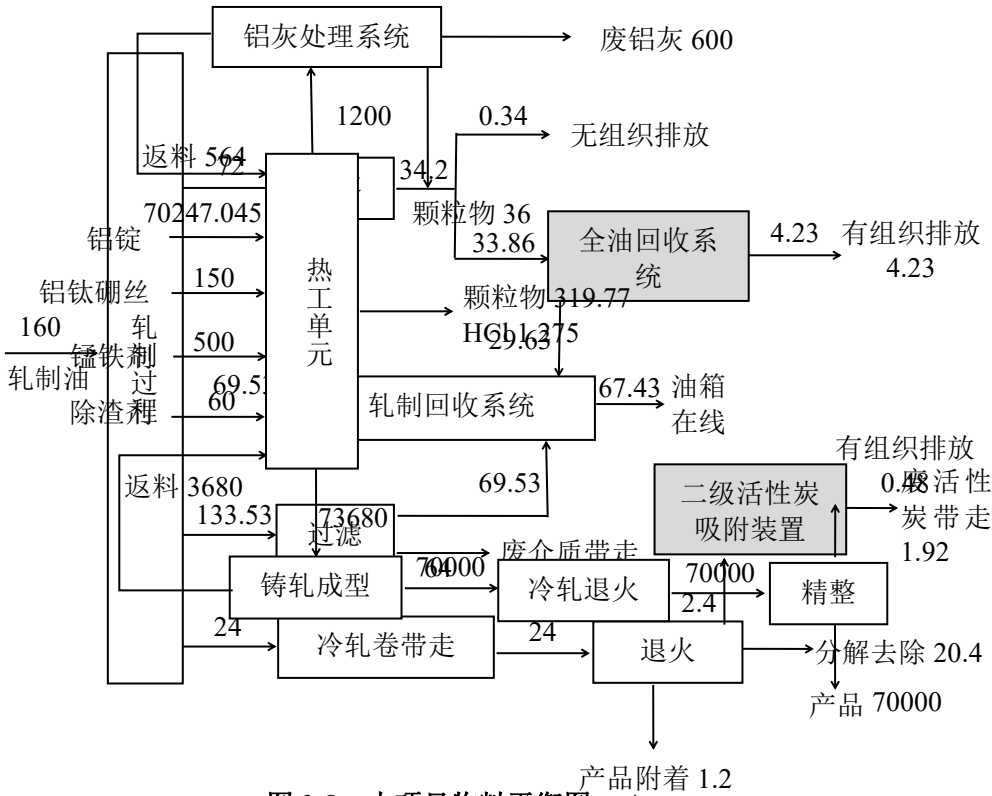


图 2-8 本项目物料平衡图 t/a

图 2-9 本项目轧制油平衡图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1、现有工程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企业现有工程相关环保手续履行情况汇总见表2-7，现有工程相关环保手续见附件5。 表 2-7 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现有工程相关环保手续汇总表 <table><tr><th>序号</th><th>项目名称</th><th>建设地点</th><th>建设性质</th><th>环保手续</th><th>审批(通过)时间</th></tr><tr><td rowspan="2">1</td><td rowspan="2">河南华隆铝业有限公司年产7万吨铝板带项目*</td><td rowspan="2">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中宫底村10组</td><td rowspan="2">新建</td><td>现状评估报告于2017年1月通过偃师市环保局备案（环保备案公告[2017]4号）</td><td>2017年1月</td></tr><tr><td>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10381MA44FU5Q6H，有效期：2023-06-26至2028-06-25</td><td>2023-06-26</td></tr></table> *注：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原河南华隆铝业有限公司），2017年8月公司名称变更为洛阳鑫润铝业有限公司 结合企业现有环保手续及现场调查情况，现状评估报告中企业现有熔炼炉和保温炉的数量和规格为4座18T熔炼炉和4座18T静置炉。企业于2020年9月进行环保节能提标改造，拆除原有的2座18T熔炼炉和2座18T静置炉，改为1座环保节能的35T圆形顶加料熔炼炉和1座40T圆形铝保温炉。2022年2月，企业完成第二轮清洁生产审核验收，在清洁生产改造中，由于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性质	环保手续	审批(通过)时间	1	河南华隆铝业有限公司年产7万吨铝板带项目*	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中宫底村10组	新建	现状评估报告于2017年1月通过偃师市环保局备案（环保备案公告[2017]4号）	2017年1月	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10381MA44FU5Q6H，有效期：2023-06-26至2028-06-25	2023-06-26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性质	环保手续	审批(通过)时间									
	1	河南华隆铝业有限公司年产7万吨铝板带项目*	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中宫底村10组	新建	现状评估报告于2017年1月通过偃师市环保局备案（环保备案公告[2017]4号）	2017年1月									
					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10381MA44FU5Q6H，有效期：2023-06-26至2028-06-25	2023-06-26									

现有 2 座 18T 熔炼炉和 2 座 18T 静置炉使用时间较长，存在年维修次数多、耗能大、产污量大、运行效率较低等问题，企业对其进行改造升级，将现有 2 座 18T 熔炼炉和 2 座 18T 静置炉改为 1 座环保节能的 35T 圆形顶加料熔炼炉和 1 座 40T 圆形铝保温炉，并增加炒灰工序提高原辅料利用率。企业经过环保节能改造和清洁生产审核验收后，现有工程现存 2 座 35T 熔炼炉，2 座 40T 静置炉以及配套 1 套铝灰回收装置。

2、现有工程污染防治措施

企业于 2023 年 2 月完成第二轮清洁生产审核验收，根据现状评估报告、清洁生产审核验收报告（第二轮）、排污许可内容及现场调查情况，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现有工程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如下表所示。

表 2-8 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现有工程污染防治措施

污染源		污染物	现状措施	
废气	热工废气	颗粒物、SO ₂ 、NO _x 、HCl	炉门密闭+集气罩	引入 1 套覆膜袋式除尘器（TA001）处理后共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铝灰处理系统	颗粒物	集气罩	
	食堂	油烟	直接排放	
废水	生活污水	COD、氨氮、SS	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肥田	
噪声	噪声	噪声级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固体废物	设备维护	废矿物油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35m ² ），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铝灰回收	废铝灰		
	废气处理	除尘灰		
	包装	废包装材料	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	
	制水工序	废石英砂、废活性炭	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送至固废填埋场处理	
		废反渗透膜	由厂家在现场直接更换，不在厂区暂存	
	制氮工序	废分子筛	由厂家在现场直接更换，不在厂区暂存	
	办公	生活垃圾	厂区垃圾箱收集后定期送垃圾中转站	

3、现有工程污染排放情况

3.1 现有工程废气排放情况

3.1.1 热工及铝灰处理单元废气

现有工程热工及铝灰处理单元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大气污染物排放情况引用企业 2023 年第三季度在线监测数据,氯化氢排放情况引用 2022 年 12 月例行监测数据(生产工况均为 50%)。现有工程颗粒物排放浓度为 $3.142\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为 $0.11\text{kg}/\text{h}$,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为 $1.868\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为 $0.073\text{kg}/\text{h}$,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为 $11.538\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为 $0.4\text{kg}/\text{h}$, 氯化氢排放浓度为 $3.71\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为 $0.125\text{kg}/\text{h}$ 。现有工程热工及铝灰处理单元废气排放满足《河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标准要求,经计算,颗粒物排放量为 $1.584\text{t}/\text{a}$ 、二氧化硫排放量为 $0.7446\text{t}/\text{a}$ 、氮氧化物排放量为 $4.08\text{t}/\text{a}$ 、氯化氢排放量为 $1.275\text{t}/\text{a}$ (已换算为满负荷生产状况下的排放量,颗粒物产污时间按 $7200\text{h}/\text{a}$,其他污染因子产污时间按 $5100\text{h}/\text{a}$)。

3.1.2 铸轧单元液化气涂炭废气

液化石油气主要在铸轧阶段烘烤铸轧卷涂炭用,该部分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散失,由于现有工程现状评估报告未对该部分废气进行定量计算,此次根据现有工程液化气年实际用量对该部分废气污染排放情况进行核算。

现有工程液化石油气用量为 $100\text{t}/\text{a}$,比重约 $0.580\text{kg}/\text{m}^3$,则现有项目使用量约为 $17.2414\text{万 m}^3/\text{a}$ 。参考《第一次全国污染物普查工业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2010 年修订)》液化石油气燃烧污染物排放因子:燃烧 1万 m^3 液化石油气, SO_2 产污系数为 $0.02\text{Skg}/\text{万 m}^3\text{-原料}$ (S 为含硫量,根据 GB11174-1997《液化石油气》,规定的总硫含量不大于 343 毫克/立方米,即 $\text{S}=343$), NO_x 产生量为 $59.61\text{kg}/\text{万 m}^3\text{-原料}$;根据社会区域类登记培训教材中相关数据,液化石油气燃烧烟尘产生量为: $2.2\text{kg}/\text{万 m}^3$ 液化石油气。则本项目液化石油气燃烧过程中颗粒物 $0.0379\text{t}/\text{a}$ 、 SO_2 产生量为 $0.1183\text{t}/\text{a}$, NO_x 产生量为 $1.0278\text{t}/\text{a}$ 。

综上,现有工程废气排放量为颗粒物 $1.6219\text{t}/\text{a}$ 、二氧化硫 $0.8629\text{t}/\text{a}$ 、氮

氧化物 5.1078t/a、氯化氢 1.275t/a。

3.2 现有工程废水排放情况

项目无生产废水，现有工程建设时枣庄污水处理厂未运行，因此现有工程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定期由周边村民清掏、肥田，不外排。

3.3 现有工程噪声排放情况

依据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例行检测数据（检测单位：河南哈勃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测时间 2023.3.2），厂区南厂界昼间、夜间噪声检测结果分别为 55.6dB（A）、45.2dB（A），北厂界昼间、夜间噪声检测结果分别为 56.3dB（A）、44.9dB（A），现有工程厂区昼间、夜间检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限值要求。

3.4 现有工程污染物实际排放量汇总

现有工程废气实际排放量见表 2-9，固体废物产生量见表 2-10。

表 2-9 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现有工程污染物实际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现有工程实际排放总量（t/a）
颗粒物	1.6219
二氧化硫	0.8629
氮氧化物	5.1078
氯化氢	1.275
注：已折算为满负荷运行状态下的排放量	

表 2-10 现有工程固体废物产生量统计表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收集处置措施	排放量 t/a
废液压油	2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35m ² ），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0
废润滑油	2		0
废铝灰	600		0
除尘灰	10		0
废包装材料	5	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	0
废石英砂	0.3	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送至固废填埋场处理	0
废活性炭	0.05		0
废分子筛	1 套/a	由厂家直接更换，不在厂内暂存	0

	废反渗透膜	0.035	由厂家直接更换，不在厂内暂存	0
	生活垃圾	8.7	厂区垃圾箱收集后定期送垃圾中转站	0
4、排污许可执行情况				
企业已提交 2023 年度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年报。				
5、存在的环境问题				
企业现有工程的 2 座 35T 熔化炉、2 座 40T 保温炉以及 1 套铝灰回收装置，通过环保提标和清洁生产审核后均进行了验收，针对现有工程环保提标和清洁生产审核后厂区部分现状与现状评估不一致的问题，企业正在完善相关手续。根据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情况分析，现有工程废气各污染因子排放满足《河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标准要求，现有工程 NO _x 、SO ₂ 年排放量不超过排污许可执行年报中 NO _x 、SO ₂ 的许可排放量。				
现有工程存在环保问题及整改建议见下表。				
表2-11 现有工程存在环境问题及整改建议				
序号	存在问题	整改建议	整改时限	
1	熔炼炉炉门、铝灰渣回收系统集气罩收集效率较低	熔炼炉炉门上方集气罩和铝灰渣回收系统上方集气罩增设垂帘，提升无组织废气收集	随本次工程同时进行，预计 2024 年 12 月底整改完毕	
2	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区未设置标识标牌	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所示标签设置标识	随本次工程同时进行，预计 2024 年 12 月底整改完毕	
3	危废暂存间未完全密闭，内部地面仅为混凝土硬化，不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危废暂存间未设置标识标牌	修缮危废暂存间墙面，地面、墙面裙脚进行防渗改造，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和《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所示标签设置危险废物标识	随本次工程同时进行，预计 2024 年 12 月底整改完毕	
4	食堂油烟未经处理直接排放，不满足《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中油烟去除率≥90%（小型）	设置一套油烟净化装置，食堂油烟收集后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引顶排放	随本次工程同时进行，预计 2024 年 12 月底整改完毕	

		要求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项目所在地属于环境空气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表 1 中二级标准。

（1）空气质量达标区判定

项目位于洛阳市偃师区，评价收集并选用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官网发布的《2023 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中环境空气质量数据。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结果详见表 3-1。

表 3-1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单位：CO mg/m³，其他μg/m³

污染物	年评价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标率/%	达标情况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46	35	131.4	不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74	70	105.7	不达标
O ₃	日最大 8h 滑动平均值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	172	160	107.5	不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7	40	67.5	达标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	1.1	4.0	27.5	达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6	60	10	达标

由上表可知，SO₂ 年均浓度、NO₂ 年均浓度、CO 日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均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PM₁₀、PM_{2.5} 的年均浓度均不达标；O₃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第 90 百分位数不达标。PM₁₀ 和 PM_{2.5} 主要超标原因为道路扬尘和工业污染源增多引起，O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浓度值的第 90 百分位数主要超标原因为空气中 O₃ 前体物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等含量增多。由上述分析判定，项目所在评价区域为不达标区。

目前，洛阳市偃师区正在实施《偃师区 2024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偃环委办[2024]5 号）等文件中要求的一系列措施，将不断改善区域大气环境质量。

（2）特征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发布的《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审核要点（试行）》中提到“排放的特征污染物在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标准限值要求的需要开展现状调查，且优先引用现有监测数据，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没有标准限值要求的，无需开展现状调查”，其中环境空气质量标准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表 1、表 2 和附录 A 中的污染物），不包括《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 D、《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TJ36-97）、《前苏联居住区标准》（CH245-71）、其他省市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制药建设项目》（HJ611-2011）附录 C、《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等导则或参考资料。排放的特征污染物需要在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限值要求才涉及现状监测，且优先引用现有监测数据。本项目的非甲烷总烃、HCl 在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无限值，故不进行监测。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地表水环境质量引用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3 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中地表水环境现状评价结论。2023 年全市 8 条主要河流中，水质状况“优”的为伊河、洛河、伊洛河、北汝河、涧河，占比 62.5%；水质状况“良好”的为二道河、小浪底水库，占比的 25%；水质状况“轻度污染”的为瀍河，占河流总数的 12.5%。因此，项目区域地表水体伊河环境质量状况较好。 <u>随着《偃师区 2024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偃环委办[2024]5 号）《的组织实施，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将进一步得到提升。</u> 3、声环境 本项目位于洛阳偃师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东南片区顾县镇，厂界外 50m 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主要为厂区东侧相邻的居民散户（相邻，1 户）、南侧偃师区虹桥外国语学校（最近距离 47m），为了解项目周边声环境质量现状，企业委托河南哈勃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2 日对声环境保护
--	--

	目标进行监测，监测结果如下。 表 3-2 项目周边声环境保护目标声环境检测结果 单位：dB(A) <table><tr><th rowspan="2">检测点位</th><th rowspan="2">检测时间</th><th colspan="2">监测值</th><th rowspan="2">达标情况</th></tr><tr><th>昼间</th><th>夜间</th></tr><tr><td>东侧相邻居民散户</td><td>2024.07.12</td><td>50.4</td><td>38.9</td><td>达标</td></tr><tr><td>偃师区虹桥外国语学校</td><td>2024.07.12</td><td>49.8</td><td>39.3</td><td>达标</td></tr></table> 有上表可知，项目周边各声环境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昼间$\leq 60\text{dB（A）}$、夜间$\leq 50\text{dB（A）}$），项目周边声环境质量良好。 4、土壤、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型）》（试行），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建设项目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的，应结合污染源、保护目标分布情况开展现状调查以留作背景值。结合现场调查及工艺分析，本项目污染物不涉及重金属和难降解有机物，车间地面、危废暂存间、铝灰渣暂存间按要求进行防渗处理，项目对地下水和土壤的污染较小，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5、生态环境 经现场调查，本项目评价区域没有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和受国家保护的野生动植物种类，所在区域以道路、居民区等人工生态系统为主。项目为租赁现有厂房进行建设，不会对区域生态环境造成影响。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监测值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东侧相邻居民散户	2024.07.12	50.4	38.9	达标	偃师区虹桥外国语学校	2024.07.12	49.8	39.3	达标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监测值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东侧相邻居民散户	2024.07.12	50.4	38.9	达标														
偃师区虹桥外国语学校	2024.07.12	49.8	39.3	达标														
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大气环境保护目标为东侧相邻居民散户、虹桥外国语学校、中宫底村散户、中宫底村、韩庄，且根据现场调查，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未发现有价值的自然景观和稀有动植物物种等需特殊保护对象，周围无重要的政治文化设施。本项目环境保护目标详见下表。																	

表 3-3 项目周围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要素	环境保护目标	坐标		方位	距离/m		人数/人	保护级别
		经度	纬度		距厂界	距生产车间		
大气环境	虹桥外国语学校	112.800519 701°	34.6674581 50°	S	47	138	200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东侧居民散户	112.801463 839°	34.6682628 12°	E	相邻	35	5	
	中宫底村散户	112.802322 146°	34.6678014 72°	SE	93	142	50	
	木阁沟村	112.805487 152°	34.6684559 31°	SE	370	375	4031	
	中宫底村	112.803706 166°	34.6645613 64°	SE	470	498	3348	
	韩庄	112.802279 231°	34.6757837 26°	N	435	465	500	
地下水	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环境要素	污染源	标准名称	污染因子	标准限制值
	废气	热工单元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A41/1066-2020)	颗粒物	10mg/m ³ （有色金属工业冶炼炉、焙烧炉及压延加工熔化炉）
				SO ₂	50mg/m ³ （有色金属工业冶炼炉、焙烧炉及压延加工熔化炉）
				NO _x	300mg/m ³ （其他炉窑）
				氯化氢	30mg/m ³ （所有炉窑）
		冷轧、退火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二级排放标准	非甲烷总烃	最高容许排放浓度 120mg/m ³
					最高排放速率 10kg/h（15m 排气筒）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A41/1066-2020)	颗粒物	30mg/m ³ （其他炉窑）
				SO ₂	200mg/m ³ （其他炉窑）
				NO _x	300mg/m ³ （其他炉窑）
			铝灰处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二级排放标准	颗粒物
		最高排放速率 3.5kg/h（15m 排气筒）			
		食堂	《餐饮业油烟污染	油烟	1.50mg/m ³

			物排放标准》 (DB41/1604-2018) (小型)		油烟去除率≥90%
		无组织 厂界	《工业炉窑大气污 染物排放标准》 (DA41/1066-2020)	颗粒物	1.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16297-1996)二 级排放标准	颗粒物	1.0mg/m ³
				SO ₂	0.40mg/m ³
				NO _x	0.12mg/m ³
					非甲烷总 烃
			豫环攻坚办 [2017]162 号*	非甲烷总 烃	2.0mg/m ³
		车间外	《挥发性有机物无 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97822-2019)	非甲烷总 烃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6mg/m ³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0mg/m ³
		注：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是指：《河南省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 办公室文件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排放建议值的 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			
	废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9-1996) 表 4 三级	pH	6~9	
			COD	500mg/L	
			SS	400mg/L	
			氨氮	/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GB12348-2008）表 1	3 类	昼间 65B(A)	
				夜间 55B(A)	
	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贮存过程应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 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总量 控制 指标	本项目为扩建项目，根据环境保护部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的有关规定， 结合项目污染物排放特点，确定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为 NO _x 、非甲烷总烃、 COD、氨氮。				
	1、废气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新增废气污染物颗粒物排放量为 5.8869t/a（其中有组织排放量为 5.29t/a，无组织排放量为 0.5969t/a）；SO ₂ 排放量为 2.1783t/a（其中有组织排 放量为 2.06t/a，无组织排放量为 0.1183/a）；NO _x 排放量为 2.5878t/a（其中 有组织排放量为 1.56t/a，无组织排放量为 1.0278/a）；新增非甲烷总烃排放量				

为 5.05t/a（其中有组织排放量为 4.71t/a，无组织排放量为 0.34t/a）。

表 3-4 本项目扩建完成后废气排放总量一览表 t/a

项目	总量控制指标	现有工程实际排放量	现有工程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全厂总量控制指标
废气	颗粒物	1.6219	1.6219	5.8869	7.5088
	SO ₂	0.8629	4.4688	2.1783	6.6471
	NO _x	5.1078	8.9376	2.5878	11.5254
	非甲烷总烃	0	0	5.05	5.05

*注：现有工程 SO₂、NO_x 总量控制指标来自排污许可执行报告中许可排放量，排污许可执行报告未核定颗粒物的许可排放量，现有工程颗粒物总量控制指标按实际排放量核算

本项目新增氮氧化物排放量从偃师市景阳建筑材料厂减排量中倍量替代，非甲烷总烃从洛阳丰铭电动车有限公司减排量中倍量替代。

2、废水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废水总量控制因子为 COD 和氨氮，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近期排入偃师区枣庄污水处理厂、远期排入偃师第四污水处理厂。本项目 COD 和 NH₃-N 排放量纳入偃师区枣庄污水处理厂（远期偃师第四污水处理厂）已申报的排放总量中，本项目不再推荐水污染物总量指标。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 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本次施工期扩大厂区占地面积，新建生产车间、仓库、综合楼等用房，结构为钢构结构厂房和砖混结构综合楼，同时对厂区部分地面进行硬化，主要涉及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安装工程等。施工期环境环境影响及保护措施分析如下。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环境空气污染源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建筑材料如水泥、砂子等在其装卸、运输、堆放过程中，因风力作用产生的扬尘； (2)运输车辆往来产生的废气和扬尘。 施工期废气产生的环境影响是短暂性的，施工工地全部实现标准化管理，根据《偃师区 2024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落实《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或行业标准要求、“七个百分之百”扬尘污染防治措施、“两个禁止”（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和现场配制砂浆）、渣土物料运输车辆管理、开复工验收、“三员”管理，组织做好重污染天气预警、大风天气条件下施工工地、道路扬尘管控。本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对施工期大气污染采取以下防治措施： 1.1 对施工现场内易起尘的物料，应当采取围挡、遮盖、喷淋等防治扬尘污染的措施； 1.2 装卸、运输可能产生扬尘的货物，应当采取防尘措施或者使用专用密封的运输方式，并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装卸、运输作业； 1.3 建设施工单位对可能产生扬尘污染的建筑材料，采取遮盖等措施防止扬尘污染； 1.4 干燥、易起尘的土方作业要配备洒水设施，尽量缩短施工时间；大风天气要停止作业，并在作业处覆盖篷布； 1.5 对施工过程中堆放的渣土，必须采取防尘措施，及时清运、清理、平整场地；若堆置时间超过 1 周，应设防尘网、喷水抑尘等其它防尘措施；建筑物内施工垃圾的清运，必须采用相应容器或管道运输，严禁凌空抛掷；
---	---

	1.6 保持运输弃土、沙石等物料车辆的箱体完好；装运土方时控制车内土方低于车厢挡板，并设篷布遮盖，减少途中撒落；对施工现场抛洒的砂石、水泥等物料应及时清扫；砂石堆场、施工道路、裸露地面应定时洒水； 1.7 及时对运输车辆进行清洗，及时清扫进出口路面，避免产生扬尘； 1.8 车间钢构部分焊接产生的少量焊接烟尘，经烟尘净化处理后排放。 通过采取上述防尘、降尘措施，尽量将施工期间产生的扬尘对周围环境空气的影响降低到最低限度。本项目施工期严格按照上述防尘、降尘措施，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2、废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废水主要来自于车辆清洗废水、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施工生产废水排放量因为工期不同而异。 项目施工用水主要包括车辆冲洗用水、混凝土养护、构件的保湿等工序，类比同类项目，施工用水绝大部分会蒸发耗散，产生废水量较小，约 3m³/d，主要污染因子为 SS，施工污水中 SS 浓度可达 1000mg/L 以上。 项目施工期拟定施工人员 15 人，施工人员不在厂区食宿，因此生活污水主要为洗漱废水，用水定额以 40L/人·d 计算，排水系数取 0.8，则项目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48t/d。 项目施工期间产生的废水如不经处理或处理不当将会污染周围地表水体，环评要求施工期间在厂区建设一个 5m³ 的沉淀池，施工废水经沉淀处理后用于场区洒水降尘，不外排。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因此，项目施工期废水得到了合理处置，不会对周围水环境造成影响。 3、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噪声主要由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产生，不同阶段、不同场所、不同作业性质产生不同的噪声，工程施工过程中经常使用的施工设备有切割机及运输车辆等。这些机械设备的单体声级值在 50~70dB(A)之间。 因此针对该项目实际情况，要求施工单位应使用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和施工方法：1、尽量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采用先进的施工工艺，加强对施工机械的
--	---

	维护保养，严格按操作规范使用各类机械，各类设备的安装均在白天进行； 2、将施工高噪声设备尽量集中安排。 3、合理制定施工计划和组织施工，避免高噪声设备同时施工，严格按照建筑施工规定的时间进行施工，除必须连续施工工程外，晚上 10 点至第二天 6 点停止一切建筑施工，中午 12 点至下午 2 点停止施工；如因连续作业确需夜间施工，应在开工前报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并公告居民，以取得谅解； 4、承担材料运输的车辆，进入施工现场禁止鸣笛，并要减速慢行，装卸物料要做到轻拿轻放，最大限度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5、在施工现场设置告知牌，并随时注意协调与附近居民的关系。 本项目位于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东侧相邻居民散户。施工作业尽量选择在昼间施工，避免夜间施工，采取措施后对敏感点声环境影响不大。 4、施工期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间固体废物主要来自施工所产生的建筑垃圾、废弃土石方以及施工人员而产生的生活垃圾。在施工期间也将有一定数量废弃的建筑材料如砂石、石灰、混凝土、木材、废砖等；因本工程工作量较小，施工人员较少，其日常生活将产生一定数量的生活垃圾。 施工过程中建筑垃圾要及时清运、加以利用，防止其因长期堆放而产生扬尘。所产生的生活垃圾如不及时清运处理，则会腐烂变质、滋生蚊虫苍蝇，产生恶臭，传染疾病，从而对周围环境和作业人员的健康带来不利影响。项目施工过程中开挖土石方全部回填或作为场区及道路平整。建筑垃圾及时运出施工现场，送往建筑垃圾处理场，由相关单位进行综合利用（铺路、再生利用等）；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综上，施工期固体废物采取以上措施后，不会产生二次污染，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

1 废气

1.1 废气污染物产排分析

目前“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未对该类源强制定相关规范,《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和《环境保护实用数据手册》中仅对天然气燃烧、熔铸确定了产污系数,但区域内已有多家同类企业的实际运行数据,综合考虑,本项目源强核算采用类比法、产污系数和物料衡算法相结合的方法。

1.1.1 热工单元废气

该单元废气主要是熔化炉和保温炉燃烧天然气产生的废气、扒渣废气、铝灰处理系统废气。热工单元各环节污染防治措施如下表。

表 4-1 热工单元各环节污染防治措施一览表

产污设施	污染源	污染物	防治措施	备注
熔保炉	天然气燃烧、熔化精炼、扒渣	颗粒物、SO ₂ 、NO _x 、HCl	覆膜袋式除尘器 TA002+15m 高排气筒 DA001	扩建工程 2 套熔保炉新增 1 套覆膜袋式除尘器 (TA002) 处理, 废气处理后经现有工程已建排气筒 DA001 排放
铝灰处理系统	铝灰处理	颗粒物	覆膜袋式除尘器 TA001+15m 高排气筒 DA001	扩建工程新增的铝灰量依托现有工程已建铝灰处理系统处理, 处理后废气依托现有工程已建除尘器 (TA001) +15m 高排气筒 (DA001)

(1) 熔保炉废气

熔炉废气来自于三部分: ①天然气燃烧废气(颗粒物、SO₂、NO_x); ②熔炉熔化和精炼除气产生的废气(烟尘、HCl); ③扒渣废气(颗粒物)。

其中①天然气燃烧废气和②熔化精炼废气均为炉门密闭熔化时产生, 通过循环蓄热体排风设施引入除尘设施主管道; ③扒渣时烧嘴停止燃烧, 产生的扒渣废气在炉门处设集气罩区引入除尘设施主风管, 最终进入覆膜滤袋除尘器(TA002)处理后通过同一根排气筒(DA001)排放。熔炉熔化精炼除气和扒渣工艺较成熟, 源强计算采用产污系数、类比法和物料衡算相结合的方法。

表 4-2 熔保炉废气源强核算方法

产污环节	污染因子	源强核算方法	源强参数/产污系数	来源
天然气燃烧	颗粒物	产污系数法	2.86kg/万 m ³ 气	《实用环境保护数据大全》，李先瑞、韩有朋、赵振友合著的《煤、天然气燃烧的污染物产生系数》
	SO ₂		0.02S*kg/万 m ³ 气	《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4430，二类气含硫量一般不超过 200mg/m ³
	NO _x		3.03kg/万 m ³ 气	《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4430，低氮燃烧-国际领先
	工业废气量		13.6m ³ /m ³ 气	《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 33-37，431-434 机械行业系数手册中天然气工业炉窑产排污系数
熔化、精炼	颗粒物	产污系数法	3.31kg/t 产品	《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3252 铝压延加工行业系数手册，铝板带产污系数
	HCl	类比法	类比现有工程 2022.12.11 例行监测数据，HCl 排放速率为 0.125kg/h（监测工况 50%），折算满负荷生产状况下排放速率约为 0.25kg/h，扩建工程熔化、精炼规模与现有工程相同	
	工业废气量	熔保炉参数	16500m ³ /h（单套熔保炉）	企业提供熔保炉排烟风机风量
扒渣	颗粒物	类比法	1.03kg/t 产品	根据《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 t 铝板带箔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批版）》及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确定的污染源强
	工业废气量	系数法	5000m ³ /h（单个集气罩）	根据设计公司参数集气罩罩口面积为 2m*1.5m，单个集气罩风量 5000m ³ /h

注：*含硫量(S) 是指燃气收到基硫分含量，单位为毫克/立方米，本项目按最不利 200mg/m³ 计；熔化精炼和扒渣源强参数计算时考虑熔化成品率，产品按 73680t/a 计。

熔炉生产时间为 7200h/a，扒渣时间约 2100h/a(7h/d)，扒渣时烧嘴停运，因此天然气燃烧和熔铝精炼时间约为 5100h/a。熔炉处用气量 515.34 万 m³/a，覆膜滤袋除尘器 TA002 处理效率为 99.5%，天然气燃烧产生烟尘量较小，除尘器对其处理效率有限，按 80%计。扒渣时集气罩收集效率按 95%，未收集到的经车

间沉降可减少 90%。项目安装低氮燃烧烧嘴，与炉外 3 套蓄热体连接，通过减少二次氮氧化物产生起到低氮燃烧的作用。本项目熔炉处各环节单独运行时污染物产排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3 熔保炉污染物产排情况表

产污环节	污染因子	产污时间 h/a	废气量 m ³ /h	产生情况			处理措施	排放情况			排放方式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天然气燃烧	SO ₂	5100	13742	2.06	0.4	29.11	覆膜袋式除尘器 TA002	2.06	0.4	29.11	15 m 高排气筒 DA001
	NO _x			1.56	0.31	22.56		1.56	0.31	22.56	
	颗粒物			1.47	0.29	21.1		0.294	0.058	4.22	
熔化精炼	颗粒物	5100	33000	243.88	47.82	1449.09		1.22	0.24	7.25	
	HCl			1.275	0.25	7.58		1.275	0.25	7.58	
扒渣	颗粒物	2100	20000	72.1	34.33	1716.5		3.605	0.17	8.58	
	颗粒物		/	3.79	1.8	/	密闭车间沉降	0.379	0.18	/	无组织

熔保炉废气包括天然气燃烧废气，熔化、精炼除气产生的废气，扒渣废气，上述表 4-3 为各工序单独运行时污染物产排情况，但本项目最后均通过同一根排气筒 DA001 排放，因此需核算最不利排放情况。由于天然气燃烧、熔化精炼和扒渣不同时运行，因此本次核算分两种情况分析，具体排放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4 本项目熔保炉炉门关闭时污染物产排情况表

产污环节	污染因子	产污时间 h/a	废气量 m ³ /h	产生情况			处理措施	排放情况			排放方式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天然气燃烧	SO ₂	5100	13742	2.06	0.4	29.11	TA002	2.06	0.4	8.56	15 m 高排气筒 DA001
	NO _x			1.56	0.31	22.56		1.56	0.31	6.63	
熔化精炼	HCl		33000	1.275	0.25	7.58		1.275	0.25	7.58	
	颗粒物			243.88	47.82	1449.09		1.514	0.298	6.38	
天然气燃	颗粒物		13742	1.47	0.29	21.1					

烧											
表 4-5 本项目熔保炉炉门开启扒渣时污染物产排情况表											
产污环节	污染因子	产污时间 h/a	废气量 m³/h	产生情况			处理措施	排放情况			排放方式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³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³	
扒渣	颗粒物	2100	20000	72.1	34.33	1716.5	TA002	3.605	0.17	8.58	15m 高排气筒 DA001
	颗粒物		/	3.79	1.8	/	密闭车间沉降	0.379	0.18	/	无组织

(2) 铝灰处理系统废气

扩建工程产生的铝灰渣依托现有工程已建铝灰渣回收系统处理,该处理系统属主体工程热工单元的配套工程,在热工单元熔炉扒渣后间歇运行,不存在单独运行的情况。现有工程铝灰渣回收系统运行时间为 4h/d,为处理扩建工程新增的铝灰渣,延长铝灰渣回收系统运行时间,扩建工程建成后,铝灰渣回收系统总运行时间为 8h/d, 2400h/a。类比企业运行的经验数据,熔铝铝灰渣产生量约为 1200t/a,铝灰分离系统颗粒物产生量为 0.03t/t 铝渣。经计算扩建工程铝灰渣处理系统粉尘产生量为 36t/a。该系统废气经现有工程已建集气罩收集,集气罩设于炒灰锅上方,其余流槽、冷却、筛分和输送设施均为密闭集气,集气效率 95%,该部分废气引入现有工程已建覆膜滤袋除尘器 TA001 内,处理效率 99.5%,处理后由 15m 排气筒 DA001 排放。未被收集的颗粒物以无组织形式散失,散失期间由于集气区域硬质材料的阻隔 90%散失的颗粒物可沉降。经计算,扩建工程铝灰渣系统有组织颗粒物排放量为 0.171t/a,无组织排放量为 0.18t/a,除尘灰为 34.029t/a。

1.1.2 铸轧单元液化气涂炭废气

液化石油气主要在铸轧阶段烘烤铸轧卷涂炭用, 扩建工程液化石油气用量为 100t/a, 比重约 0.580kg/m³, 则本项目使用量约为 17.2414 万 m³/a。参考《第一次全国污染物普查工业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2010 年修订)》液化石油气燃烧污染物排放因子: 燃烧 1 万 m³ 液化石油气, SO₂ 产污系数为 0.02Sk_g/万 m³-原料(S 为含硫量, 根据 GB11174-1997《液化石油气》, 规定的总硫含量不大于 343 毫克/立方米, 即 S=343), NO_x 产生量为 59.61kg/万 m³-原料; 根据社会区域类登记培训教材中相关数据, 液化石油气燃烧烟尘产生量为: 2.2kg/万 m³ 液化石油气。则本项目液化石油气燃烧过程中颗粒物 0.0379t/a、SO₂ 产生量为 0.1183t/a, NO_x 产生量为 1.0278t/a。该部分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散失。

1.1.3 冷轧单元废气

冷轧单元废气主要来自冷轧和退火两个工序, 该单元来料包括现有工程生产的铝板带(铸轧卷)以及扩建工程新增产生的铝板带(铸轧卷), 冷轧工序废气采用 1 套全油回收系统处理, 退火工序废气采用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

(1) 冷轧废气

本项目采用产污系数法核算轧制油雾源强, 轧制油发热后油雾向上散发, 在轧制口设置集气罩, 捕集后可回收回用的油雾站捕集量的 85%~90% (本项目取平均值 87.5%), 未被捕集的油雾通过排气筒排放(污染因子以非甲烷总烃计), 净化设施回收油重新进系统循环使用。

本项目轧制油补充使用量约为 160t/a, 其中被过滤介质吸附带走的量约占用油量的 40%(64t/a)、由冷轧卷带走的量约占 15%(24t/a), 则剩余轧制油量 72t/a 在轧制过程中可能产生油雾, 油雾产生量依据《铝带箔轧机的油雾回收及轧制油再生技术》(有色金属加工[J], 2008 年, 第 37 卷, 第 3 期), 油雾(以非甲烷总烃计)产污系数为耗油量的 47.5%, 则油雾产生量为 34.2t/a。油雾产生于每道次轧制的前 5min(每道次轧制时间约 15min), 则污染物产生时间按 8h/d、2400h/a。

各冷轧机轧制口处设有集气区, 须考虑最小控制风速的合理性。参考《大气

污染控制工程》(第三版)中集气罩风量计算公式，顶吸集气罩，两侧有围挡时，计算冷轧机所需风量：

$$Q=(W+B)\times H\times V_x$$

式中：Q---集气罩排风量，m³/s；W---罩口长度，m（本项目取4）；B---罩口宽度，m（本项目取4）；H---污染源至罩口距离，m（本项目取1.5）；V_x---最小控制风速，m/s（本项目取2）。

经计算，本项目两台冷轧机合计总风量取18万m³/h。

本项目冷轧工序污染物产排情况见表4-6。

表4-6 冷轧工序污染物产排情况表

产污环节	污染因子	产污时间 h/a	废气量 m ³ /h	产生情况			处理措施	排放情况			排放方式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冷轧	非甲烷总烃	2400	120000	33.86	14.11	78.39	集气+全油回收系统TA003	4.23	1.76	9.8	15m高排气筒DA002
	非甲烷总烃		/	0.34	0.14	/	密闭车间	0.34	0.14	/	无组织

注：冷轧机油雾捕集效率99%，全油回收系统回收率取87.5%

（2）退火废气

本项目建设6台退火炉，均采用电加热，退火工序产生的废气(非甲烷总烃)气采用1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

根据冷轧工序源强分析，冷轧后的铝材上含油雾约24t/a，经查阅国内同类企业的技术资料，该类连续式退火炉作业温度在350℃左右，表面油雾在该温度下约80-90%发生分解(按85%)、5%附着在产品上，剩余10%以非甲烷总烃形式产生，产生量约为2.4t/a。

本次源强按退火炉同时运行最大排放量核算，各退火炉废气经收集后进入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4）处理，处理效率 80%，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具体污染物产排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7 退火工序污染物产排情况表

产污环节	污染因子	产污时间 h/a	废气量 m ³ /h	产生情况			处理措施	排放情况			排放方式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退火	非甲烷总烃	6000	12000	2.4	0.4	33.33	二级活性炭吸附 TA003	0.48	0.08	6.67	15m 高排气筒 DA003

注：每台退火炉风量 2000m³/h*6 台；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效率 80%

（3）全油回收装置有机废气

本项目全油回收装置中装载洗油对轧制油雾进行吸收，一次装载量约 10 吨/套，所用洗油属于不易挥发的油品且工作温度为常温，经咨询相关设计单位，保守估算挥发量约为 0.5%，故洗油有机废气挥发总量为 0.05t/a，该部分废气均通过循环回收至吸收塔内，不再核算该部分排放量。

1.1.3 食堂油烟

本项目食堂设置 2 个灶头（小型），本次扩建后员工人数由 58 增至 150 人，每年生产按 300 天。根据饮食业类比调查，职工日用油量平均约 20g/d·人，则总耗油量约 0.9t/a，油烟挥发量按耗油量 2.83%，每日做饭时间约 4h，则油烟废气产生量为 0.021kg/h、0.025t/a。食堂选用 3000m³/h 的油烟净化器，去除效率按 90%计。则食堂油烟经净化装置处理后经排烟管排放，排放量为 0.0025t/a、排放速率为 0.0021kg/h、排放浓度 0.7mg/m³，满足河南省《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要求（油烟排放限值 1.5mg/m³，小型）。

1.2 非正常工况分析

热工单元开炉前和冷轧退火设施运行前二十分钟配套的环保设施已开启，设

备停止后至少二十分钟环保设施才关闭,因此正常生产过程中可有效防止污染物的无组织散失。本次非正常工况重点分析除尘器和全油回收设施发生故障的情形,在此情形下,污染物处理效率降低(按除尘效率 50%、全油回收处理效率 40%、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效率 40%考虑), 外排废气中污染物浓度增大, 源强如下表所示。

表 4-9 非正常工况污染物排放参数表

排放源	非正常情景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情况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单次持续 时间
热工单元	袋式除尘器发生故障	SO ₂	0.4	29.11	30min
		NO _x	0.31	22.56	
		颗粒物	0.145	10.55	
		颗粒物(熔化精炼)	23.91	724.454	
		HCl	0.25	7.58	
		颗粒物(扒渣)	17.165	858.25	
冷轧退火单元	全油回收系统发生故障	非甲烷总烃(冷轧)	8.466	47.03	30min
	<u>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发生故障</u>	<u>非甲烷总烃(退火)</u>	<u>0.24</u>	<u>20</u>	

建设单位应采取措施尽量避免非正常工况的发生, 具体措施为:

开炉前和停炉后保证除尘器持续运行至少二十分钟; 定期对除尘器集气管道进行检修; 及时更换除尘器内滤袋; 定期对全油回收系统和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修检。

1.3 废气处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项目废气污染治理设施情况见表 4-10。

表 4-10 项目废气污染治理措施一览表

产污环节	排放方式	治理设施参数			
		治理工艺	去除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熔保炉组	有组织	低氮燃烧+覆膜袋式除尘器	颗粒物	99.5%	是

冷轧废气	有组织	全油回收系统装置	非甲烷总烃	87.5%	是
退火废气	有组织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非甲烷总烃	80%	是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炉窑》（HJ1121-2020）、《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中污染防治设施工艺，本项目采用的废气污染防治设施均是可行技术。

覆膜袋式除尘器工作原理：

覆膜袋式除尘器中覆膜高效滤袋属于耐高温除尘布袋，温度适用范围为-180℃~260℃。覆膜滤料孔径分布均匀，控制在 0.05~3mm 的范围内（可根据实际粉尘的颗粒大小，提供孔径合适的膜材料，以达到最佳的效果）。经过覆膜滤料过滤后，除尘器出口粉尘浓度可有效降低，同时覆膜滤料袋式收尘器的分级效率高，对 PM₁₀、PM₅、PM_{2.5} 等微细颗粒物也有很高的捕集效率。目前覆膜袋式除尘器已成功应用在水泥、涂装、冶金等工业领域的烟气和粉尘颗粒的治理和回收，尤其是在高温烟气除尘行业得到广泛的应用。

全油回收系统装置工作原理：

本项目 2 台轧机共设置 1 套全油回收装置，全油回收装置安装油雾冷凝吸收、轧制油回收环节，不设脱气解析系统。全油回收装置一般包含吸收系统和脱气解析系统，两系统均可独立运行，本项目厂区不再设脱气解析系统，吸收塔内吸收饱和的洗油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脱气解析，分离出的轧制油返回厂区回用，洗油重新更换或返回厂区使用至一定时限后再更换。

目前该全油回收处理工艺属于铝压延加工行业内较为成熟的高效油雾回收处理措施。全油回收装置风量过大，后续不宜加装活性炭吸附等治理措施。吸收塔中洗油成分不易被催化，从安全方面考虑后续不宜再加装催化燃烧等治理措施。本项目各轧机全油回收系统前均加装有油雾净化器，可通过两级净化提高油雾回收率。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工作原理：

活性炭是一种多孔性的含碳物质，具有高度发达的孔隙结构和巨大的比表面

积,这使得活性炭能够提供大量的表面积,可以吸附多种不同类型的气体和化学物质。两级活性炭吸附箱通常由两个串联的活性炭吸附箱组成,相比单级活性炭吸附箱,两级活性炭吸附箱具有更高的处理效率和更长的使用寿命。

退火废气温度较高,设计公司将退火废气管道内设置管道换热器,退火废气引风管道较长,可将退火废气温度降低后再进入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因此该措施可行。

1.4 排放口基本情况

项目扩建后全厂共设置 3 根排气筒,排放口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4-11 本项目排放口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排放口名称及编号	地理坐标	高度/m	内径/m	烟气温度/℃	类型	备注
热工单元	热工单元排气筒 DA001	E112.800551888° S34.669480870°	15	1.5	40	一般排放口	现有工程已建
冷轧	全油回收系统排气筒 DA002	E112.800482150° S 34.670371364°	15	1.0	30	一般排放口	新建
退火炉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排气筒 DA003	E112.800230023° S34.670376728°	15	0.5	25	一般排放口	新建

1.5 大气自行检测要求

根据《关于做好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清理整顿和 2020 年排污许可发证登记工作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9]939 号),有色金属压延加工行业有轧制或者退火工序的,参照工业炉窑技术规范执行。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工业炉窑》(HJ1121-2020),确定本项目大气自行监测方案如下。

表 4-12 大气自行监测及记录信息表

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位名称	污染因子	监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DA001	热工单元排气筒	颗粒物、SO ₂ 、NO _x	自动监测
			林格曼黑度、HCl	1 次/年
	DA002	全油回收系统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1 次/年
	DA003	二级活性炭吸附	非甲烷总烃	1 次/年

		装置排气筒	
无组织废气	厂界外上风向 1 个监控点、下风向 3 个监控点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HCl
	厂区内（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非甲烷总烃
			1 次/半年
			1 次/半年

1.6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位于偃师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东南片区，该区域环境空气属于二类，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一般。

本项目热工单元采用大风量的覆膜滤袋除尘器，属于目前行业内的可行技术，排放的各污染物浓度均满足《河南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限值要求。营运期针对冷轧单元采取的措施为油雾净化+全油回收，属目前较先进的冷轧油雾处理技术，处理后油雾中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非甲烷总烃二级标准要求，退火炉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采取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非甲烷总烃二级标准要求，同时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文)“其他行业”浓度限值和效率要求。

本项目厂界最近的环境保护目标为厂区东侧相邻散户，该敏感点距离厂区内生产车间的最近距离为 35m，本项目各类废气污染物经处理后均能达标排放。综上，本项目废气排放对周围区域环境影响较小，在可接受范围内。

2 废水

2.1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

本项目扩建后全厂劳动定员 150 人，根据《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和企业现有实际生活用水量，生活用水量按 80L/d·人计算，则生活用水量为 12m³/d、3600m³/a。生活污水产污系数按 80%，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9.6m³/d、2880m³/a。生活污水经厂区现有化粪池处理后，近期排入偃师区枣庄污水处理厂，远期排入偃师区第四污水处理厂。

表 4-13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排放量	污染物浓度 mg/L、污染物排放量(t/a)			排放去向
		COD	SS	氨氮	
生活污水（2880m³/a）	产生浓度	350	200	30	厂区化粪池
	产生量	1.008	0.576	0.0864	
经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2880m³/a）	排放浓度	297.5	120	29.1	偃师区枣庄污水处理厂（近期） 偃师区第四污水处理厂（远期）
	排放量	0.8568	0.3456	0.0838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500mg/L	400mg/L	/	/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口各污染因子均能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COD 500mg/L、SS 400mg/L)要求。近期排入偃师区枣庄污水处理厂，远期排入偃师区第四污水处理厂。

2.2 化粪池依托可行性分析

职工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内现有1座20m³化粪池处理后，项目扩建后全厂生活污水量为9.6m³/d，该化粪池容积可以满足全厂生活污水收集处理需要，故生活污水依托化粪池可行。

2.3 污水处理厂依托可行性分析

偃师枣庄污水处理厂（近期）依托可行性：

根据区域调查本项目周边区域内目前仅有枣庄污水处理厂，偃师枣庄污水处理厂位于偃师杨村西北方向，紧临河堤。该污水处理厂由偃师市水利局投资建设，处理能力为 15000t/d，主要接纳顾县镇工业园内曲家寨村、杨村、枣庄村等村庄的生活污水和部分企业的生产废水，污水处理工艺为“格栅+调节池+A/A/O+沉淀池+过滤罐”，出水满足《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表 1 一级排放要求。目前该污水处理厂处于正常运行状态。厂区北侧杨村已铺设市政污水管网，本项目外排的混合废水水质简单，水量不大，接管水质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可满足该污水处理厂进厂要求，废水中不含重金属等有毒有害物质，外排废水不会对偃师枣庄污

水处理设施水质造成冲击，因此排入其中可行。目前顾县镇偃师第四污水处理厂正在建设，待该污水厂建成且具备排放条件，厂区废水均排入该污水处理厂处理。

偃师市第四污水处理厂（远期）依托可行性：

偃师区第四污水处理厂位于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南环路南，污水处理工程采用二级生物处理和深度处理相结合的处理工艺，处理规模为 1.5 万 m³/d，二级生物处理采用多级 AO 工艺，深度处理工艺采用“磁混凝沉淀池+转筒滤池+臭氧高级氧化”工艺；污泥处理处置采用机械脱水后外运至污泥处置中心进行焚烧处理、消毒工艺采用二氧化氯消毒工艺。

收水范围：西至顾县镇区，北至规划滨河路，南至规划路，东至史家湾村，主要处理收集范围内的生活污水和部分工业废水。收水管网包括：南环路（商都路一污水处理厂）、国道 310（商都路一东环路）、商都路（南环路一故县镇政府）、规划路（南环路一国道 310）污水管道等。2023 年 1 月 19 日，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偃师分局对《河南鸿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顾县片区污水处理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批复文号为偃环监表[2023]8 号，目前该污水处理厂处于建设期。本项目位于偃师区第四污水处理厂范围内，偃师区第四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COD350mg/L、NH₃-N 38mg/L、SS180mg/L，本项目厂区总排口污染物排放浓度满足该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的要求。目前顾县镇偃师第四污水处理厂正在建设，待该污水厂建成且具备排放条件，厂区废水均排入该污水处理厂处理，依托可行。

3 噪声

3.1 噪声源强

本项目高噪声设备主要有拉弯矫直机、横剪机、纵剪机、球磨机、风机等，设备噪声在 80~90dB（A）。项目对室内高噪声设备采取室内安装、厂房隔声、门窗隔声、设置基础减振等降噪措施来降低设备的噪声值，对室外高噪声设备采取消音、隔声罩等措施，预计可综合降噪 20dB（A）。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要求，本项目运营期主要噪声源设备位置及噪声

源强见下表。

表 4-14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位置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dB (A)	声源控制 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			距室内 边界距 离 m	室内边 界声级 dB (A)	运行 时段	建筑物 插入损 失 dB (A)	建筑物 外声压 级 dB (A)
				X	Y	Z					
生产车间 4#	拉弯矫直机	80	厂房隔 声、距离 衰减	10	20	0.5	N27 E41 S67 W61	N51.37 E47.74 S43.47 W44.29	昼夜	20	N25.37 E21.74 S17.47 W18.29
	拉弯矫直机	80	厂房隔 声、距离 衰减	-20	20	0.5	N27 E71 S67 W31	N51.37 E42.97 S43.47 W50.17	昼夜	20	N25.37 E16.97 S17.47 W24.17
	横剪机	85	厂房隔 声、距离 衰减	-10	-20	0.5	N67 E61 S27 W41	N48.47 E49.29 S56.37 W52.74	昼夜	20	N22.47 E23.29 S30.37 W26.74
	纵剪机	85	厂房隔 声、距离 衰减	-20	-20	0.5	N67 E71 S27 W31	N48.47 E47.97 S56.37 W55.17	昼夜	20	N22.47 E21.97 S30.37 W29.17
生产车间 2#	球磨机	80	厂房隔 声、距离 衰减	32.5	-178	0.5	N41 E20 S41 W10	N47.74 E53.98 S47.74 W60	昼夜	20	N21.74 E27.98 S21.74 W34

（注：生产车间 4#中心点坐标为（0,0））

表 4-15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外声源）

序号	声源名称	型号	空间相对位置/m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 措施	运行时段
			X	Y	Z	声压级 (dB(A))	距声源距 离 (m)		
1	风机	/	-24	-145	0.3	90	E 0.5	消音、隔声 罩、距离衰 减	昼夜
2	风机	/	-39	-145	0.3	90	E 0.5	消音、隔声 罩、距离衰 减	昼夜
3	风机	/	-25	-48	0.3	90	E 0.5	消音、隔声 罩、距离衰 减	昼夜
4	风机	/	-42	-48	0.3	90	E 0.5	消音、隔声 罩、距离衰 减	昼夜

3.2 噪声预测及达标情况

(1) 评价标准

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2) 预测点位

本次声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为厂界外 1m。

(3) 评价方法及预测模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选用预测模式。

①室内点声源的预测

a、室内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L_{p1}——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w——点声源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dB；

Q——指向性因数；

r——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m。

b、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总倍频带声压级：

$$L_{pli}(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L_{plij}} \right)$$

式中：L_{p1i}（T）——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1ij}——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 为室内声源总数。

c、室外靠近围护结构处的总的声压级：

$$L_{p2i}(T) = L_{pli}(T) - (TL_i + 6)$$

式中：L_{p2i}（T）——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

dB;

$L_{p1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 dB;

TL_i ——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 dB。

d、室外声压级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

$$L_w = L_{p2}(T) + 10 \lg S$$

式中: L_w ——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 (S) 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dB;

$L_{p2}(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声源的声压级, dB;

S ——透声面积, m^2 。

e、等效室外声源的位置为围护结构的位置, 其倍频带声功率级为 L_{woct} , 由此按室外声源方法计算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

②工业企业噪声计算:

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i} ,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 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j} ,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 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_{eqg}) 为: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 L_{Ai}} + \sum_{j=1}^M t_j 10^{0.1 L_{Aj}} \right)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 dB;

T ——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 s;

N ——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 s;

M ——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 s。

(4) 预测结果

采用上述噪声预测模式进行预测, 本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4-16 厂界噪声影响预测结果 单位: dB (A)

名称	本项目噪声贡献值	噪声标准		达标分析
		昼间	夜间	
东厂界	38.12	65	55	达标
南厂界	31.03	65	55	达标
西厂界	46.71	65	55	达标
北厂界	32.74	65	55	达标

表4-17 工业企业声环境保护目标噪声预测结果与达标分析表 单位: dB (A)

名称	噪声背景值		噪声标准		噪声贡献值		噪声预测值		较现状增量		超标和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东侧相邻居民散户	50.4	38.9	60	50	38.12	38.12	50.65	41.54	+0.24	+2.64	达标	达标
偃师区虹桥外国语学校	49.8	39.3	60	50	28.87	28.87	49.83	39.68	+0.03	+0.38	达标	达标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生产噪声经过噪声防护措施治理后,项目厂界昼间、夜间四厂界噪声预测值均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的要求(昼间 $\leq 65\text{dB(A)}$ 、夜间 $\leq 55\text{dB(A)}$),各敏感点噪声预测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昼间 $\leq 60\text{dB(A)}$ 、夜间 $\leq 50\text{dB(A)}$)。因此本项目营运期各类设备在正常运转情况下,厂界噪声可以满足达标排放要求,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较小。

(2) 噪声监测要求

表 4-18 项目噪声污染源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噪声(东、南、西、北厂界外 1m)	等效 A 声级	1 次/季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4 固体废物

4.1 项目固体废物产排情况

4.1.1 一般固体废物

(1) 废包装材料

项目废包装材料主要包括废包装袋、废木托等，本次扩建工程废包装材料产生量约为 5t/a，为一般固废，集中收集，定期外售。

(2) 制氮工序废分子筛

项目制氮系统分子筛每年更换，本次扩建工程废分子筛产生量为 1 套/a，更换时由厂家在现场直接更换，废分子筛不在厂区暂存。

(3) 生活垃圾

本次扩建工程新增劳动定员 92 人，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0kg/（人•d）计，生活垃圾年产生量为 13.8t/a，经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2024 年 1 月 22 日）》，本项目建成后全厂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4-19 一般固体废物分类及代码、产排情况一览表

名称	废物种类	类别及代码	产生量	处置方式	排放量
废包装材料	可再生类废物	SW17 900-099-S17	5t/a	集中收集，定期外售	0
废分子筛	其他工业固体废物	SW59 900-099-S59	1 套/a	由厂家在现场直接更换，不在厂区暂存	0
生活垃圾	其他垃圾	SW64 900-002-S64	13.8t/a	经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0

4.1.2 危险废物

(1) 除尘灰和废铝灰

根据工程分析可知，本项目车间除尘器回收粉尘量总计为 346.36t/a，各环节无组织沉降粉尘量约为 5.031t/a，合计除尘灰产生量 351.391t/a。除尘器卸灰口处设有盛装容器，内部放置收集袋，袋口与卸灰口密闭连接，除尘灰密闭卸至袋内，人工封口后由厂内叉车转运至铝灰暂存间暂存。

扒渣产生的高铝渣量为 1200t/a，废铝灰(残灰)量约占 50%，即 600t/a，铝灰系统粉尘产生量为 36t/a，则回收的颗粒返炉料约为 564t/a。灰处理系统各出料口

处与盛装袋口经系绑绳,保证密闭接料,人工封口后由叉车运至铝灰暂存间暂存。

除尘灰和废铝灰均袋装,总产生量为 951.391t/a,现有危废暂存间面积不足,本次扩建工程计划新建一座 100m²的全密闭铝灰暂存间,现有工程及扩建工程产生的废铝灰和除尘灰分别袋装后分区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2) 废过滤介质(废硅藻土和滤纸)

轧制油过滤系统会产生废硅藻土和废滤纸,类别同类行业,废过滤介质中吸收的轧制油占比约为废物量的 50%、其他固体杂质占比约 1%,硅藻土和滤纸占比约 49%,本项目过滤介质使用量为 63t/a,则本项目废过滤介质产生量约为 129t/a。拉弯矫直机和清洗机内自带过滤介质,每月更换一次,废滤料(含吸附废物)产生量约 0.1t/次、1.2t/a。轧制油过滤系统产生的废过滤介质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现场更换回收,不在厂内暂存;拉弯矫直机和清洗机产生的废滤料由专用桶收集,暂存于已有的一间 35m²危废暂存间内,定期委托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处置。

(3) 全油回收系统废洗油及废滤渣

根据企业全油回收系统设计资料,本项目不设脱气解析系统,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对吸收油进行解析,因此吸收油的处置频率会增至每月一次,洗油盛装量约 10t,吸收的待出厂解析的轧制油的量根据平衡核算为 29.63t/a,则废洗油(含吸收的轧制油)产生量约为 12.47t/月。该部分废洗油经第三方脱气解析后再购入厂区循环使用。全油回收自带滤袋,可将塔内杂质进行过滤,该滤袋 3 个月更换 1 次,产生废物量 0.2t/次。

(4) 废液压油、废润滑油

本项目设备产生的废液压油、废润滑油每年更换一次,设备维修产生废液压油约为 2t/a,废润滑油约为 2t/a。

(5) 废清洗液

本项目拉弯矫直机和清洗机清洗液循环使用定期补充,约 3-5 年更换一次,更换量 5t/次,废清洗液年均产生量约为 1.3t/a。

(6) 废活性炭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在处理有机废气过程中活性炭运行一段时间后,需定期更换,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HW49,废物代码为900-039-49。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对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约为80%,对有机废气去除量约为1.92t/a,1吨活性炭吸附0.25吨有机废气,经计算废活性炭产生量为9.6t/a(含活性炭7.68t/a,吸附的有机废气1.92t/a)。废活性炭采用专门的容器收集好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本项目危险废物名称、数量、类别、形态、危险特性等内容详见下表。

表 4-20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处置情况信息汇总表

名称	产污环节	代码	物理性状	环境危险特性	产生量	储存周期	贮存方式	处理方式
除尘灰	熔炼及铝灰处理	HW48 321-034-48	固	T,R	351.391t/a	半个月	袋装, 铝灰暂存间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铝灰		HW48 321-026-48	固	R	600t/a			
废硅藻土及滤纸	冷轧	HW08 900-213-08	固	T	129t/a	/	不在厂内暂存	委托有资质单位现场更换回收
废滤料	精整	HW08 900-213-08	固	T	1.2t/a	1个月	桶装, 危废暂存间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清洗液		HW09 900-007-09	液	T	1.3t/a	半年	桶装, 危废暂存间	
废洗油(含轧制油)	全油回收	HW08 900-204-08	液	T,I	149.63t/a	/	不在厂内暂存	委托有资质单位现场更换回收
废滤渣		HW08 900-213-08	固	T	0.8t/a	半年	桶装, 危废暂存间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液压油	设备维护	HW08 900-218-08	液	T,I	2t/a	半年	桶装, 危废暂存间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8	液	T,I	2t/a	半年	桶装, 危废暂存间	

废活性炭	二级 活性炭吸 附装置	HW49 900-039-49	固	T	9.6t/a	3个月	桶装，危废 暂存间	
------	-------------------	--------------------	---	---	--------	-----	--------------	--

4.1.3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置及要求

本项目现有工程已设置一座 35m² 的危废暂存间，针对本次扩建后全厂危废产生情况，建设单位拟建一座 100m² 的铝灰暂存间用来暂存全厂产生的废铝灰和收尘灰，其余危险废物暂存于已建的危废暂存间。本项目扩建完成后危废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4-21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储存方式	储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暂存间	废滤料	HW08	900-213-08	生产车间 2#东北侧	35m ²	专用密闭容器存放	约 30t	1个月
2		废清洗液	HW09	900-007-09					半年
3		废滤渣	HW08	900-213-08					半年
4		废液压油	HW08	900-218-08					半年
5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8					半年
6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3个月
7	铝灰暂存间	除尘灰	HW48	321-034-48	生产车间 2#西北侧	100m ²	袋装	约 468袋	15日
		废铝灰	HW48	321-026-48			袋装		15日

4.2 环境管理要求

4.2.1 一般固体废物环境管理要求

扩建工程产生的一般固废废包装材料依托现有工程已建一般固废暂存区暂存，该区域地面已经硬化处理，做到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现有一般固废暂存区面积 20m²，可满足全厂一般固废暂存需求。本次扩建项目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修订）》有关要求对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区设置标识标牌、建立台账，一般固体废物防治措施可行。

4.2.2 危险废物环境管理要求

(1) 危废暂存间

现有工程设置一间 35m² 的危险废物暂存间，本次扩建工程产生的废滤料、废清洗液、废滤渣、废活性炭、废液压油及废润滑油等危险废物依托现有工程危废暂存间暂存，危废暂存间储存能力约为 30t，可满足暂存需求。

根据现场勘察，现有工程危废暂存间未完全密闭，内部地面仅为混凝土硬化，不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要求，本项目需对危险废物暂存间进行整改，修缮墙面，地面、墙面裙脚进行防渗改造。

本次扩建工程危废暂存间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的相关要求进行整改建设，危废暂存间的整改建设要求如下：

①收集、贮存、运输危险废物的设施、场所显著位置张贴危险废物的标识，需根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和《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及其修改单所示标签设置危险废物标识。

②源头分类：危险废物采用与危废相容的耐腐蚀、高强度的容器贮存，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中对容器和包装物污染控制要求，根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和《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及其修改单在包装容器上设置危险废物标签，危险废物包装应能有效隔断危险废物迁移扩散途径，并达到防渗、防漏要求；危险废物按种类分别存放，且不同类废物间有明显的间隔。根据固体废物的特性，危废采用符合要求的包装容器如防腐碳钢包装材质。

③危废暂存间需满足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要求。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废暂存间地面防渗层“贮存的危险废物直接接触地面的，还应进行基础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 m 厚黏土层（渗透系数不大于 10⁻⁷cm/s），或至少 2 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

透系数不大于 10^{-10}cm/s ），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

④按《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制定技术导则》（HJ 1259-2022）要求建立各种固废的台账，从废物特性、数量、倾倒位置、来源、去向等一切文件资料，必须按国家档案管理条例进行整理与管理，保证完整无缺。

（2）铝灰渣暂存间

①贮存能力

现有工程已建的危废暂存间暂存能力无法满足扩建后全厂除尘灰及废铝灰的贮存，因此本次扩建工程拟新建一座铝灰渣暂存间用于贮存现有工程及本次扩建工程产生的除尘灰及废铝灰，铝灰渣暂存间建设面积为 100m^2 ，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的要求进行建设，建立严格管理制度，做好台账记录，定期对铝灰收集袋和铝灰渣暂存间进行检查，危险废物的转运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现联单制度。

扩建后全厂除尘灰及废铝灰产生量约为 1561.39t/a ，每日产生量约为 5.2t/d 。铝灰及收尘灰采用内衬塑料膜的防潮袋盛装，每袋盛装量约为 200kg ，则扩建后每日需装铝灰 26 袋，铝灰在暂存间内暂存 15 日转移一次，一次转移量约为 390 袋。每袋占地面积约 0.64m^2 ，铲车操作三层叠放，最大需要占地面积约 83.2m^2 。故设置一间 100m^2 铝灰暂存间储存能力能满足扩建后全厂铝灰暂存要求。

②贮存要求

铝灰暂存间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进行建设：铝灰暂存间设置明显的警示标志，同时设置专人管理，制定有关管理制度，记录固体废物产生、储存、处置情况。

基础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text{cm/s}$)；地面与裙脚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设施内要有安全照明设施和观察窗口；盛装危险废物的袋子粘贴有符合本标准附录 A 所示的标签。

采用符合标准的专用袋盛装铝灰；装载危险废物的专用袋的材质满足相应的

强度要求，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完好无损。

铝灰暂存间中间留有搬运通道；铝灰储存及转运情况的台账完整，记录上包括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危险废物的记录和货单在危险废物回取后继续保留三年。定期对所贮存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都必须按 GB15562.2 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周围应设置围墙。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应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有应急防护设施。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内清理出来的泄漏物，一律按危险废物处理。

③转运要求

根据《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要求，本项目铝灰转移应按要求进行：

危废转移须经批准后，产生单位应当向移出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联单。企业应当在危险废物转移前三日内报告移出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并同时将预期到达时间报告接受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企业每转移一车铝灰，应当填写一份联单。企业应如实填写联单中产生单位栏目，并加盖公章，经交付铝灰运输单位核实验收签字后，将联单第一联副联自留存档，将联单第二联交移出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联单第一联正联及其余各联交付运输单位随危险废物转移运行。

铝灰运输单位应当如实填写联单的运输单位栏目，按照国家有关危险物品运输的规定，将危险废物安全运抵联单载明的接受地点，并将联单第一联、第二联副联、第三联、第四联、第五联随转移的危险废物交付危险废物接受单位。

危险废物接受单位应当按照联单填写的内容对危险废物核实验收，如实填写联单中接受单位栏目并加盖公章。接受单位应当将联单第一联、第二联副联自接受危险废物之日起十日内交付产生单位，联单第一联由产生单位自留存档，联单

第二联副联由产生单位在二日内报送移出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接受单位将联单第三联交付运输单位存档;将联单第四联自留存档;将联单第五联自接受危险废物之日起二日内报送接受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铝灰接受单位验收发现危险废物的名称、数量、特性、形态、包装方式与联单填写内容不符应当及时向接受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报告,并通知产生单位。联单保存期限为五年;贮存危险废物的,其联单保存期限与危险废物贮存期限相同。

综上所述,项目固体废物均得到了合理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5 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中无持久性污染物,厂区及车间地面均进行硬化,车间及原辅材料存放区均采取了防渗措施,项目对土壤的影响较小。土壤和地下水的影响途径主要发生在非正常情况下,针对本项目来说主要是指危废暂存间、铝灰暂存间、全油回收系统由于操作不当发生泄漏,地面防渗层破损,影响地下水和土壤的情况。为减少对地下水和土壤的影响,评价提出以下要求:

(1) 源头控制

①危废暂存间、铝灰渣暂存间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进行设置。设置明显的警示标志,同时设置专人管理,制定有关管理制度,记录固体废物产生、储存、处置情况。基础必须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text{cm/s}$),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text{cm/s}$;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设施内要有安全照明设施和观察窗口;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必须粘贴符合本标准附录 A 所示的标签。

②熔炉灰渣转运至铝灰处理系统过程中注意平稳,减少散落,及时地面清扫;铝灰处理系统筛分机出料、暂存间暂存过程中必须使用专用袋盛装,禁止散堆;暂存间设置生石灰防潮,定期巡检避免车间和暂存间漏雨。

③冷却油池及管线处均设置自动报警、自动切断装置,加强检漏与修复工作。安装时管道的壁厚和管道材质提高等级;对易发生风险的冷轧设备区域定期巡视、设置警示标志。

④加强员工管理,及时清理油箱的跑冒滴漏,涉油区域禁止明火和员工抽烟,夏季高温天气采用工业风扇降低车间温度。

⑤各危废间、冷轧车间、全油回收装置区域等所在区域防渗层定期检查,发现破损及时修补。

(2) 分区防渗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分区控制措施要求,将厂区可划分为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分区表及具体措施如下:

表 4-22 项目分区防渗措施

名称	防渗区域及部位	防渗分区	防渗层防渗技术要求
铝灰处理区	地面	重点防渗区	1m 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text{cm/s}$), 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 或至少 2mm 厚的其它人工材料, 渗透系数 $\leq 10^{-10}\text{cm/s}$
危废暂存间、铝灰渣暂存间	地面、裙角、围堰		
除尘器卸灰区、全油回收系统区	地面		
冷轧区	地面		
其他生产区域、辅助工房	地面	一般防渗区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text{m}$, $K \leq 10^{-7}\text{cm/s}$
办公生活区	地面	简单防渗区	水泥硬化

(3) 跟踪监测

项目在必要时可在有相关检测资质的单位协助下对厂区内土壤进行特征污染物的跟踪监测,掌握区域污染变化趋势。

综上所述,在项目运营过程和废物处置过程中污染防治措施得当、可靠的情况下,项目运营对地下水和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6 环境风险

6.1 风险源调查

本项目涉及的危险物质主要是天然气、液化石油气、轧制油、洗油、机油和

液压油、废铝灰和除尘灰。其中废铝灰和除尘灰也具备危险性，但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 附录 B，表 B.1 中无该物质的临界量，该物质无相关急性毒性参数来判断表 B.2 中的推荐临界量。本项目废铝灰直接从筛分机处自动密封接料、除尘灰从卸灰口处密闭接料，人工仅需封口无需长时间接触，装袋后物料均密闭存放在铝灰暂存间内，周转速度较快（每 15 日一次），因此对员工不会造成健康影响，对环境不会造成不利破坏。因此废铝灰和除尘灰的风险不进行 Q 值计算。

6.2 风险潜势初判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关于环境风险潜势初判方式，首先计算物质总量与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frac{q_n}{Q_n}$$

式中：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 < 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 \geq 1$ 时，将 Q 值划分为：（1） $1 \leq Q < 10$ ；（2） $10 \leq Q < 100$ ；（3） $Q \geq 100$ 。

天然气储量核算：企业设两个 CNG 槽车，单台槽车容积 25.1m^3 （一备一用），压缩天然气（20MPa）约为标准状态下同质量天然气体积的 1/200，故将 CNG 折合成标况下天然气的体积共计 10040m^3 ，厂区内天然气管道管径为 60mm，长约 300m，厂内天然气在线量约为 0.85m^3 ，则厂内天然气最大存量为 10040.85m^3 ，标况下天然气密度为 $0.7174\text{kg}/\text{m}^3$ ，总质量约为 7.203306 吨。

本项目风险物质的厂内储存情况及临界量见下表。

表 4-23 项目主要风险物质及临界量一览表

风险源	风险物质名称	最大储存量 (t)	在线量 (t)	临界量 (t)	q_i/Q_i
CNG 罐车	甲烷	7.202696	0.00061	10	0.7203306
灌装液化气	石油气	0.8	0.16	10	0.096
轧制油	油类物质	/	67.43	2500	0.026972

洗油	油类物质	/	10	2500	0.004
润滑油	油类物质	1.8	4	2500	0.00232
液压油	油类物质	1.8	4	2500	0.00232
合计					0.8519426

经计算，本项目 Q 值为 0.8519426， $Q < 1$ ，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6.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 CNG 撬装站及车间内安装防静电装置和可燃气体泄漏报警装置，同时安排专人定期巡检撬装站和管道，并控制管道支撑的磨损，定期系统试压、定期检漏；天然气气柜和撬站均采用优质管材，设警示装置。厂区设置灭火器，安排专人负责看管巡视，定期对管线和存储情况进行检修。

(2) 灌装液化气储罐存储于专门区域，储存区域应当符合安全、消防的要求，设置明显标志，周围不设其它热源，禁止明火，且通风效果良好，按规范配备相应的移动式灭火器材、液化气泄漏报警仪等。加强工艺设备的维护保养，指定专人管理对阀门进行定期检查、维修，及时更换出现问题的管线和阀门，预防泄漏现象发生。

(3) 危废暂存间、铝灰渣暂存间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进行防渗，及时转运，加强管巡视，发生危险废物抛洒、流失和溢流及时处理，将影响降至最低。禁止随意堆放危险废物。

(4) 轧制油存在于冷轧机组、管道和循环油箱内，各处均设有自动报警、自动切断装置，平时运行时应加强检漏与修复工作，对易发生风险的冷轧机区域定期巡视、设置警示标志。

(5) 加强员工管理，及时清理风险物质的跑冒滴漏，涉油区域禁止明火和员工抽烟。制订操作规程，在规程中应说明发生风险事故时应采取的操作步骤，规定抢修进度，限制事故的影响，另外还应说明与操作人员有关的安全问题。对厂区职工加强风险教育。对重要的仪器设备有完善的检查项目、维护方法；按计划进行定期维护；有专门档案(包括维护记录档案)，文件齐全。

综上所述，建设单位在采取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加强环境管理的情况下，

发生风险事故的可能性较低，风险处于可接受水平。

7 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

8 环保投资估算

本项目环保投资共计 185 万元，占总投资 5000 万元的 3.7%，本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4-24。

表 4-24 运营期工程环保设施（措施）及投资估算一览表

污染源		采取的治理措施	投资金额 (万元)
废气	热工	覆膜袋式除尘器 1 套	50
	冷轧	1 套全油回收装置+1 根 15m 高排气筒	100
	退火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 根 15m 高排气筒	5
	食堂	1 套油烟净化装置	1
噪声	设备运行噪声	基础减震，厂房、门窗隔声降噪	1
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	1 座铝灰渣暂存间 100m ²	5
		1 座危废暂存间 35m ² 改造	2
环境风险		防渗漏、防静电设施；灭火器、报警装置等	6
其他		厂区防渗、硬化、绿化等	15
合计		/	185

9 污染物排放量汇总

本次扩建后全厂污染物排放量及变化情况见下表。

表 4-25 扩建完成后全厂污染物排放“三本帐” 单位 t/a

种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	扩建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	以新带老削减量	扩建完成后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	排放增减量
废气	颗粒物	1.6219	5.8869	0	7.5088	+5.8869
	SO ₂	0.8629	2.1783	0	3.0412	+2.1783
	NO _x	5.1078	2.5878	0	7.6956	+2.5878
	氯化氢	1.275	1.275	0	2.55	+1.275
	非甲烷总烃	0	5.05	0	5.05	+5.05

废水	COD	0	0.8568	0	0.8568	+0.8568
	氨氮	0	0.0838	0	0.0838	+0.0838
固废	废包装材料	5	5	0	10	+5
	废石英砂	0.3	0	0	0.3	0
	废活性炭	0.05	0	0	0.05	0
	废分子筛	1 套/a	1 套/a	0	2 套/a	+1 套/a
	废反渗透膜	0.035	0	0	0.035	0
	生活垃圾	8.7	13.8	0	22.5	+13.8
	废液压油	2	2	0	4	+2
	废润滑油	2	2	0	4	+2
	废铝灰	600	600	0	1200	+600
	除尘灰	10	351.391	0	361.391	+351.391
	废硅藻土及滤纸	0	129	0	129	+129
	废滤料	0	1.2	0	1.2	+1.2
	废清洗液	0	1.3	0	1.3	+1.3
	废洗油（含轧制油）	0	149.63	0	149.63	+149.63
	废滤渣	0	0.8	0	0.8	0.8
	废活性炭	0	0	0	9.6	+9.6

10 排污许可

本项目国民经济行业类别属于 C3252 铝压延加工，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排污许可类别确定依据见下表。

表 4-26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

行业类别	重点管理	简化管理	登记管理
二十七、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32			
79 有色金属压延加工 325	/	有轧制或者退火工序的	其他

本项目涉及轧制和退火工序，本项目建设完成后需进行排污许可简化管理申报。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	颗粒物、SO ₂ 、NO _x 、氯化氢	1套覆膜袋式除尘器(TA002)+1根15m高排气筒(DA001)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A41/1066-2020);同时满足“环办大气函[202]340号”有色金属压延行业A级要求
		DA002	非甲烷总烃	1套全油回收装置(TA003)+1根15m高排气筒(DA00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排放标准;同时满足“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文”其他行业限值
		DA003	非甲烷总烃	1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4)+1根15m高排气筒(DA00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排放标准;同时满足“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文”其他行业限值
地表水环境		DW001	pH、COD、SS、氨氮	化粪池处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表4三级
声环境		设备噪声	等效A声级	选用低噪声设备,减振、墙体隔声等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1座一般固废暂存区20m ² ;1座危废暂存间35m ² ;1座铝灰渣暂存间100m 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1)源头控制:各危废暂存间、冷轧区、除尘器卸灰区、全油回收系统区进行需按重点防渗区进行防渗,危废间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进行建设。其他生产区域、辅助工房等按一般防渗区的要求进行建设。			

	(2)分区防渗：对厂区划分重点、一般和简单防渗区，采取相应的防渗措施。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液化气和天然气设单独区域存储；液化气罐设置检查装置，并设防泄漏防静电措施；天然气管道设报警和切断装置，管道设警示和报警装置。 (2)厂区设消防设施，设专人负责看管巡视，定期检修。 (3)加强企业管理，制定分析管理制度，加强操作人员培训，制定档案管理制度。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1）完善并妥保存环保档案：①环评批复文件；②排污许可证；③竣工环保验收文件；④环境管理制度；⑤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⑥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 （2）台账记录：①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②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③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等）；④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⑤燃料消耗记录等； （3）人员配置：配备专（兼）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 （4）本项目建设完成后需进行排污许可简化管理申报。

六、结论

综上所述,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年产 7 万吨铝板带箔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厂址位置合理可行,平面布置较为合理。本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可行,污染物均可达标排放,且排放量较小并得到有效控制,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本评价认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可行。

附图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附图三 项目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

附图四 项目现有工程和扩建工程占地范围图

附图五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六 项目厂区管线布置图

附图七 本项目生产车间平面布置图

附图八 项目与偃师区顾县镇地下水井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位置关系图

附图九 洛阳偃师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产业功能布局图

附图十 洛阳偃师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用地功能布局图

附图十一 偃师市城乡总体规划（2015-2035）市域文物保护规划图

附图十二 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查询图

附图十三 项目现场照片

附件

附件 1 委托书

附件 2 备案证明

附件 3 营业执照

附件 4 用地手续

附件 5 现有工程环保手续

附件 6 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年产 7 万吨铝板带箔项目考古勘探成果报告

附件 7 检测报告

附件 8 河南省“三线一单”建设项目准入研判分析报告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1.6219t/a	1.6219	/	5.8869t/a	0	7.5088t/a	+5.8869t/a
	SO ₂	0.8629t/a	4.4688	/	2.1783t/a	0	3.0412t/a	+2.1783t/a
	NO _x	5.1078t/a	8.9376	/	2.5878t/a	0	7.6956t/a	+2.5878t/a
	氯化氢	1.275t/a	/	/	1.275t/a	0	2.55t/a	+1.275t/a
	非甲烷总烃	0	/	/	5.05t/a	0	5.05t/a	+5.05t/a
废水	COD	0	/	/	0.8568t/a	0	0.8568t/a	+0.8568t/a
	氨氮	0	/	/	0.0838t/a	0	0.0838t/a	+0.0838t/a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废包装材料	5t/a	/	/	5t/a	0	10t/a	+5t/a
	废石英砂	0.3t/a	/	/	0	0	0.3t/a	0
	废活性炭	0.05t/a	/	/	0	0	0.05t/a	0
	废分子筛	1 套/a	/	/	1 套/a	0	2 套/a	+1 套/a
	废反渗透膜	0.035t/a	/	/	0	0	0.035t/a	0
危险废物	废液压油	2t/a	/	/	2t/a	0	4t/a	+2t/a

	废润滑油	2t/a	/	/	2t/a	0	4t/a	+2t/a
	废铝灰	600t/a	/	/	600t/a	0	1200t/a	+600t/a
	除尘灰	10t/a	/	/	351.391t/a	0	361.391t/a	+351.391t/a
	废硅藻土及滤纸	0	/	/	129t/a	0	129t/a	+129t/a
	废滤料	0	/	/	1.2t/a	0	1.2t/a	+1.2t/a
	废清洗液	0	/	/	1.3t/a	0	1.3t/a	+1.3t/a
	废洗油(含轧制油)	0	/	/	149.63t/a	0	149.63t/a	+149.63t/a
	废滤渣	0	/	/	0.8t/a	0	0.8t/a	+0.8t/a
	废活性炭	0	/	/	9.6t/a	0	9.6t/a	+9.6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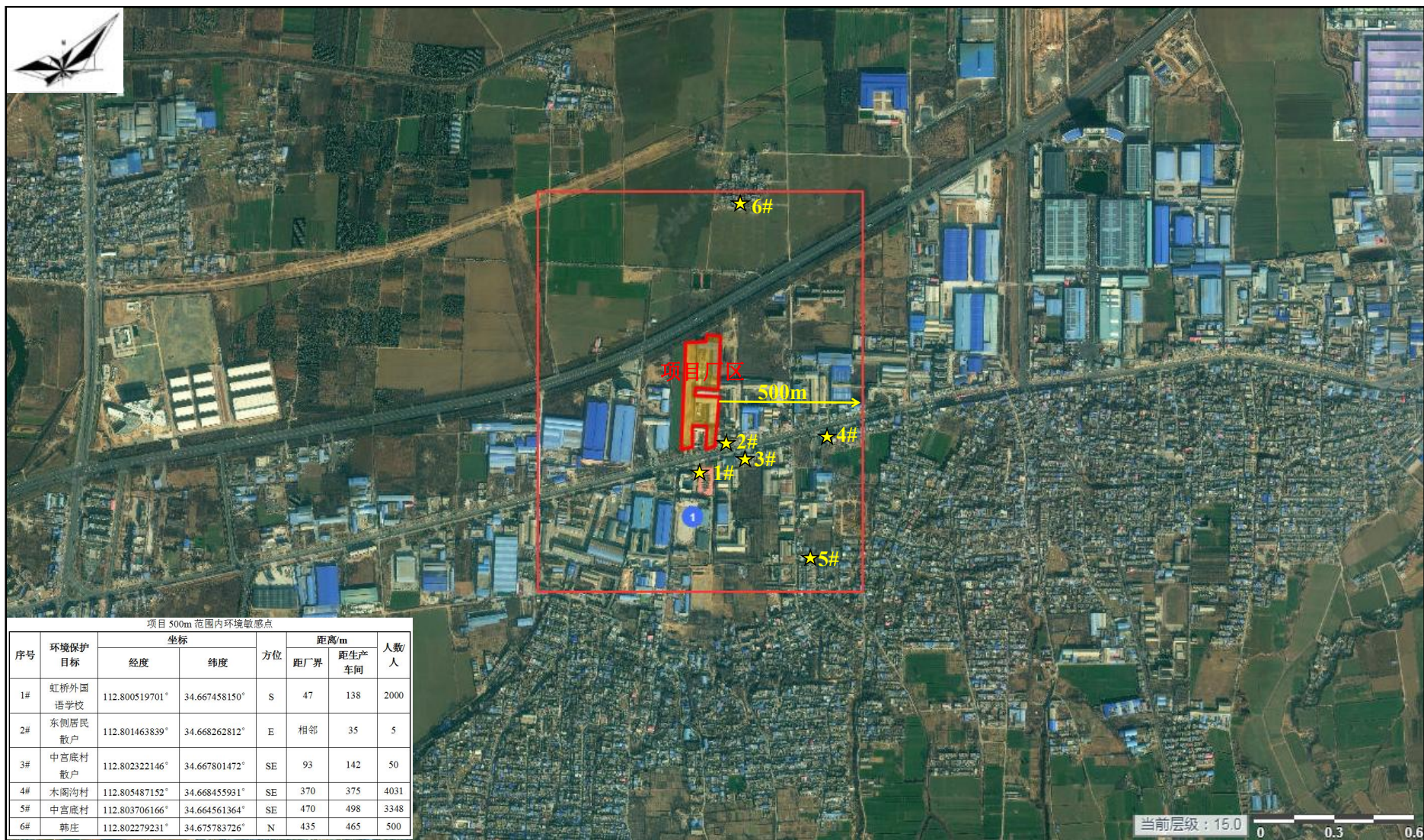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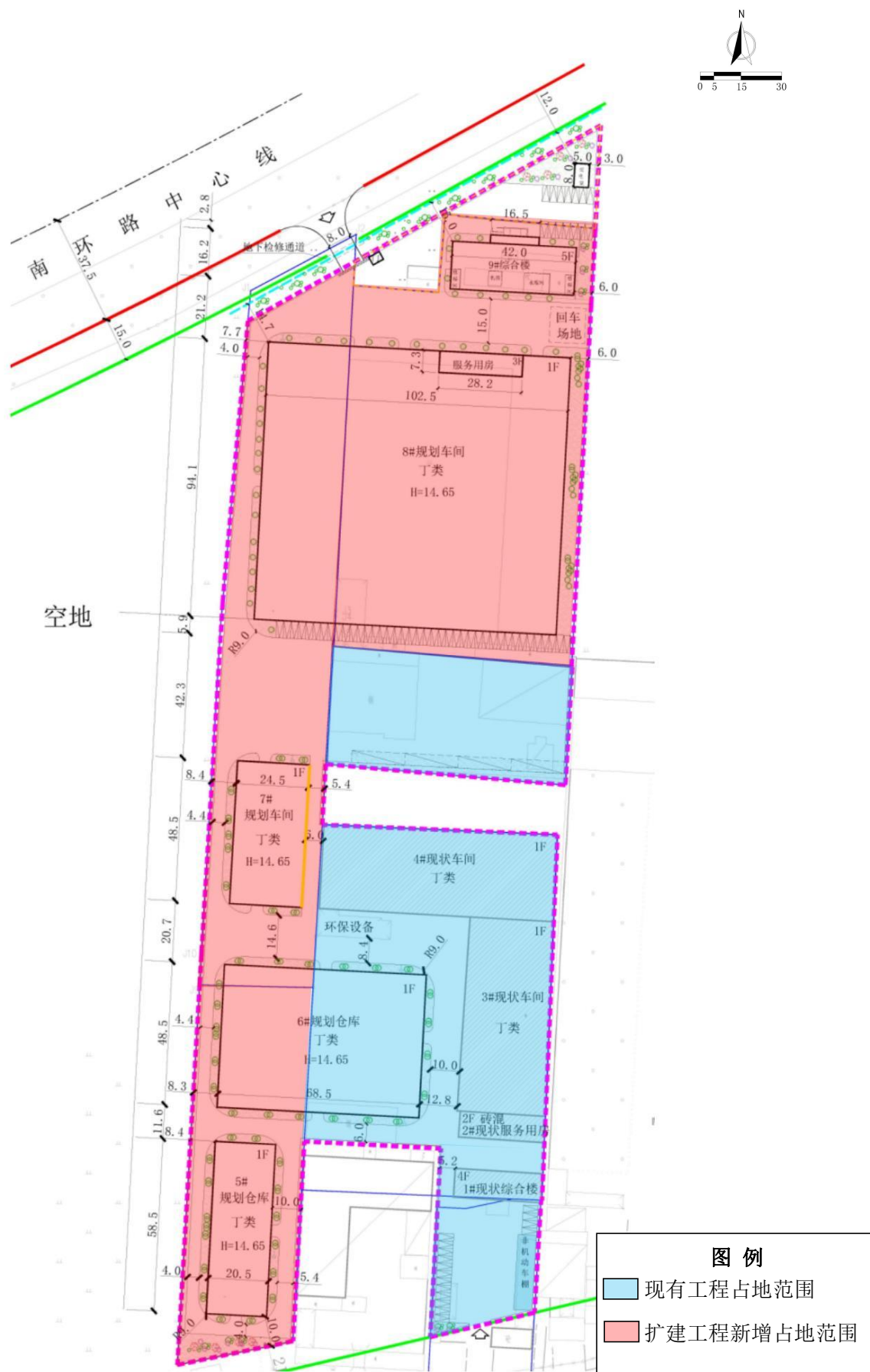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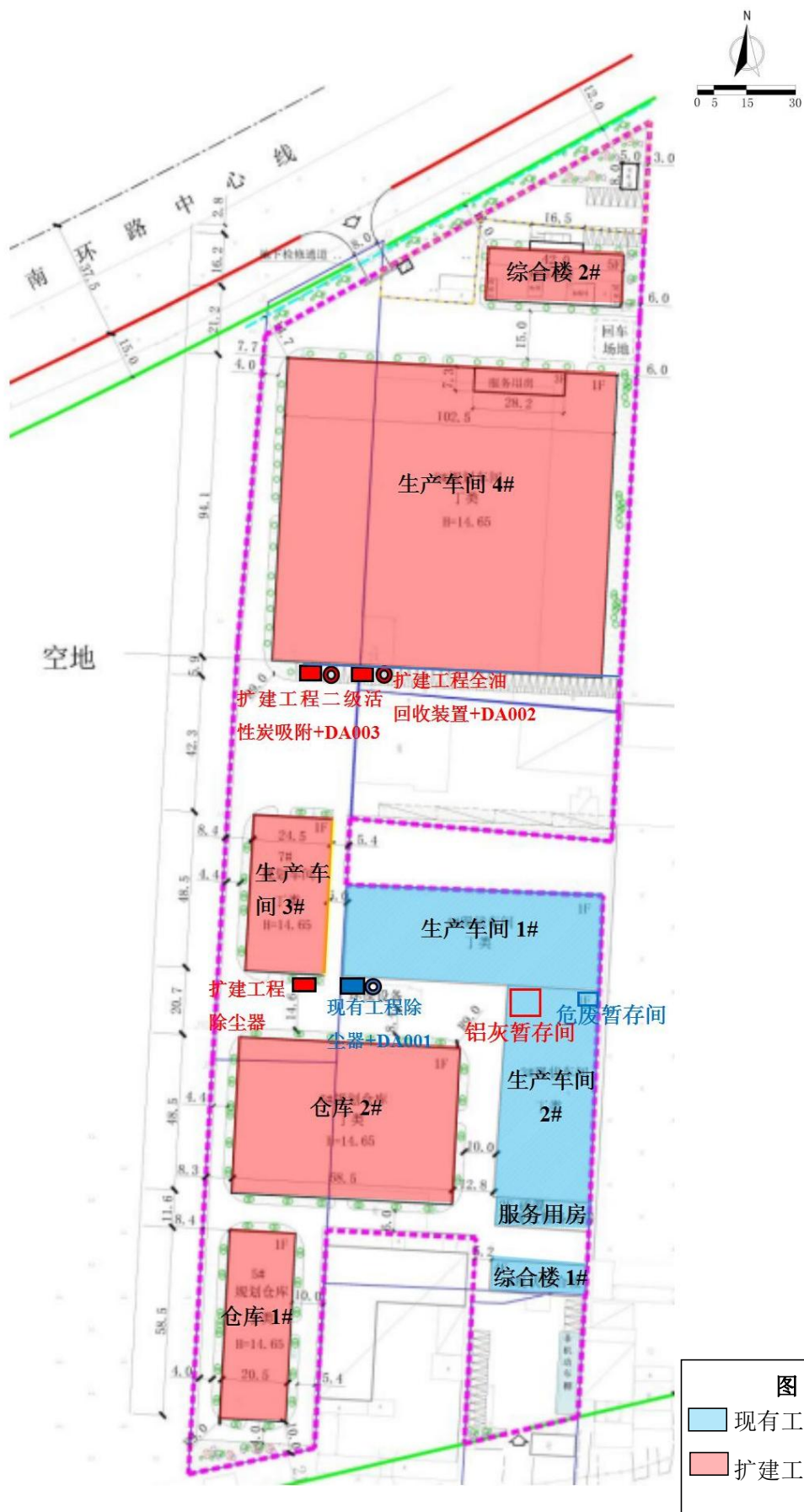
附图二 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附图三 项目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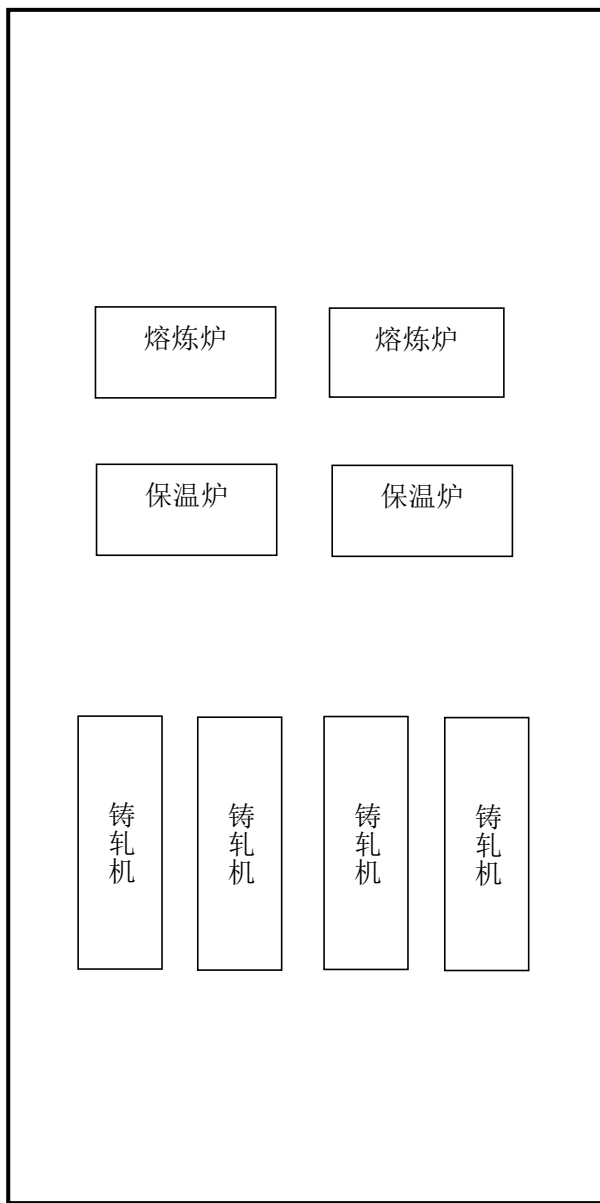
附图四 项目现有工程和扩建工程占地范围图



附图五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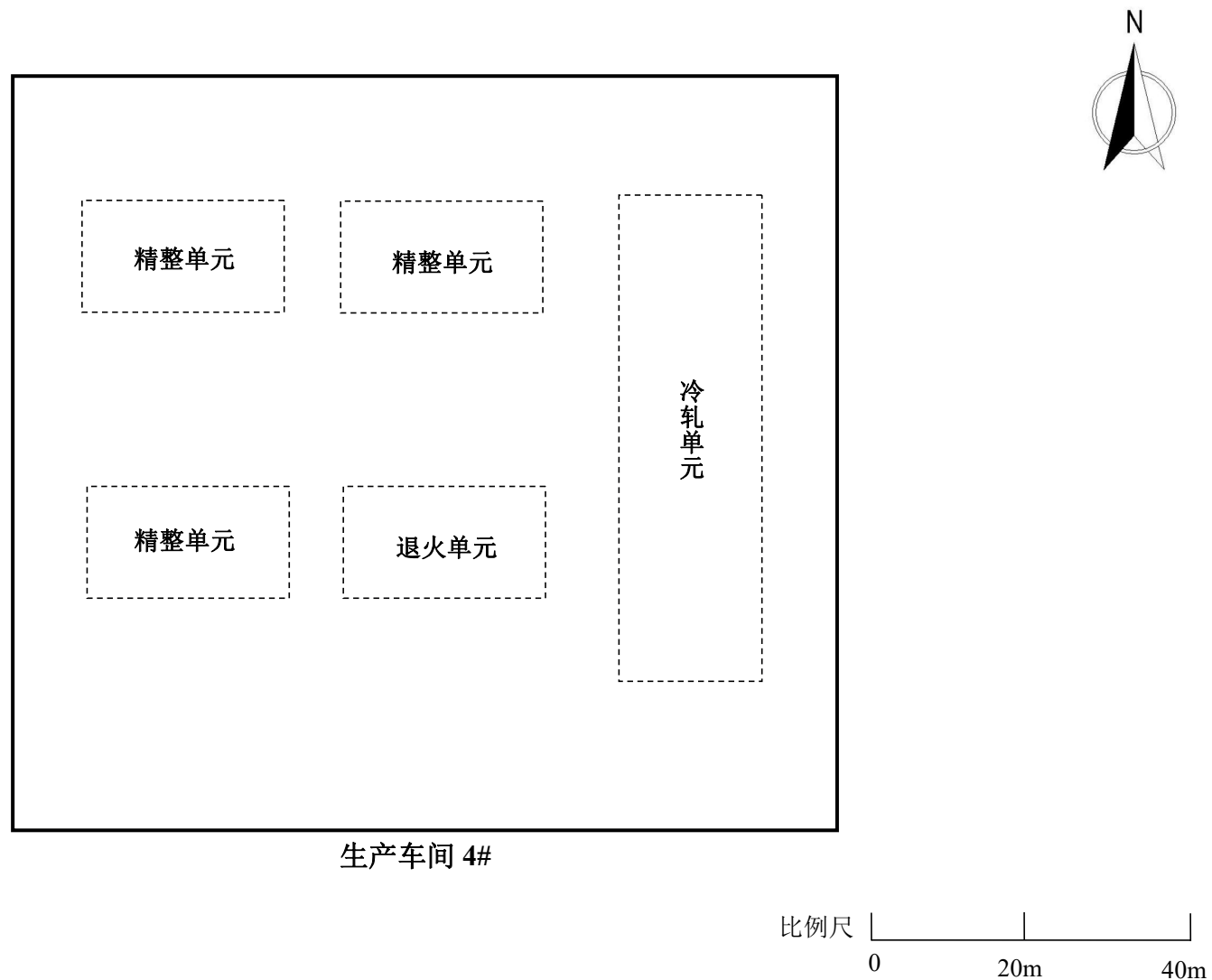
附图六 项目厂区管线布置图



生产车间 3#

比例尺 |—————|
0 10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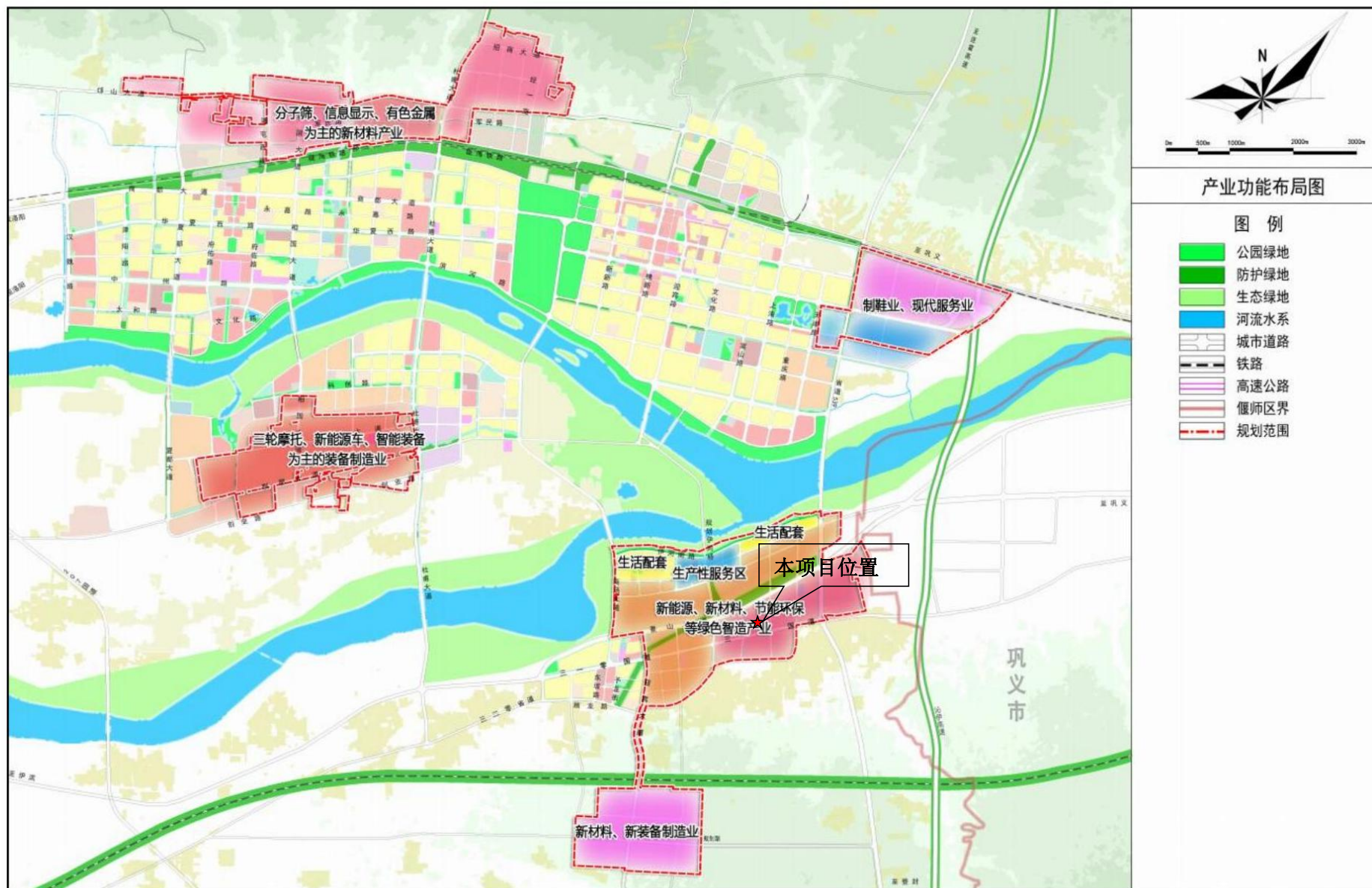
附图七 本项目生产车间平面布置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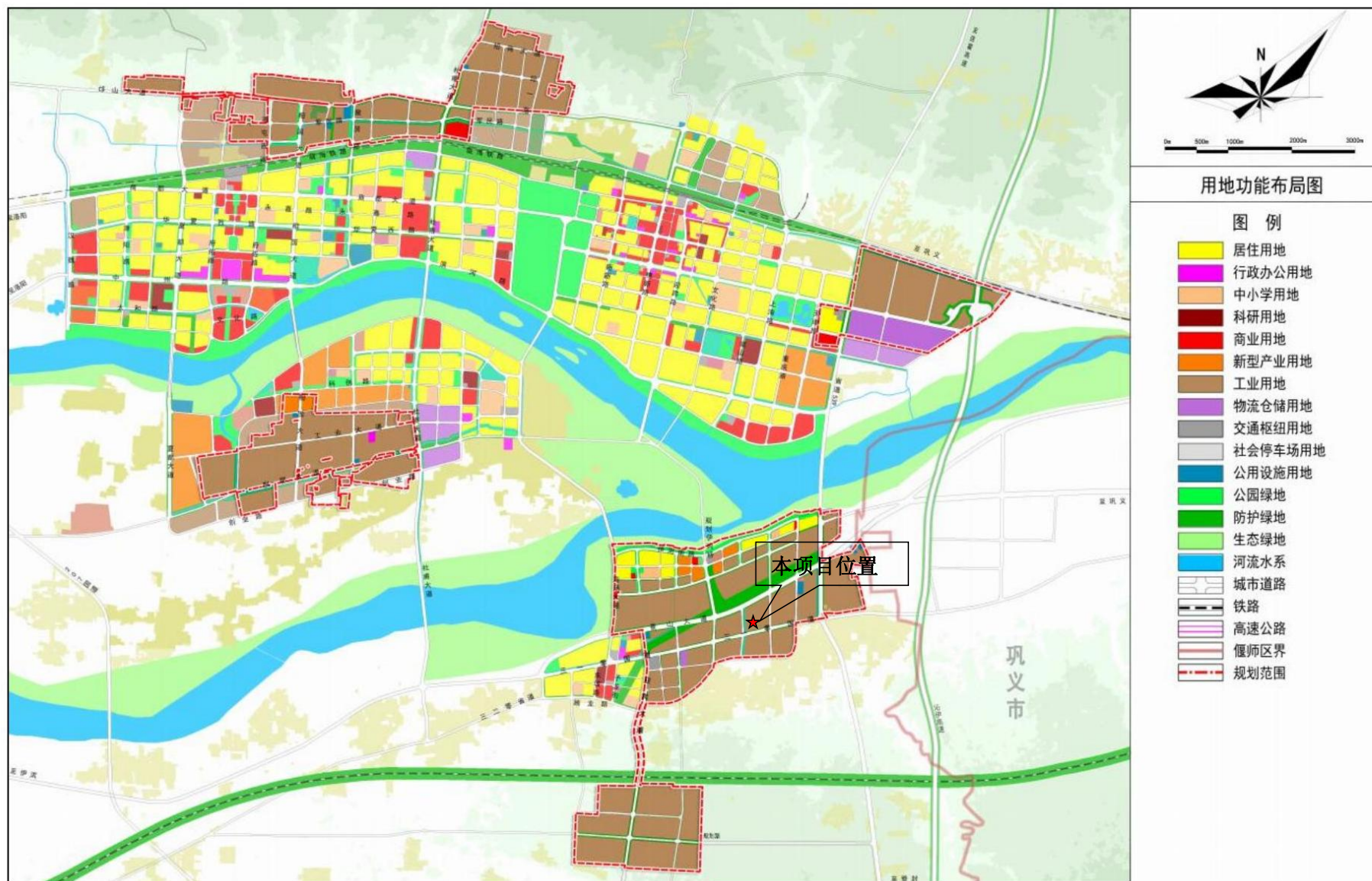
附图七 本项目生产车间平面布置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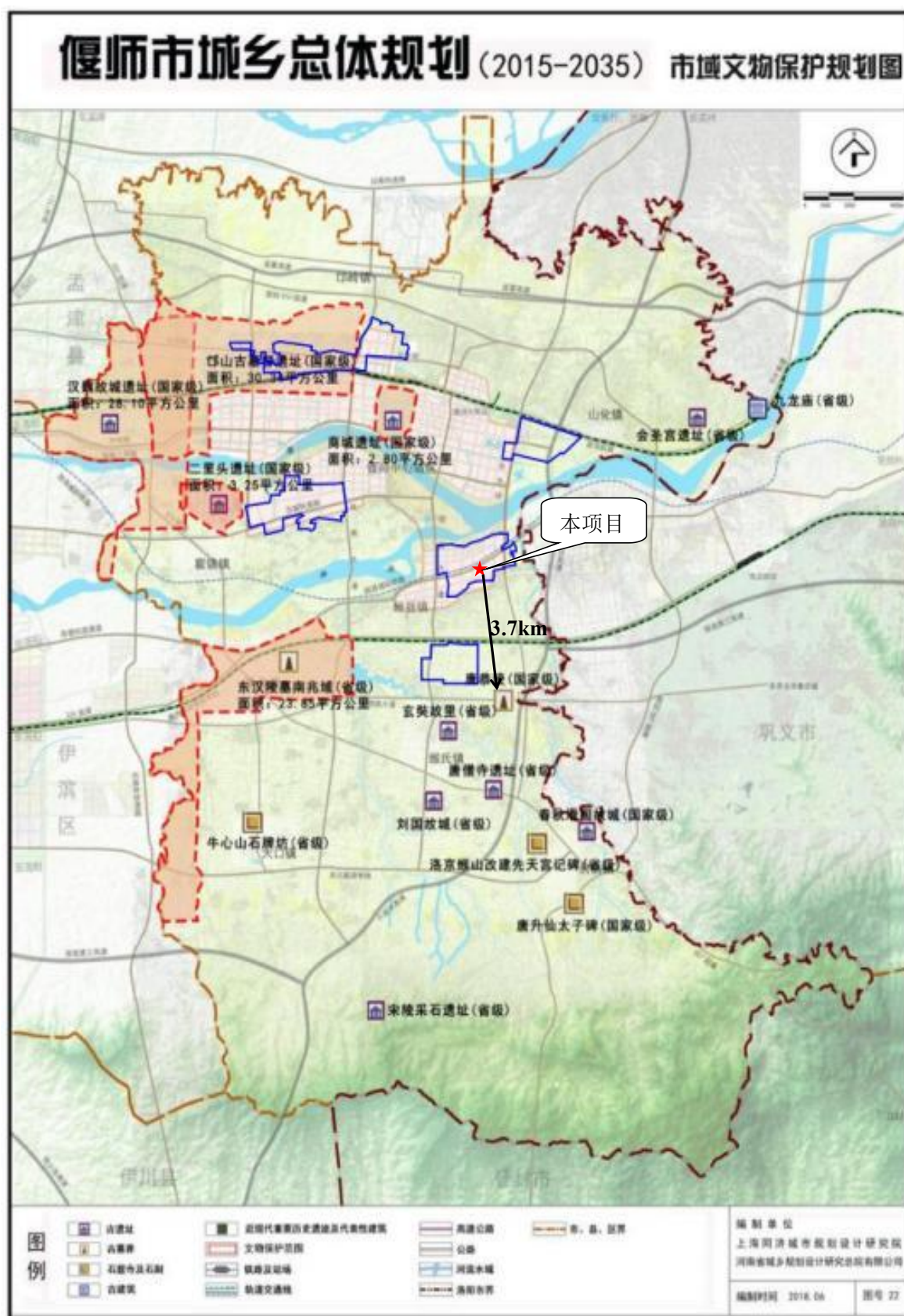
附图八 项目与偃师区顾县镇地下水井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位置关系图



附图九 洛阳偃师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产业功能布局图



附图十 洛阳偃师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用地功能布局图



附图十一 偃师市城乡总体规划（2015-2035）市域文物保护规划图



附图十二 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查询图



项目厂区扩建部分现状



现有工程熔炼炉



现有工程除尘设施



厂区南侧虹桥外国语学校



厂区东侧散户



工程师现场踏勘照片

委托书

河南宇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我单位委托贵单位对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年产 7 万吨铝板带箔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进行编制，并承诺对提供的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年产 7 万吨铝板带箔项目所有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负责。望你单位接受委托后，尽快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开展编制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4 年 4 月 16 日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307-410381-04-01-253999

项 目 名 称: 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年产7万吨铝板带箔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 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

证 照 代 码: 91410381MA44FU5Q6H

企业经济类型: 私营企业

建 设 地 点: 洛阳市偃师市顾县镇中宫底村10组

建 设 性 质: 扩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本项目属于升级扩建项目。原有生产线为: 4条铸轧生产线, 2台35吨熔铝炉, 2台40吨保温炉。现新建16000平方米生产车间, 扩建产能7万吨铝板带箔项目, 同时对原有的生产线进行优化升级。主要生产工艺: 熔炼-保温-轧制-精轧-退火-拉矫-成品。增加主要设备: 4台铸轧生产线 2台35吨溶铝炉 2台40吨保温炉 2台1650冷轧机, 2台1850拉弯矫直机, 6台退火炉, 1台1650横剪, 1台1650纵剪。本项目属于在先进制造开发区范围。

项 目 总 投 资: 5000万元

企业声明: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营业执照

(副本)₍₁₋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81MA44FU5Q6H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仟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7年10月11日
法定代表人	邓佳音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住所	偃师市顾县镇中官底村10组		



登记机关

2021年11月1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 记

豫 (2021) 偃 师 市 不 动 产 权 第 0016437 号

权 利 人	洛阳涧鑫铝业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 落	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市顾县镇南环路南、华西管件西
不动产单元号	410381 008015 GR00011 W0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 途	工业用地
面 积	2165.31m ²
使用期限	2021年07月20日起 2071年07月19日 止
权利其他状况	

凭证本数: 1
附注:

权利人	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市顾县镇南环路南、华西警备西	
不动产单元号	410381 008015 GB00010 W0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工业用地	
面积	3243.73㎡	
使用期限	2021年07月20日 起 2071年07月19日 止	
权利其他状况		

绪证本数：1

附注：

权 利 人	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 落	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中宫底村顾县镇中宫底村	
不动产单元号	410381 008015 JB00015 W000000000	
权利类型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批准拨用	
用 途	工业用地	
面 积	4799.36m²	
使用期限	2028年08月31日 止	
权 利 其 他 状 况		

缮证本数：1 附注：20122012133转移登记

权利人	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中宫底村310国道北侧		
不动产单元号	410381 008015 JB00014 W000000000		
权利类型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批准拨用		
用途	工业用地		
面积	9200.06m²		
使用期限	2028年08月31日 止		
权利其他状况			

备注本数: 1 附注: 20142014010转移登记

权 利 人	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 落	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市顾县镇中宫底村	
不动产单元号	410381 008015 JB00003 W000000000	
权利类型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批准拨用	
用 途	工业用地	
面 积	9997.63m²	
使用期限	2028年09月30日 止	
权利其他状况		

缴证本费：1

附注：

宗 地 图

单位: m. m²

宗地代码: 410381008015JB00003

土地权利人: 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

所在图幅号: 3838. 6-390

宗地面积: 9997. 6300



偃师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0年08月解析法测绘界址点
制图日期: 2020年08月31日
审核日期: 2020年08月31日

1:950

制图者: 刘雅楠
审核者: 李宏举

豫 (2024 洛阳市偃师区 不动产权第 0012662 号

权 利 人	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 落	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中宫底村
不动产单元号	410307 105015 JB00121 W00000000
权利类型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批准拨用
用 途	工业用地
面 积	11245.65m ²
使用期限	2042年12月31日 止
权利其他状况	

附 记

缮证本数：1

附注：偃政土（2023）41号

关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拟对建设项目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作出环保
备案的公示 2

来源： 发布日期：2016-11-30 点击次数：2108 次

按照《洛阳市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清理整改工作的实施意见》（洛环委办〔2016〕1 号）《洛阳市整治违法排污企业保障群众健康环保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清理整改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的通知》（洛环专办〔2016〕1 号）和《偃师市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清理整改工作的实施意见》（偃环委办〔2016〕1 号）要求，根据环评机构编制的《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专家技术审查意见和环境监管意见，经偃师市环境保护局集体讨论决定，现对下列建设项目进行环保备案前公示，公示期为：2016 年 11 月 30 日至 2016 年 12 月 4 日，如有异议，请自本公示发布之日起 5 日内反馈市环保局监督科。

联系电话：0379-67777565

联系人：王斌

16	年产 7 万吨铝板带项目	河南华隆铝业有限公司	偃师市顾县镇中宫底村	年产 7 万吨铝板带	一、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熔化炉煤气燃烧废气经双碱法脱硫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熔化炉烟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双碱法脱硫除尘器处理。 二、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铸轧机冷却水经收集后循环使用，不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肥田。 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设备噪声采取合理布局、基础减震及车间隔声措施。 四、固废污染防治措施 一般固体废物煤渣、铝屑等经收集后定期外卖；危险废物废液压油、煤焦油、废离子交换树脂等贮存于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	达标
----	--------------	------------	------------	------------	---	----

环保备案公告〔2016〕9号

来源：发布日期：2016-12-05 点击次数：11342次

按照《洛阳市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清理整改工作的实施意见》（洛环委办〔2016〕1号）《洛阳市整治违法排污企业保障群众健康环保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清理整改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的通知》（洛环专办〔2016〕1号）和《偃师市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清理整改工作的实施意见》（偃环委办〔2016〕1号）要求，下列25个项目根据环评机构编制的《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评估、专家技术审查和环境监管意见，经偃师市环保局集体讨论决定，在偃师市环保局网站进行了环保备案前公示，经公示无异议，现对下列建设项目进行环保备案并公告。

2016年12月5日

16	年产7万吨铝板带项目	河南华隆铝业有限公司	偃师市顾县镇中宫底村	年产7万吨铝板带	一、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熔化炉煤气燃烧废气经双碱法脱硫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米排气筒排放；熔化炉烟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双碱法脱硫除尘器处理。 二、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铸轧机冷却水经收集后循环使用，不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肥田。 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设备噪声采取合理布局、基础减震及车间隔声措施。 四、固废污染防治措施 一般固体废物煤渣、铝屑等经收集后定期外委；危险废物废液压油、煤焦油、废离子交换树脂等贮存于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	达标
----	------------	------------	------------	----------	---	----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 91410381MA44FU5Q6H001Q

单位名称: 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中宫底村 10 组

法定代表人: 邓佳音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中宫底村 10 组

行业类别: 铝压延加工, 工业炉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81MA44FU5Q6H

有效期限: 自 2024 年 08 月 07 日至 2029 年 08 月 06 日止



发证机关: (盖章)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 2024 年 08 月 0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

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年产 7 万吨铝板带箔项目考古勘探成果报告

建设单位： 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年产 7 万吨铝板带箔项目

勘探单位： 洛阳市偃师区文物保护服务中心

领 队： 王宇敏

项目负责： 张 雷

工地负责： 任艳平

技 术 员： 王国华

制 图： 张利卫

资料整理： 徐维科

审 核： 王晓东

审 定： 

资料编号： 2023012

联系电话： 0379-67753815

洛阳市偃师区文物保护服务中心

（五）结语

通过对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年产 7 万吨铝板带箔项目用地范围内进行的考古勘探，使我们对这里的地层堆积和文化遗迹的埋藏分布情况有所了解，并提供了新的资料。本次勘探范围内未发现古墓葬及古文化遗存。

洛阳市偃师区文物保护服务中心

2023 年 9 月 26 日

受控编号: HBHJ-QF-111-2019

报告编号: HB-2024-07-08-003



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 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噪声检测

委托单位: 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洛阳市

检测单位: 河南哈勃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地址: 洛阳市洛龙区太康路恒生科技园

样品种类: 噪声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4年07月14日

报告编

报告审

授权签

制人:

核人:

字人:

2024年07月14日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河南哈勃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太康路东段 369 号恒生科技园 A-6 幢 1008 室 电话: 0379-60665996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 2、本报告内容需填写清晰齐全，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
- 3、检测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4、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样品，不受理申诉。
- 5、本报告未经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6、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7、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负责。

公司名称：河南哈勃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太康路东段 369 号恒生科技园 A-6 幢 1008

室

邮 编：471000

电 话：0379-60665996

邮 箱：habohuanjing6688@126.com

一、项目概况

受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委托,河南哈勃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24年07月12日对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采样时生产工况不低于85%)的噪声进行现场检测。

二、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见下表2-1。

表2-1 检测内容

检测类别	检测因子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噪声	等效连续A声级	东侧相邻居民房、虹桥外国语学校	检测1天, 昼、夜间各检测1次

三、检测分析方法

本次检测样品的采集及分析均采用国家或行业标准方法。检测方法、方法来源及使用仪器一览表见表3-1。

表3-1 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或最低检测浓度
1	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HBZ6	/

四、检测质量保证

本次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标准的要求进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具体质控要求如下:

- 4.1 所有项目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我公司质控要求进行质量控制。
- 4.2 检测期间,公司工况稳定,生产设施及环保设备正常运行。
- 4.3 采样、运输、保存、交接等过程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技术规范进

河南哈勃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太康路东段369号恒生科技园A-6幢1008室 电话:0379-60665996

第1页共2页



行, 检测人员做好现场采样和样品交接记录。

4.4 所有检测仪器经有资质的计量单位检定/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4.5 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 检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上岗证书。

4.6 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五、检测结果

本次噪声检测结果见表 5-1。

表 5-1 噪声检测结果统计表

检测时间	检测因子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dB(A)	
			昼间	夜间
2024.07.12	等效连续 A 声级	东侧相邻居民房	50.4	38.9
		虹桥外国语学校	49.8	39.3

(以下空白)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201612050183

名称: 河南哈勃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太康路东段369号恒生科技园A-6幢1008室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 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201612050183
有效期至 2026年7月14日

发证日期: 2020年7月16日

有效期至: 2026年7月14日

发证机关: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河南省“三线一单”建设项目准入 研判分析报告

2024 年 10 月 08 日

一、空间冲突.....	
二、项目涉及的各类管控分区有关情况.....	
三、环境管控单元分析.....	
四、水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五、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一、空间冲突

经研判，初步判定该项目无空间冲突，最终结果以自然资源部门提供的为准。

二、项目涉及的各类管控分区有关情况

根据管控单元压占分析，项目建设区域涉及 5 个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其中优先保护单元 0 个,重点管控单元 4 个,一般管控单元 1 个、水源地 0 个。

三、环境管控单元分析

经比对，项目涉及 1 个河南省环境管控单元，其中优先保护单元 0 个,重点管控单元 1 个,一般管控单元 0 个，详见下表。

表 1 项目涉及河南省环境管控单元一览表

环境管 控单元 编码	环境管 控单元 名称	管控分 类	市	区县	空间布局 约束	污染物排 放管控	环境风险 防控	资源开发 效率要求
ZH41030 720001	洛阳偃 师区先 进制造 业开发 区	重点	洛阳市	偃师区	1、入驻项目应符合园区规划或规划环评的要求。 2、重点发展节能环保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含化工）等产业，建设高新技术示范基地和科技成果转化示	1、重点行业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 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2、涉及 VOCs 废气排放的项目应根据废气产生情况，选择合理处理工艺。	1.加强开 发区环境 安全管理 工作，严 格危险化 学品管 理，减少 环境风 险。 2. 建立开发 区风险防 范体系以 及风险防 范应急预 案；基础 设施和企业内部生 产运营管	1、入区新 改扩建设 项目的清 洁生产水 平应达到 国内先进 水平。 2、入区项 目在条件 具备的情 况下，应 加大中水 回用力 度，建设 再生水回 用配套设 施，提高 再生水利

				范区。 3、禁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淘汰类项目入驻。 4、禁止新建燃煤、重油及高污染燃料的锅炉项目，锅炉应采用清洁能源。 5、在开发区实现集中供热之后，在保障各企业工业用蒸汽的等级、压力及用汽的连续性的基础上，原则上不再新增分散式燃气锅炉项目。 6、新建、改建、扩建“两高”项目应采用先进的工艺技术和装备，符合国家、省、市“两高”项目相关管理	3、入驻开发区企业废水排放应满足污水处理厂纳管标准，需通过污水管网排入集中污水处理厂处理，出水执行《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中的相关标准；生产废水不得直排外环境。 4、入区项目新增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需满足区域或行业替代的有关要求。新、改、扩建重点行业涉重金属（铅、汞、镉、铬、砷）项目需实行排放等量置换或减量置换，禁止	理中，认真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减少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3、做好事故废水的风险管控联动，防止事故废水排入雨水管网或未经处理直接进入地表水体。 4、重点排污单位，应按照排污许可执行监测要求，对土壤、地下水进行监测，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防治措施，避免对土壤、地下水造成污染。	用率。
--	--	--	--	--	---	---	------------

					要求。	入驻不满足重金属排放控制要求的建设项目。		
--	--	--	--	--	-----	----------------------	--	--

四、水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经比对，项目涉及 1 个河南省水环境管控分区，其中水环境优先保护区 0 个，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1 个，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 0 个，农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0 个，水环境一般管控区 0 个，详见下表。

表 2 项目涉及河南省水环境管控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水环境管控分区名称	管控分类	市	区县	空间布局约束	污染物排放管控	环境风险防控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YS4103072210291	洛阳偃师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	重点	洛阳市	偃师区	禁止不符合开发区规划或规划环评的项目入驻。	入驻开发区企业废水排放应满足污水处理厂纳管标准，需通过污水管网排入集中污水处理厂处理，出水执行《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中的相关标准；生产废水不得直排外环境。	1. 加强开发区环境安全管理工作，严格危险化学品管理，减少环境风险。2. 建立开发区风险防范体系以及风险防范应急预案；基础设施和企业内部生产运营管理中，认真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减少环境风险事故	入区项目在条件具备的情况下，应加大中水回用力度，建设再生水回用配套设施，提高再生水利用率。

							发生。3、做好事故废水的风险管控联动，防止事故废水排入雨水管网或未经处理直接进入地表水体。	
--	--	--	--	--	--	--	---	--

五、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经比对，项目涉及 2 个河南省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其中大气环境优先保护区 0 个，高排放重点管控区 1 个，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 1 个，弱扩散重点管控区 0 个，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 0 个，大气环境一般管控区 0 个，详见下表。

表 3 项目涉及河南省大气环境管控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名称	管控分类	市	区县	空间布局约束	污染物排放管控	环境风险防控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YS4103072310003	洛阳偃师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	重点	洛阳市	偃师区	入驻项目应符合园区规划或规划环评的要求。重点发展节能环保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含化工）等产业，建设高新技术示范基地和科技成果转化示	1、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区内现有企业改扩建工程应做到“增产不增污”，新建项目应实现区域“增产减污”，采取集中供热、集中供气、	1、加强集聚区环境安全管理工作，严格危险化学品管理，集聚区管理部门应制定完善的风险应急预案，建立风险防范体系，具备事故应急能力。企	1、集聚区实施集中供热、供气，以区域热源厂为集中供热热源，实现集聚区集中供热，逐步拆除区内企业自备锅炉。

					范区。禁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淘汰类项目入驻。禁止新建燃煤、重油及高污染燃料的锅炉项目，锅炉应采用清洁能源。在开发区实现集中供热之后，在保障各企业工业用蒸汽的等级、压力及用汽的连续性的基础上，原则上不再新增分散式燃气锅炉项目。新建、改建、扩建“两高”项目应采用先进的工艺技术和装备，符合国家、省、市“两高”项目相关管理要求。	调整能源结构等措施，严格控制大气污染物的排放。	业内部应建立相应的事故风险防范体系，制定应急预案，认真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杜绝发生污染事故。	
YS41030		重点	洛阳市	偃师区	1、严格控	1、加大科	/	/

7232000 1					制露天矿 业权审批 和露天矿 山新上建 设项目核 准或备 案、环境 影响评价 报告审 批，原则 上禁止新 建露天矿 山建设项 目，到 2025 年全 面禁止。 原则上禁 止新建燃 料类煤气 发生炉和 35 蒸吨/ 时及以下 燃煤锅 炉。新建 涉工业炉 窑的建设 项目，应 进入园 区，配套 建设高效 环保治理 设施。2、 原则上禁 止耐火材 料、陶瓷 等行业新 建、扩建 以煤炭为 燃料的项 目和企 业，对钢 铁、水 泥、电解 铝、玻璃	技攻关， 推广新兴 技术，以 石化、化 工、涂 装、医 药、包装 印刷、油 品储运销 等行业领 域为重 点，深入 推进挥发 性有机物 综合治 理。全面 推广使用 低挥发性 有机物含 量的涂 料、油 墨、胶粘 剂、清洗 剂等新兴 原辅材 料。开展 涉挥发性 有机物产 业集群升 级改造、 企业深度 治理、物 质储罐排 查整治， 规范开展 泄漏检测 与修复， 加快规划 建设集中 涂装、活 性炭集中 处理、有 机溶剂回 收等中	
--------------	--	--	--	--	---	--	--

				等行业不再实施省内产能置换。到2025 年全面禁止。原则上禁止新增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焦化、铸造、铝用炭素、砖瓦窑、耐火材料等行业产能。3、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4、通过改造提升、集约布局、关停并转等方式加强区内散乱污企业整治力度，淘汰一批布局不合理、装备水平低、环保设施	心。2、以减少重污染天气为着力点，制定实施方案，持续开展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在采暖季，实施钢铁、焦化、铸造、建材、有色、化工行业错峰生产(水泥行业实行“开二停一”)。京津冀“2+26”城市完成应急减排清单编制工作，并动态更新，落实“一厂一策”等各项应急减排措施；严格落实施工工地“六个百分之百”要求；建成区 5000 平方米及以上建筑工地全部安装在线监	
--	--	--	--	--	---	--

				差的小型污染企业。5、大气监测点主导上风向 5km 范围内原则上禁止建设燃煤电厂、钢铁、水泥、化工等污染严重项目。6、相较于非重点管控区，进一步提升区内重污染企业大气污染整治力度，并加严要求。各地市结合区内产业现状，制定区内企业整治提升、整改和淘汰计划。	测和视频监控，并与当地行业主管部门联网。汾渭平原城市群完成应急减排清单编制工作，并动态更新，落实“一厂一策”等各项应急减排措施；严格落实施工工地“七个百分之百”控尘措施，落实“一岗双责”，推广第三方污染治理模式，严查扬尘污染行为。3、强化施工扬尘污染防治，做到工地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	
--	--	--	--	--	--	--

					“六个百分之百”，禁止施工工地现场搅拌混凝土、现场配置砂浆。4、关停退出热效率低下、敞开未封闭，装备简易落后、自动化水平低，布局分散、规模小、无组织排放突出，以及无治理设施或治理设施工艺落后的工业炉窑。5、区内严格实施重型柴油车燃料消耗量限值标准，不满足燃料消耗量标准限值要求的新车型禁止驶入区内道路。划定的禁止使用高排放道路移动机械区域内，鼓		
--	--	--	--	--	---	--	--

						励优先使用新能源或清洁能源非道路移动机械。		
--	--	--	--	--	--	-----------------------	--	--

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年产7万吨铝板带箔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函审意见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偃师分局于 2024 年 9 月 29 日在洛阳市偃师区组织召开了《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年产 7 万吨铝板带箔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技术函审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环评单位河南宇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以及会议邀请的有关代表和专家，与会人员会前实地踏勘了项目场地及项目周围环境状况，会上认真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内容的介绍和评价单位关于该报告表主要内容的汇报，经认真讨论评议，形成技术函审意见如下：

一、工程概况

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投资 5000 万元，建设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年产 7 万吨铝板带箔项目，该项目位于洛阳市偃师市顾县镇中官底村 10 组（洛阳市偃师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东南板块内），依托现有工程进行扩建，扩建后全厂总占地面积为 40651.74m²，建设规模为年产 7 万吨铝板带箔，扩建后全厂总建设规模为年产 14 万吨铝板带箔。该项目已在洛阳市偃师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 2307-410381-04-01-253999。

二、编制单位相关信息审核情况

报告表编制主持人温事业（信用编号：BH019956）参加会议并进行汇报，现场核实了其个人信息（身份证、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三个月内社保缴费记录齐全），项目现场踏勘相关影像齐全。

三、报告表编制质量

该《报告表》编制较规范，环境影响识别和污染因素分析基本符合项目特征，污染防治措施原则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经修改完善后可以上报。

四、报告表需补充完善内容

- 1、完善项目建设与相关环保政策文件和规划的相符性分析。
- 2、补充制氮机运行原理；补充纯水制备系统、铝灰渣处理系统依托可行性

分析；核实全厂水平衡图；完善现有工程存在的环保问题及整改建议。

3、核实退火废气处理措施，核实废气排放口设置情况，完善大气环境影响分析；核实噪声声源种类；完善风险防范措施。

4、核实环保投资、自行监测计划；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专家：乔勇 单珊

2024年9月29日

洛阳润鑫铝业有限公司年产7万吨铝板带箔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函审会专家组名单

姓 名	单 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乔勇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教高	
单珊	机械工业第四设计研究院 有限公司	高工	